深圳赫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

2020 年 05 月

第一节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王磊、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黄冰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公司 **2018** 年度、**2019** 年度连续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且 **2019** 年度经审计的净资产为负，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3.2.1** 条规定，存在：“（一）最近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连续为负值或者因追溯重述导致最近两个会计年度净利润连续为负值；（二）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或者因追溯重述导致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期末净资产为负值”情形的上市公司将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实行退市风险警示，公司因 **2018** 年度财务报告被审计机构出具无法表示意见，已于 **2019** 年 **5** 月 **6** 日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根据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报告，公司仍将继续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请各位投资者注意阅读并关注风险。

本年度报告中涉及的未来发展战略、业绩规划等前瞻性内容是公司自己提出的目标，属于计划性事项，能否实现取决于市场状况变化等多种因素，存在

不确定性，并不代表公司对未来年度的盈利预测，也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及相关人士的实质性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公司在本报告“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部分，描述了公司未来经营可能面临的主要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7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11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14
第五节 重要事项.....28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83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89
第八节 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情况.....90
第九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91
第十节 公司治理.....100
第十一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106
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107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目录.....263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赫美集团	指	深圳赫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	指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章程	指	深圳赫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元	指	人民币元
赫美商业	指	深圳赫美商业有限公司
上海欧蓝	指	上海欧蓝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臻乔时装	指	深圳臻乔时装有限公司
深圳彩虹	指	深圳彩虹现代商贸（深圳）有限公司
盈彩拓展	指	盈彩拓展商贸（深圳）有限公司
珠海彩虹	指	彩虹现代商贸有限公司
赫美贸易	指	深圳赫美贸易有限公司
欧祺亚	指	深圳市欧祺亚实业有限公司
赫美艺术设计	指	深圳赫美艺术设计有限公司
赫美珠宝制造	指	深圳赫美珠宝制造有限公司
赫美旅业	指	深圳赫美旅业有限公司
赫美国际	指	赫美国际有限公司
赫美卓扬	指	北京赫美卓扬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惠州浩宁达	指	惠州浩宁达科技有限公司
浩宁达实业、广东浩宁达（银骏科技）	指	广东浩宁达实业有限公司（原名“深圳市银骏科技有限公司”）
赫美智科、赫美智慧科技	指	深圳赫美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赫美小贷	指	深圳赫美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前海联金所	指	深圳前海联金所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浩美资产	指	深圳浩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杭州浩美	指	杭州浩美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赫美万宏	指	成都赫美万宏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每克拉美	指	每克拉美（北京）钻石商场有限公司
汉桥机器厂	指	汉桥机器厂有限公司
天鸿伟业	指	北京天鸿伟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广袤投资	指	北京广袤投资有限公司
首赫投资、北京首赫	指	北京首赫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首赫	指	深圳首赫实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华璟、华璟商贸	指	北京华璟商贸有限公司
中锦熠达	指	深圳中锦熠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第二节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ST 赫美	股票代码	002356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深圳赫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赫美集团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Shenzhen Hemei Group Co.,LT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王磊		
注册地址	深圳市坪山新区金牛西路 16 号华瀚科技工业园 2 号厂房 218A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118		
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侨香路东方科技园华科大厦六楼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053		
公司网址	www.hemei.cn		
电子信箱	investment@hemei.cn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磊（代）	田希
联系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侨香路东方科技园华科大厦六楼	深圳市南山区侨香路东方科技园华科大厦六楼
电话	0755-26755598	0755-26755598
传真	0755-26755598	0755-26755598
电子信箱	wanglei@hemei.cn	tianxi@hemei.cn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证券时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侨香路东方科技园华科大厦六楼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3006188138042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商业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无变更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滨河大道 5003 号爱地大厦东座三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吕润波、姚家福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 适用 √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差错更正

	2019 年	2018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7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848,393,525.78	1,917,596,899.46	1,918,218,258.68	-55.77%	2,410,387,857.65	2,410,387,857.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878,513,883.48	-1,614,788,367.21	-1,651,918,887.12	-13.72%	143,990,503.51	143,990,503.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862,652,531.81	-1,906,033,791.70	-1,951,289,234.94	4.54%	-67,354,190.78	-67,354,190.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8,382,561.90	-379,539,197.93	-379,539,197.93	104.84%	-249,380,687.96	-249,380,687.9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3.5591	-3.0594	-3.1298	-13.72%	0.2728	0.272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3.5591	-3.0594	-3.1298	-13.72%	0.2728	0.272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5.29%	-172.37%		8.31%	8.31%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7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元）	2,307,540,469.33	4,339,036,151.60	4,576,507,240.51	-49.58%	7,004,906,353.49	7,004,906,353.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762,324,422.98	153,502,387.67	116,371,867.76	-1,614.39%	1,799,909,014.11	1,799,909,014.11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详见第五节之“七、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及公司于本报告发布日披露的《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公告》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83,856,995.02	210,134,938.19	172,520,820.86	181,880,771.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0,233,821.60	-182,448,068.52	-123,853,323.50	-1,461,978,669.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0,545,017.55	-185,345,536.43	-126,510,887.44	-1,430,251,090.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92,878.89	34,549,875.57	18,706,040.12	-29,080,474.90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金额	2018 年金额	2017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	7,785,676.97	39,493,137.60	247,375,558.37	处置联营公司及固定资产

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006,590.33	18,744,119.77	8,382,925.5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226,204.55	102,717.97	1,672,538.73	理财产品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500,933.3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4,009,228.87	251,041,965.49	-1,665,056.0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595,743.53	1,851,323.17	
减：所得税影响额	-1,531,283.41	9,183,735.94	10,755,512.9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598,121.94	-767,886.46	36,018,015.87	
合计	-15,861,351.67	299,370,347.82	211,344,694.29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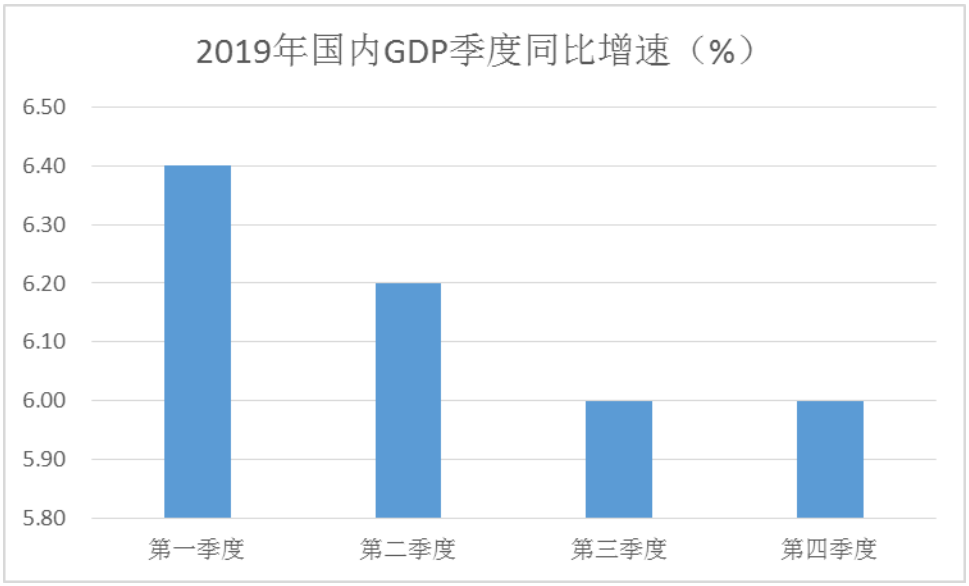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公司业务概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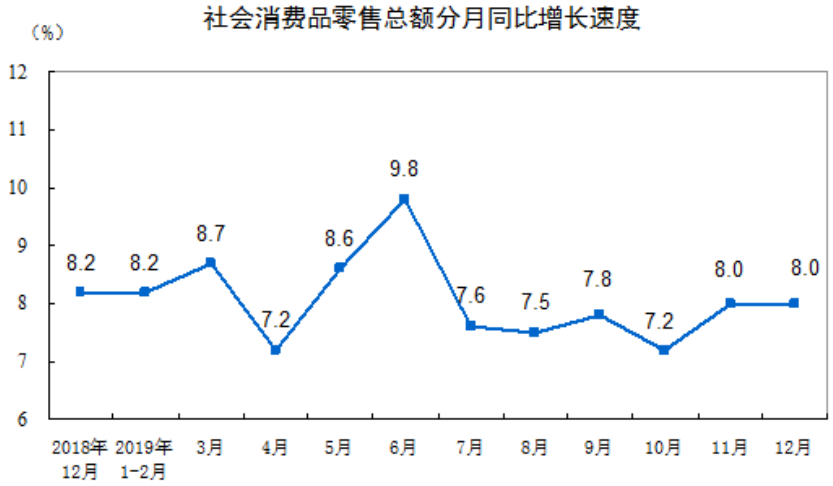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从事零售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2019年以来，贸易壁垒增加，地缘政治紧张局势不断加剧，削弱了全球经济增长。国内经济增速也逐渐放缓，带动社会消费品零售增速放缓。根据国家统计局最新发布的统计数据，2019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41.16万亿元，比上年名义增长8.0%（扣除价格因素实际增长6.0%），根据消费类型分类，商品零售额达到3.65万亿元，同比增长7.9%，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及商品零售额增速均下降1%，消费行业增速明显放缓且季节性周期明显。



数据来源：公开数据整理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网站

根据贝恩公司与意大利奢侈品行业协会Fond azione Altagamma联合发布的《2019年全球奢侈品行业研究报告（秋季版）》显示，2019年中国奢侈品市场整体销售额增长26%。中国消费者对全球个人奢侈品市场持续性增长的贡献率达到90%，占全球个人奢侈品消费总额的35%。在行业整体承压的情况下，国内消费群体对消费品质和服务的要求不断提高，消费形态开始由实物消费向服务消费转变，消费结构由基本生存型向发展享受型转变。基于国内消费升级持续、供给侧改革深入背景下，国内奢侈品消费市场仍有较大的空间，技术创新的加速，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新技术将与传统零售深度融合，新模式、新业态不断涌现。

公司定位于“国际品牌运营的服务商”，致力于服务中国年轻一代品质生活，主要业务为国际品牌服装、鞋帽、箱包等产品的零售，公司运营的品牌既包含国际知名品牌MCM、FULAR、MSGM等，也包含公司自有品牌OBLU；公司拥有终端实体门店、优质的战略合作渠道和大量的VIP客户，为全渠道营销、大数据采集分析提供了强有力的担保和支持。通过掌握和利用精准用户信息，公司可以根据消费者的独特需求和偏好量身提供个性化的客户体验和服务；同时，伴随着持续良性运营而积累的用户，深度挖掘市场对品牌文化价值的认可度，扎实市场基础。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深耕品牌资源整合工作，与国际品牌商建立了长期而稳定的代理合作关系，线上线下多渠道进行代理品牌的推广、销售；丰富品牌折扣店的品种及品类，加强库存处理能力，提高存货周转率。2019年，由于公司现金流紧张，实施战略收缩，降本增效。在现有资金周转情况下积极转变经营模式，多渠道建立合作，消化商品库存；建立综合奥莱，实现了跨品牌、多方位商业运营，完成了公司品牌消费市场从一线城市向二三线城市下沉的阶段目标。

但由于融资依然困难，公司业务拓展承受较大压力，报告期内未能完成业务扩展及实现利润新增点。公司仍将积极采取各项措施，保证业务经营资金，缓解当前资金紧张的局面，继续深耕主营业务并维持其稳定健康发展，将全渠道运营能力作为核心竞争力打造，创新业务发展模式，集中推动业务构成持续优化，渠道模式持续丰富，紧跟当前零售行业整体发展方向。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公司以人民币 444.69 万元出售联营公司深圳惠利泰科技有限公司 44.47%股权
固定资产	无
无形资产	无
在建工程	无
持有待售资产	公司 2018 年末持有待售资产 9315.59 万元在 2019 年已经完成出售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通过收并购成熟的优质标的，标的公司累积了丰富的商业运营经验，从而作为国际品牌运营服务商拥有强大的核心竞争力，具体表现在：

1、线下+线上全渠道优势

截至目前，公司在全国范围内运营的国际品牌门店众多，遍布国内主要一、二、三线城市，基本覆盖国内所有高端商业地产，并和商业地产方建立了良好的深层合作关系，拥有强大的线下销售渠道资源。

公司已与部分知名电商平台形成长期合作关系，并将成立自有电商平台，以填补公司现有线下门店未覆盖的区域空白，形成线下门店+线上电商平台的销售全渠道，迎合了国际品牌消费主体年轻化的趋势和年轻消费群体的移动互联网消费习惯；还能够充分发挥互联网技术在公司销售链中的重要作用，提升销售系统的数据分析和产品推广能力，强化全国销售网络的库存、物流和售后管理，为国际高端品牌运营行业合作提供对接平台，为会员系统的搭建提供线上基础、技术支持和数据服务。

2、品牌资源及货源优势

公司现运营包括MCM、FURLA、MSGM系列等国际高端品牌，所运营的国际品牌均属于拥有较高的知名度、号召力及品牌附加值的代表性品牌，形成品牌集群效益，打造赫美品牌生态圈。公司已在国际品牌界形成了强大的影响力，成为国际品牌进入国内的首选合作渠道之一。

与此同时，国际品牌属于极具商业影响力和号召力的优质资源，基于公司拥有的众多国际品牌运营资源，以及公司从事品牌运营的各子公司强大的区域运营能力，结合近年来国内商业地产严重过剩的现状，公司从商业物业的招商、策划、代运营、自运营等方面多维度开展业务，快速提高市场规模，为公司增加多重收益。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与所运营的国际品牌均签署了长期的品牌授权合同，能够保障商品货源的稳定性及充足性。未来，公司还将以收购品牌运营商、收购国际品牌、合资或者深度合作等形式，围绕目标客群需求布局更多品类和品牌。

3、运营团队优势

公司通过整合国际品牌运营商渠道资源，打通各运营商的管理、销售及存货系统，优化采购成本、融资成本、销售运营成本以及物流成本；公司商业运营团队核心成员均拥有超过20年的国际品牌运营管理经验，曾为众多国际知名品牌首次进入中国设立零售门店并进行生产供应链管理。团队销售资源丰富，零售能力出色，具有强大的管理经验和时尚的认知度，深受国际品牌高层的信任和认可。公司管理层深谙国内各地区消费者消费偏好及习惯，熟悉国际品牌悠久历史及文化内核，能够及时掌握奢侈品消费行业规则和流行走向，能够最大程度拓展市场，规避风险。公司文旅产业运营团队具备台商投资背景，可享受诸多政策优惠，拥有多年生态庄园及田园综合体运营经验、深谙生态环境复育保育技术。

4、多品类资源协同优势

公司以商业为主，还拥有强大的文化旅游资源，众多品类资源以商业发展为核心，依托线上平台搭建多品类会员系统，涵盖服装、箱包、鞋履、配饰、红酒、高端酒店、头等舱位、机场贵宾休息室等商品或服务，形成覆盖消费者衣、食、住、行全方位的高品质生活方式平台，公司各个品类资源优势明显，协调成本低，执行力强，通过会员系统的积分返利的形式，增加消费者粘性，形成庞大的忠实客户群。

5、价格优势

由于关税及品牌方定价等因素，国际品牌在国内外一直存在相当的价差，导致众多消费者选择海外直购或代购的方式购买国际品牌商品，大量消费外流。公司现已拥有超过30万个国际高端品牌消费客群会员，在此基础上，公司将打造全面覆盖的会员系统，通过打通各个国际品牌和商品品类之间的销售壁垒，通过积分返利的形式，降低国内外品牌差价，惠及国际品牌的国内消费客户，促使消费回流国内。

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2019年，国内消费品市场总量稳步扩大，消费结构不断优化，转型升级持续推进，新消费增长点加速形成，国内消费继续发挥对经济增长的主引擎作用。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最终消费支出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为57.8%，分别比资本形成总额、货物和服务净出口高26.6和46.8个百分点。

从市场潜力看，中等收入群体持续扩大，居民消费市场增长潜力和优化空间巨大。二三线城市的购买力以及线上销售渠道的完善，推动消费市场整体下沉。公司拥有成建制的全国分销网络，目前现有店铺近70家，长期合作超过200个高档商场和百货公司，拥有完善的会员体系，对于库存的消化能力较强。2019年受资金紧张、融资困难影响，公司新货采购及新店开店计划受限，主要经营模式转变为库存消化，降低公司存货比例，以原有门店维持零售业务的持续运营，短期缓解业务现金流压力，但对公司主营业务产生了较大影响，主营收入下降幅度较大。

从供给方式看，创新型经济客观上促进了零售新兴业态的快速发展，线上零售成为消费市场增长的重要推动力。近年来，随着城乡物流配送体系的不断完善、网络零售规模稳步扩大，对零售市场的拉动作用不断增强。据国家统计局数据测算，2019年实物商品网上零售额8.5万亿元，对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的贡献率超过45%。线上消费对线下消费的替代率提高，公司为适应市场变化，推进线上线下融合发展业务模式，公司通过完善营销体系，推进公司市场转型升级和供给结构优化的步伐。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从事零售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1、公司采购模式

公司采用统一进货、集中采购的采购运作模式。采购部门遴选优质的高端消费品的供应商，并以年度为单位对供应商综合能力进行考评，同时调整、更新供应商名册，实现采购动态管理。采购部门在每年年底制定次年的年度、季度及月度商品采购计划。公司销售部门根据库存定量管理标准告知采购部门产品需求，采购部门根据产品的销售情况、周转率、库存情况等，制定订货计划，以实施品类优化措施，不断调整产品结构。

2、公司销售模式

（1）公司通过收并购等手段，整合子公司在高端消费品行业的资源，已经建立起广泛的线下门店销售渠道。公司通过自营+联营的经营模式进行商品销售；其中，自营模式为公司与商场等主体签订租赁协议，按照约定支付租金，公司通过子公司或分公司形式开设门店；联营模式为公司与商场等主体签订联营合同，由联营方提供场地和收款服务，公司提供产品和销售管理，联营对方按照联营合同约定零售额的一定比例收取应得费用。

（2）公司目前已形成专卖店和奥莱店的经营业态，店铺类型分为长期店铺及临时特卖店铺。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门店65家。

3、本报告期内门店的经营情况

（1）报告期末门店的分布情况（单位：人民币万元）

地区	数量（家）	面积（㎡）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额	毛利率
南方	40.00	5,621.13	22,797.81	9,517.72	13,280.09	58.25%
北方	25.00	4,105.27	10,630.53	5,293.41	5,337.12	50.21%
合计	65.00	——	33,428.34	14,811.14	18,617.21	55.69%

2、收入排名前10名门店情况（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门店名称	报告期营业收入	地址	开业年月	合同面积（㎡）	经营业态	经营模式	物业权属状态
1	成都双流奥特莱斯OL	3,296.66	中国四川省成都市双流县双楠大道中段633号	2010/9/3	446	奥莱店	联营	租赁物业
2	德基MCM	1,410.61	中山路18号德基广场二期F228店铺	2012/5/8	97.6	专营店	联营	租赁物业
3	重庆西部奥特莱斯OL	1,401.53	重庆市北部新区奥特莱斯1号西部奥特莱斯购物广场A121-122店铺	2015/6/20	233	奥莱店	联营	租赁物业
4	广州又一城OL	1,269.93	广州市番禺区番禺大道北383号海印又一城一层103号铺	2012/9/28	280	奥莱店	联营	租赁物业
5	昆明金格奥特莱斯OL	1,268.51	云南省昆明市前卫西路19号公园1903奥特莱斯首层F1014	2015/7/18	224	奥莱店	联营	租赁物业
6	河南正弘城MCM	1,215.31	郑州市金水区花园路126号正弘城一层L105商铺	2019/1/5	180	专营店	联营	租赁物业
7	北京SKP OBLU	1,202.65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大望桥北京SKP 地下一层 oblu专柜	2016/9/5	78	专营店	联营	租赁物业
8	哈尔滨枫叶小镇奥特莱斯OL2	1,045.69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松北区中源大道16999号枫叶小镇奥特莱斯A1047-1049铺ARMANI OUTLET	2016/2/26	240	奥莱店	联营	租赁物业
9	徐州苏宁MCM	985.82	江苏省徐州市鼓楼区淮海东路29号苏宁广场一楼125#MCM店铺	2017/11/23	135	专营店	联营	租赁物业
10	深圳茂业MCM	937.01	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路2009号茂业百货精品店1楼102商铺	2016/4/30	189	专营店	联营	租赁物业

3、报告期内门店的变动情况

项目	新开	减少	净增减	期末数量	合同总面积（㎡）
南方	12.00	56.00	-44.00	40.00	5,621.13
北方	4.00	23.00	-19.00	25.00	4,105.27
合计	16.00	77.00	-61.00	65.00	9,726.40

4、前五供应商供货情况（单位：人民币万元）

商品类别	前五供应商供货额（元）	供货总额（元）
服饰	12,158.61	15,131.42
合计	12,158.61	15,131.42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19 年		2018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848,393,525.78	100%	1,918,218,258.68	100%	-55.77%
分行业					
商业	621,316,107.44	73.23%	1,286,548,714.14	67.07%	-51.71%
高端制造业	118,986,294.88	14.03%	190,927,912.27	9.95%	-37.68%
类金融业	108,091,123.46	12.74%	439,640,033.34	22.92%	-75.41%
文化旅游业			1,101,598.93	0.06%	-100.00%
分产品					
服饰	485,524,026.33	57.23%	1,156,513,551.64	60.29%	-58.02%
钻石首饰	101,963,928.79	12.02%	116,685,643.21	6.08%	-12.62%
智能电表	104,239,491.15	12.29%	186,306,816.15	9.71%	-44.05%
金融服务	107,197,976.50	12.64%	439,640,033.34	22.92%	-75.62%
文化旅游服务			1,101,598.93	0.06%	-100.00%
其他	49,468,103.01	5.83%	17,970,615.41	0.94%	175.27%
分地区					
北方	247,569,419.59	29.18%	313,697,573.79	16.35%	-21.08%
南方	600,824,106.19	70.82%	1,598,383,101.10	83.33%	-62.41%
境外	0.00	0.00%	6,137,583.79	0.32%	-100.00%

（2）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商业	621,316,107.44	369,610,511.46	40.51%	-51.71%	-48.31%	-3.91%
高端制造业	118,986,294.88	89,406,594.22	24.86%	-37.68%	-51.38%	21.18%
类金融业	108,091,123.46	35,103,256.31	67.52%	-75.41%	-60.56%	-12.23%
文化旅游业	0.00	0.00		-100.00%	-100.00%	-57.63%
分产品						
服饰	485,524,026.33	245,620,942.35	49.41%	-58.02%	-60.14%	2.70%
钻石首饰	101,963,928.79	95,347,439.64	6.49%	-12.62%	-2.59%	-9.63%
智能电表	104,239,491.15	78,381,381.65	24.81%	-44.05%	-56.24%	20.94%
金融服务	107,197,976.50	35,103,256.31	67.25%	-75.62%	-60.56%	-12.50%
文化旅游服务	0.00	0.00		-100.00%	-100.00%	-57.63%
其他	49,468,103.01	39,667,342.04	19.81%	175.27%	599.76%	-48.64%
分地区						
北方	247,569,419.59	151,547,259.78	38.79%	-21.08%	-39.32%	18.41%
南方	600,824,106.19	342,573,102.21	42.98%	-62.41%	-53.34%	-11.12%
境外	0.00	0.00		-100.00%	-100.00%	-27.29%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 适用 □ 不适用

（3）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 是 □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19 年	2018 年	同比增减
钻石首饰行业	销售量	件	77,986	98,237	-20.61%
	生产量	件			
	库存量	件	17,660	20,135	-12.29%
服饰行业	销售量	件	526,617	654,246	10.50%
	生产量	件			
	库存量	件	1,194,833	1,474,154	-32.27%
电能表行业	销售量	件	702,652	2,294,490	-69.38%
	生产量	件	573,865	778,787	-26.31%
	库存量	件	81,416	276,574	-46.57%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服饰行业库存量本年度比上年同期下降32.27%，主要是公司2019年的销售以消耗现有库存，加快库存周转，回笼资金，同时采购量比上年均有所下降。

2、电能表行业本年度的销售量比上年度同比下降69.38%，主要是2019年没有新增大的订单，接受的新订单均以散单为主，

安排的生产是往年未执行完的订单（分批生产和发货）；库存量本年度比上年同期下降46.57%，主要是加大消耗现有库存，加快库存周转，比如产品改版出货等。

（4）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5）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和产品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商业		369,610,511.46	74.80%	715,031,203.61	72.34%	-48.31%
高端制造业		89,406,594.22	18.09%	183,903,603.48	18.61%	-51.38%
类金融业		35,103,256.31	7.10%	88,998,343.42	9.00%	-60.99%
文化旅游业				466,758.73	0.05%	-100.00%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服饰		245,620,942.35	49.71%	616,284,364.98	62.35%	-60.14%
钻石首饰		95,347,439.64	19.30%	97,880,885.55	9.90%	-2.59%
智能电表		78,381,381.65	15.86%	179,100,820.54	18.12%	-56.24%
金融服务		35,103,256.31	7.10%	88,998,343.42	9.00%	-60.56%
文化旅游服务				466,758.73	0.05%	-100.00%
其他		39,667,342.04	8.03%	5,668,736.02	0.57%	599.76%

（6）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1、本报告期以2,586,182.96元转让全资孙公司杭州浩美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100.00%股权，杭州浩美子公司杭州浩美鼎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90.91%股权也随之转让。

2、2019年01月25日，赫美集团控股孙公司赫美思路与魏丽玲共同投资设立了深圳市贻禾投资有限公司，赫美思路出资比例60.00%，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纳入合并范围；

3、2019年05月30日，赫美集团控股孙公司赫美思路与广州合利金服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了霍尔果斯付得妙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赫美思路出资比例51.00%，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纳入合并范围；

4、2019年09月26日，赫美集团控股孙公司赫美思路投资设立了深圳数享家数字科技有限公司，赫美思路出资比例100.00%，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纳入合并范围。

（7）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8）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124,924,708.43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4.72%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一	38,552,484.11	4.54%
2	客户二	23,367,232.76	2.75%
3	客户三	22,369,208.03	2.64%
4	客户四	20,878,011.85	2.46%
5	客户五	19,757,771.68	2.33%
合计	--	124,924,708.43	14.72%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134,562,656.79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37.42%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一	48,917,465.88	13.60%
2	供应商二	36,602,742.60	10.18%
3	供应商三	23,875,761.03	6.64%
4	供应商四	16,763,942.91	4.66%
5	供应商五	8,402,744.37	2.34%
合计	--	134,562,656.79	37.42%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19 年	2018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124,470,136.52	488,013,258.87	-74.49%	主要系本报告期收入下降以及公司加强控制费用支出所致
管理费用	174,204,998.24	378,926,030.72	-54.03%	主要系本报告期收入下降以及公司加强控制费用支出所致
财务费用	201,894,144.24	182,815,289.59	10.44%	主要系公司资金紧张，逾期借款利息及罚息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	18,143,409.59	25,629,100.83	-29.21%	主要系公司高端制造业务订单减少，研发投入下降所致

4、研发投入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本年度持续对智能电网电能计量自动化系统开发以及小额贷款系统改进升级，因受资金及业务量的影响，与同期相比，研发投入有所下降。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19 年	2018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85	156	-45.51%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8.37%	6.64%	1.73%
研发投入金额（元）	18,143,409.59	25,629,100.83	-29.21%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2.14%	1.34%	0.80%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75,793,209.72	5,086,042,136.22	-70.9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57,410,647.82	5,465,581,334.15	-73.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382,561.90	-379,539,197.93	104.8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6,693,368.28	884,321,057.96	-72.1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7,083,949.87	173,857,291.07	13.3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609,418.41	710,463,766.89	-93.0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5,342,572.50	1,521,344,600.42	-81.9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6,073,319.97	1,867,259,718.42	-80.4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730,747.47	-345,915,118.00	73.7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937,251.50	-13,936,825.94	-64.58%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本报告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增加104.84%，主因是销售和采购同比上年下降，流入流出比大于上年度，开支压缩所致。

2、本报告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下降93.02%，上年同期7.10亿元，本年度0.5亿元；本年度投资大幅压缩，而上年度出售每克拉美、收回收购崇高百货预付款等收回投资款。

3、本报告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上升73.77%，本年度为-0.91亿元，而上年度为-3.46亿元；主要是因为本年度借款和还款比上年同期均大幅下降，而本年度的流入流出比小于上年度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三、非主营业务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1,161,866.20	0.06%	主要是权益法核算的投资收益以及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损失。	否
资产减值	-1,789,503,058.14	90.37%	主要是本年度计提各类信用减值损失及存货跌价准备。	否
营业外收入	6,188,901.26	-0.31%	主要是不再支付的款项，以及店铺转让租赁激励转销收入。	否
营业外支出	39,450,130.13	-1.99%	主要是计提了大额诉讼赔偿及违约金。	否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公司 2019 年起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新收入准则或新租赁准则且调整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2019 年末		2019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412,650,871.90	17.88%	535,280,445.69	11.70%	6.18%	
应收账款	339,711,788.44	14.72%	436,978,945.83	9.55%	5.17%	
存货	245,612,337.08	10.64%	444,171,841.62	9.71%	0.93%	
投资性房地产		0.00%		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458,199,772.70	19.86%	466,868,086.60	10.20%	9.66%	
固定资产	148,296,874.83	6.43%	164,289,339.36	3.59%	2.84%	
在建工程	53,563,186.20	2.32%	67,792,694.69	1.48%	0.84%	
短期借款	948,864,110.15	41.12%	1,118,701,734.62	24.45%	16.67%	本年度总资产降幅较大，在短期借款比上年下降的情况下，本年度其占总资产的比重有所上升。
长期借款	15,953,260.32	0.69%	17,296,391.84	0.38%	0.31%	
预计负债	760,761,279.33	32.97%	351,008,945.36	7.67%	25.30%	本年度计提预计负债（其中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损失准备 7.44 亿元）比上年增加 4.10 亿元，在本年度总资产比上年下降相互抵消下，本年度其占总资产的比重有所上升。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期末使用受到限制的资产账面价值为437,523,329.53元，为银行渠道业务合作保证金、质押借款、司法冻结及法院查封等。详见财务报告附注七、5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11,680,000.00	41,490,000.00	-71.85%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广东浩宁达实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电脑软件开发；高端通信控制产品的开发	6,000,000	24,014,468.66	6,151,571.17	15,272,473.55	-4,002,718.16	-2,842,833.07
深圳赫美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金融信息咨询，通过金融中介服务，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外包服务	20,000,000	452,927,529.24	-363,069,594.05	52,933,356.46	-259,471,603.21	-322,399,815.73
深圳赫美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专营小额贷款业务	200,000,000	350,441,979.33	-1,084,433,228.91	57,596,153.93	-544,459,136.94	-827,065,061.68
深圳赫美商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鞋、箱包、服装、饰品、手表、日用品、眼镜、珠宝等产品的技术开发及销售	50,000,000	510,830,046.91	-1,094,528,402.84	537,732,039.35	-695,313,111.77	-833,091,370.52
深圳市欧祺亚实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服装、钟表、珠宝、金银饰品的购销及其它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	50,000,000	83,594,370.44	58,455,635.38	107,003,954.04	-10,548,885.42	-9,804,395.63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杭州浩美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转让	处置杭州浩美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和杭州浩美鼎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产生 104.61 万元处置损失。
杭州浩美鼎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转让	见上。
霍尔果斯付得妙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新设	
深圳数享家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深圳市贻禾投资有限公司	新设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1、行业格局与趋势

2019年，国内宏观经济环境略有波动，经济增速逐渐放缓，但整体趋势向好，随着供给侧改革深入，国内产业结构不断优化。报告期内，中国消费者依然牢牢占据高端国际品牌领跑大军的地位，占据全球个人奢侈品消费总额的35%，同比增长2%。趋势增长依然强劲。

香港作为中国高端品牌核心消费区域，受2019年暴力事件的影响，奢侈品销售额创十年新低，遭遇重创。原先大量通过香港代购的品牌消费群体开始转向内地的市场，国内奢侈品消费需求被线下门店及线上电商平台逐步消化。各大奢侈品牌也持续调整国内外市场价差，越来越多的中国消费者选择在内地市场满足品牌消费及服务需求。由于快速的工业化和城市化，许多80、90后选择留在国内二、三线城市发展，避开消费水平更高的一线城市，国际高端品牌消费正在从一线城市向二三线城市下沉。为迎合消费趋势，众多奢侈品牌及国内互联网电商巨头也纷纷加快线上渠道布局。公司早已布局线上业务，未来公司将继续紧跟行业趋势不断探索线上业务的深入发展模式。

2、公司发展战略

报告期内，公司资金紧张，债务问题严峻，融资依然困难，正常的开店扩张业务受到较大影响，进货节奏放缓，新货销售随着新货采购比例同步减少，形成非当季存货存量较大，无法在短时间内销售完毕，计提了较大额度的存货跌价准备，营业收入受此影响大幅下降。面对国家政策大力扶持的行业背景，公司将继续定位于“国际高端品牌运营服务商”，积极采取各项措施，改善经营情况。

公司拥有经验丰富的品牌运营团队及优质的渠道资源，运营管理团队积极拓展其他轻奢时尚品牌，调整品牌组合策略，以迎合不断增长的年轻国际品牌消费群体的需求；除在一、二线城市如上海、深圳、广州、杭州等继续开设新店外，还将在国际品牌相对稀缺的国内三、四线城市新设奥特莱斯等类型的折扣卖场，扩大销售规模，改善经营情况。公司将持续集中发力高端品质消费领域，积极拓展与国际高端品牌的深层次业务合作，抓住品质消费升级的趋势，实现自身业务的快速扩张和利润的稳步增长。

3、2020年度经营计划

（一）加强主业管控与现金流修复

公司2020年度首要任务为解决公司债务及处理违规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遗留的大量诉讼及负债问题，提高公司资产质量，改善公司信用和现金流。公司计划通过资产变现，以偿还部分借款，降低公司财务成本；与各债权人逐一形成债务解决方案，切实推动公司历史违规遗留问题的解决，根据实际情况分期还款或续贷，恢复正常的资金流动性。加强公司治理，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坚决杜绝上述违规事项的再次发生，加强主业经营管理，尽快恢复业务盈利能力；为公司经营发展提供基础和保障。

（二）商业板块

（1）加强并且优化现有代理的品牌及门店数量。现在市场面临年轻一代，35岁以下消费市场的兴起和消费者对市场品牌习性的改变，从而公司也面临如何抓住新世代的消费者的商品和品牌，随着2019年的业绩总结和回顾，公司决定在一些强势业绩的品牌加大投入，同时为保证长期的稳定，我们续签了现有业绩较好的品牌；对于回报不是很理想的品牌，在2020年会关闭业绩较差的门店，保留业绩优秀的门店；经过这样的调整来减少资金的需求，提高周转率，尤其在疫情的背景下，通过优化业务结构提升经营效率，提高公司的抗风险能力。

（2）开发新品牌，研究新型代理关系以及供应链的持续改善。为公司长期增长的角度考虑，关注国际市场增长快速的品牌，帮助其拓展及孵化在中国市场的分销渠道，这样有助于公司进一步降低采购成本，充分利用资本市场平台，依托于强大的销售渠道、来打造未来可以持续成长的强势品牌，实现代理品牌的优化转型，加大公司在品牌运营中的话语权及销售经营权，降低商品采购成本，并在公司体系内实现资源整合，为公司创造新的利润增长点。面对疫情后的全球供应链的新状况，

争取更大的主动权，避免由于物流，生产，汇率等变化导致的一系列风险。

（3）布局新型零售业态。面对疫情导致的市场需求的变化，以及非接触式购买等新的销售方式，公司商业运营积极开拓直播，线上分销等方式，基于公司代理品牌的优势，大量的mcn机构和网红代理征求合作，目前正在积极整理货品，筛选合作伙伴；面对新媒体的电商化，如抖音，小红书等平台，公司也在积极接触布局，开展多种合作模式，期待带来高速的销售增长；同时加大对传统电商的供给与合作，抓住一些电商购物节的销售机会，扩大销售额。

（4）积极有效的降低库存，加强商品变现能力。今年是公司一部分授权折扣门店的最后一年，利用历史的销售数据，加大库存商品的处理方式，面对错综复杂的渠道变化和销售方式的改变，加强库存的系统管理，加大现有授权门店的促销力度；积极拓展多品牌的折扣集合店，更好的延续商品的生命周期；开发与各类平台及新媒体的合作，库存商品不仅仅是变现的资源，同时也是公司发展潜在消费者流量和宣传入口。

（5）继续打造“国际高端品牌运营服务商”，强化会员系统，一手抓住优秀品牌和商品，一手抓住高品质的消费者资源。同时协同商管公司的助力，增大对渠道的影响力，继续打通品牌、商场甚至是品类间的壁垒，致力于为消费者提供更加优质的商品和服务。面对后疫情时代，全球的零售格局和商品的国际贸易产生巨大的变化，在这种形式下，利用公司的优势和资源，积极加入新零售的阵营，带来新一轮的增长高峰。

（6）关于臻乔时装阿玛尼和范思哲授权到期的后续经营计划

根据目前市场情况，商业板块内部也进行了分工，上海欧蓝继续进行品牌代理业务，根据市场需求和周转效率将运营品牌品类主要集中在包袋等半标准品。而臻乔时装调整为以折扣奢侈品线下销售和以S2B2C为主的线上销售平台。主要业务模块：

① 多品牌集合折扣店：Venita

目前Venita拥有线下实体店9家，分布在国内主要奥特莱斯内。单店业绩在不受疫情影响下保持同比10%以上增长，业绩较高的3家店已经达到Armani单品牌折扣店中上水平，同时在货品和销售模式上面持续改进。预计在2020年下半年通过增加加盟开店的模式，渗透三线以下城市市场，配合线上平台解决三线以下城市供需不平衡问题。

② 高端消费品S2B2C平台：高街云仓

2020年4月，通过成立合资公司的模式与杭州高街科技合作，利用其成熟的线上平台和强大的海外供应链整合能力，重新架构了高街云仓APP及配套系统。平台定位从供应链和运营端赋能B端，为其提供正品保证，有成本优势的高端消费品，并提供整套的线上线下销售运营后台系统支持。目前合作方包括线下集合店、MCN机构、直播基地、奢侈品微商、形象顾问机构等。平台与中检签订战略合作协议，中检将入驻平台合作的所有仓库并对产品正品提供验证和保障。

③ 奢侈品增值服务

由于疫情影响经济增长放缓，个人消费能力受到一定程度影响，但是消费者对高端品牌的追求却仍充满热情。目前奢侈品二手交易、保养维护翻新业务增长迅速。借助于中检的检验能力和信任背书，在线上线下开展二手奢侈品鉴定、交易业务。

（三）高端制造板块

为优化公司内部的资源配置，强化智能电网业务及高端制造事业部的协同管理，同时也为了更好的服务电网及相关公司，集团后续将把高端制造事业部的全部业务整体转移到全资子公司广东浩宁达，广东浩宁达将承接集团高端制造业务板块的生产，招投标、运营及售后服务等相关业务。在广东浩宁达取得国家电网供应商投标资质后，可参加国家电网招投标工作。

2003年开始，我国电网需求量开始快速上升，社会用电量爆发式增长，我国电网规模的不断提升以及线路复杂度的迅速增加，倒逼电网升级。提高电网的信息化、自动化、智能化成为了重要任务。2019年，为进行电网升级，同时作为刺激经济计划中的一部分，国家出台了《中国智能电网计划》。自计划发布后，我国电网自动化需求爆发，作为智能电网“基石”的智能电表大规模招标启动，2019年的招标量达到了7391万块。

国网发布2019年第二批智能电表预中标结果，2019年第二批智能电表、集中器、采集器、专变采集终端合计招标金额达76.92亿元，加上第一批的82.82亿元，2019年合计招标金额达160亿元，同比增长31.15%，实现高增长。

智能电表服役寿命一般为8-10年，主要因电子器件寿命有限，另外仪表锂原电池寿命一般为8-10年。国网在2009-2015年完成上一轮智能电表改造（约4.6亿只），目前该批电表开始进入更换期（本次约5.5亿只）。另一方面，电表新标准有望出台，智能电表有望成为泛电力物联网最重要的终端之一，新标准下的电表不只是计量仪表，其功能将更丰富和智能，硬件、软件成本更高，电表单价同时也会更高（估算高50-100%）。

随着我国智能电网建设的快速实施以及电能表轮换工作的开展，作为智能电网用电环节的重要组成部分，智能电表和用

电信息采集设备的需求将在未来一段时期内持续增长。目前国家电网智能电表招标稳定在每年两次，由于更大范围普及和换表的需求，中标金额也同样呈上升趋势，未来智能电表行业市场规模将持续扩大。

广东浩宁达通过2019年全年的努力，结合公司原高端制造事业部的人员、技术，已经先后通过ISO9001:2015质量管理体系、ISO14001:2015环境管理体系、OHSAS18001:2007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并获得所有产品的CPA证书及国网相关产品多份检测报告，中标新疆农四师农网升级改造招标项目。

目前，广东浩宁达已经拥有设备完善、工艺规范的专业生产基地，完善的销售网络以及成熟稳定的研发团队，具备较强的技术创新能力。并且已初步通过国家电网供应商投标资质核实审查。广东浩宁达不断维护现有销售渠道及开拓新市场，且积极寻求外部融资保障经营资金，争取各种行业资源，确保可持续发展。

综上，2020年，公司管理层将不负希望、不辱使命，一手抓业务，持续价值创造，一手抓历史违规遗留问题的解决，分流管控，高效推进以上工作。

4、可能面对的风险

（1）宏观经济增速放缓的风险

经济发展仍然面临着宏观环境的诸多不确定因素影响，经济增速下行会影响居民可支配收入，从而影响消费者信心。因此，公司一方面会着重关注宏观经济情况，做好相应经营方案的调整；另一方面会坚持业务战略布局，以消费者需求为导向进行商业模式的灵活转变，始终致力于提升品牌运营能力和客户服务能力，减少宏观经济增速放缓带来的不利影响。

（2）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零售行业属于完全市场化竞争行业，行业内企业和品牌数量众多，竞争激烈。近几年来，随着对外开放水平和我国消费水平的日渐提高，国际高端品牌对中国市场日益重视并加强渗透，该领域竞争日趋激烈。同时国内服装企业海外并购也频繁发生，通过并购引入海外品牌，提升竞争力。国际高端品牌纷纷进驻中国市场，加剧了国内高端品牌市场的竞争激烈程度。

（3）公司业务经营的风险

2020年初突然爆发的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对消费行业带来严重负面影响，尤其是线下门店。公司线下门店众多，一时之间店铺在销售旺季却无法营业，复工后商场客流骤减，积累大量存货。面对疫情，公司商业运营板块子公司迅速调整运营策略，多措并举，动员营销人员通过微信朋友圈、直播等方式，加大线上销售力度，尽量减少市场影响。公司也积极组织疫情防控，主动与员工、客户、供应商、政府等利益相关方沟通，了解相关需求，协同资源，共同克服疫情带来的诸多挑战。随着国内疫情逐步得到控制，市场也已逐步回升，但仍存在不确定因素，公司将密切关注和应对。

受公司债务危机的影响，银行及金融机构不再新增对公司的授信业务，部分银行及金融机构甚至暂缓存量贷款续授信业务，公司融资成本大幅上升，各个板块的业务开展均受到不同程度影响。公司资金流较为紧张，使得各项业务开展放缓，若商业及类金融板块业务问题未能在2020年妥善解决，仍存在大幅计提减值损失的风险，可能造成2020年业绩出现持续亏损。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第五节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近 3 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公司2017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报告期末公司总股本310,474,440股普通股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元人民币（含税），不送红股，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7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为527,806,548股。

公司2018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2019年度权益分派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该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9 年	0.00	-1,878,513,883.4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8 年	0.00	-1,651,918,887.12	0.00%	0.00	0.00%	0.00	0.00%
2017 年	31,047,444.00	143,990,503.51	21.56%	0.00	0.00%	31,047,444.00	21.56%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汉桥机器厂有限公司、郝毅、天鸿伟业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在作为赫美集团股东期间，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经济组织将尽量减少并规范与赫美集团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承诺人或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将遵循市场原则以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进行，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不利用股东优势地位损害赫美集团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2014 年 03 月 05 日		正常履行中
	汉桥机器厂、郝毅、天鸿伟业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等关联方未从事与赫美集团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等关联方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业务；在作为赫美集团股东期间，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等关联方将避免从事任何与赫美集团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等关联方相同或相似且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关系的业务，亦不从事任何可能损害赫美集团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等关联方利益的活动。若承诺人或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等关联方遇到与赫美集团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等关联方主营业务范围内的商业机会，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等关联方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予赫美集团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等关联方。	2014 年 03 月 05 日		正常履行中
	汉桥机器厂、郝毅、天鸿伟业	其他承诺	一、保证赫美集团的人员独立；二、保证赫美集团的机构独立；三、保证赫美集团的资产独立、完整；四、保证赫美集团的业务独立；五、保证赫美集团的财务独立。	2014 年 03 月 05 日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汉桥机器厂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截止本承诺函出具之日，并未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贵公司相竞争的业务，并未拥有从事与贵公司可能产生同业竞争企业的任何股份、股权或在任何竞争企业有任何权益；将来不会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贵公司相竞争的业务，不会直接或间接投资、	2007 年 09 月 21 日		正常履行中

			收购竞争企业，也不会以任何方式为竞争企业提供任何业务上的帮助。			
	汉桥机器厂	其他承诺	如有权管理部门要求发行人补缴住房公积金和/或对发行人就住房公积金缴纳进行任何处罚，发行人股东香港汉桥承诺予以充分、及时地补偿，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2010 年 07 月 07 日		正常履行中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股东或关联人名称	占用时间	发生原因	期初数	报告期新增占用金额	报告期偿还总金额	期末数	预计偿还方式	预计偿还金额	预计偿还时间（月份）
首赫投资	2018 年 5 月 7 日	以公司名义签署借款协议，借款资金流入关联方账户	10,000	0	0	10,000	其他	10,000	2020 年 12 月
深圳首赫	2018 年 6 月 25 日	以公司名义签署借款协议，借款资金流入关联方账户	8,000	0	1,334.47	6,665.53	其他	6,665.53	2020 年 12 月
首赫投资	2018 年 5 月 22 日	以公司名义签署借款协议，借款资金流入关联方账户	1,600	0	0	1,600	其他	1,600	2020 年 12 月

首赫投资	2018 年 4 月 10 日	以公司名义签署借款协议，借款资金流入关联方账户	975	0	0	975	其他	975	2020 年 12 月
合计			20,575	0	1,334.47	19,240.53	--	19,240.53	--
期末合计值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10.92%						
相关决策程序			无						
当期新增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的原因、责任人追究及董事会拟定采取措施的情况说明			（1）本报告期无新增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公司报告期初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余额合计 20,575 万元，均系 2018 年度发生。截止本年度报告披露日，上述资金占用均已被起诉，其中，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20 年 1 月 20 日通过司法强制划转方式将汉桥机器厂质押给重庆中讯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 1,105 万股股票直接划转过户至重庆中讯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抵偿债务金额为 2,406.69 万元；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自 2019 年 6 月 11 日至 2019 年 6 月 27 日期间以集中竞价方式强制执行汉桥机器厂质押给郭文晓的 527.79 万股，执行金额 1,334.47 万元；除此之外，上述资金占用余额为 16,833.84 万元尚未清偿。 （2）责任人追究：根据深交所于 2019 年 11 月 14 日出具的《关于对深圳赫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当事人给予纪律处分的决定》，董事长王磊先生对公司关联方资金占用事项负有重要责任，结合公司其他违规事项，深交所对其给予公开谴责的处分；时任董事兼总经理于阳先生及时任财务总监韩霞女士对关联方资金占用事项负有责任，结合公司其他违规情形，分别给予其公开谴责及通报批评的处分。 （3）董事会拟定采取措施：公司董事会已吸取教训，并在本报告期内完成公章管理的整改，目前取得较大成效。公司公章实行共管，完善了用印审批流程。加强了内控体系自查，提高了公司治理水平；公司将与上述债权方协商对债务实行延期还款或免除利息、分期偿还部分资金等，如公司对上述债务承担了实际偿还责任，公司将对关联方首赫投资进行追偿。加强内部整改，由证券部、内部审计部门或公司常年法律顾问定期组织对公司董监高及财务人员的合法合规培训，提高公司相关人员的自律及规范运作意识。						
未能按计划清偿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原因、责任追究情况及董事会拟定采取的措施说明			2018 年，受金融市场去杠杆的影响，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向银行及金融机构等借款难度增加，无法获取新的授信，难以依照约定及时归还欠款。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通过多渠道努力筹措资金无果，遂陷入债务危机。由于公司的银行授信大都由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受上述控股股东资信状况影响，公司也面临着信用风险，银行借款提前到期，面临债务问题，无法按期偿还各项借款。公司后续将与债权人保持密切沟通，力争妥善处理并尽快解除前述违规事项。公司原计划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解决上述违规事项，但由于公司面临大量的债务逾期等问题，协商难度较大，未能与各债权人就报告期内达成一致意见，公司后续也将通过合法的方式维护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注册会计师对资金占用的专项审核意见的披露日期			2020 年 05 月 29 日						
注册会计师对资金占用的专项审核意见的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均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作出说明，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5月29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董事会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非标准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及《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财政部于2017年修订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财会[2017]9号），于2017年5月2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 -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号）（以上四项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 规定境内上市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实施新金融工具准则。

2、财政部于2019年4月30日发布《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通知的要求编制2019年度中期财务报表和年度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本公司按照相关规定采用追溯调整法，对可比会计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相应调整。

七、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为了使财务报表能真实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针对2018年度审计报告无法表示意见事项，公司对2018年的财务报表数据进行全面自查。经公司自查：

1、公司收购的子公司深圳市欧祺亚实业有限公司的原股东2018年度未能完成业绩承诺的业绩补偿款，经公司重新确认后作为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并追溯调整，调增其他应收款14,599,090.00元、营业外收入14,599,090.00元，对调增的其他应收款计提当期坏账准备729,954.50元、调增资产减值损失729,954.50元。

2、公司控股股东以贵公司名义违规对外资金拆借，于2018年度发生的资金占用经公司重新确认后作为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并追溯调整，调增其他应收款234,137,438.00元、其他应付款234,137,438.00元，对调增的其他应收款计提当期坏账准备11,706,871.90元、调增资产减值损失11,706,871.90元。

3、公司2018年度商业承兑汇票融资未能收回资金，经公司重新确认后作为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并追溯调整，调增其他应收款35,500,000.00元、其他应付款35,500,000.00元，对调增的其他应收款计提当期坏账准备1,775,000.00元、调增资产减值损失1,775,000.00元。

4、公司向西藏信托有限公司的长期借款逾期于2018年应向其支付的违约金，经公司重新确认后作为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并追溯调整，调增其他应付款6,474,166.67元、营业外支出6,474,166.67元。

5、公司应向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支付的服务费，经公司重新确认后作为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并追溯调整，调增其他应付款1,300,000.00元、管理费用1,283,018.86元、其他流动资产16,981.14元。

6、公司2018年度对外借款的利息，经公司重新确认后作为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并追溯调整，调减其他应付款2,341,342.47元、财务费用2,341,342.47元。

7、公司电表制造板块2018年度应收款项的坏账准备，经公司重新确认后作为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并追溯调整，调增应收账款坏账准备22,264,637.33元、其他应付款坏账准备10,442,662.34元、资产减值损失32,707,299.67元。

8、公司电表制造板块2018年度的往来款项重分类，经公司重新确认后作为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并追溯调整，调增其他应收款8,380,604.27元、调减预付账款8,547,898.43元、、应付账款68,031.54元其他应付款99,262.62元。

9、公司子公司北京赫美思路文化产业有限公司向柳州市邦联生态农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2018年度提供的咨询服务，经公司重新确认后作为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并追溯调整，调增营业收入621,359.22元、应收账款320,000.00元、调减预收账款301,359.22

元，调增应收账款坏账准备16,000.00元、资产减值损失16,000.00元，调增营业成本100,000.00元、调减管理费用100,000.00元。

上述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对2018年度的影响合计为：应收账款调减21,960,637.33元、预付账款调减8,547,898.43元、应付账款调减68,031.54元、预收款项调减301,359.22元，其他应收款调增267,962,643.53元、其他流动资产调增16,981.14元、其他应付款调增274,971,999.58元；营业收入调增621,359.22、营业成本调增100,000.00元、管理费用调增1,183,018.86元、资产减值损失调增46,935,126.07元、营业外收入调增14,599,090.00元、营业外支出调增6,474,166.67元，财务费用调减2,341,342.47元等会计差错。

八、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本报告期以2,586,182.96元转让全资孙公司杭州浩美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100.00%股权，杭州浩美子公司杭州浩美鼎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90.91%股权也随之转让。

2、2019年01月25日，赫美集团控股孙公司赫美思路与魏丽玲共同投资设立了深圳市贻禾投资有限公司，赫美思路出资比例60.00%，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纳入合并范围；

3、2019年05月30日，赫美集团控股孙公司赫美思路与广州合利金服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了霍尔果斯付得妙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赫美思路出资比例51.00%，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纳入合并范围；

4、2019年09月26日，赫美集团控股孙公司赫美思路投资设立了深圳数享家数字科技有限公司，赫美思路出资比例100.00%，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纳入合并范围。

九、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22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吕润波、姚家福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 是 □ 否

是否在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 是 √ 否

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履行审批程序

√ 是 □ 否

对改聘、变更会计师事务所情况的详细说明

公司于2019年12月1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鉴于公司原财务审计机构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聘期已满，且已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为保证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独立性与客观性，更好地适应公司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公司聘任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十、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十一、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二、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公司及相关方与宁波银行深圳分行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3,000	否	执行中	本案已于 2018 年 6 月 28 日作出民事调解书，根据调解书：公司于 2018 年 7 月 10 日前还付 1,000 万元，7 月 28 日前还付 1,000 万元，8 月 8 日前还付 1,000 万元及利息；公司承担保全费 5,000 元及案件受理费 95,900 元。	已于 2018 年 7 月 12 日进入执行阶段，期间执行公司土地资产未完成进入二次执行阶段。	2019 年 04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及相关方与光大银行深圳分行借款合同纠纷	4,100	否	已判决，执行中	本案已于 2019 年 5 月 24 日作出民事判决，根据判决书：公司应在判决书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支付欠款本金 2,851.54 万元及罚息；惠州浩宁达对公司的上述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支付本案案件受理费和保全费合计 25.18 万元。	已立案执行，执行中	2019 年 04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及相关方与光大银行深圳分行借款合同纠纷	3,000	否	已判决，执行中	根据判决书：公司应在判决书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支付欠款本金 2,100 万元及罚息；惠州浩宁达对公司的上述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支付本案案件受理费和保全费合计 19.68 万元。	已立案执行，执行中	2019 年 04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及相关方与兴业银行深圳分行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16,650	否	已裁决，执行中	本案已于 2018 年 10 月 22 日作出仲裁裁决，根据裁决书：公司提前偿还银行承兑汇票款 16,650 万元及相关仲裁和保全等费用合计 108.04 万元。	截至本公告日，兴业银行强制划转公司资金合计 6,897.31 万元，剩余债务金额仍在执行中，根据（2019）粤 03 执 129 号之一《执行裁定书》，兴业银行已向法院申请强制拍卖冻结的子公司股权及 6	2019 年 04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栋工业物业资产以抵偿债务。		
公司与浙商银行深圳分行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20,000	否	已调解，执行中	本案已于 2018 年 12 月 27 日作出民事调解书，根据调解书：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26 日前归还本金 20,000 万元，原告对公司抵押的 90 套房产享有优先受偿权；公司按期足额付款结息，承担案件受理费 52.09 万元、保全费 0.5 万元、律师费 40 万元(若需执行程序，需再付律师费 40 万元)。	截止本公告日，浙商银行已将全部债权转让给光大金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该案件债权权利后续将由光大金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承继并向法院申请执行。案件执行中。	2019 年 04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与深圳联合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深圳市中煜鑫邦贸易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合同纠纷	5,100	否	已开庭审理，尚未裁决	尚未裁决	-	2019 年 04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及相关方与广东省粤科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应收账款转让协议》纠纷	1,892	否	对方不服一审判决，向广州中院提起二审，二审双方已调解，执行中	本案已于 2019 年 6 月 10 日作出民事调解书，根据调解书：我方于 2019 年 9 月 28 日前偿还本金 2,000 万元和资金使用费 135 万元；2019 年 10 月 28 日前偿还本金 300 万元和资金使用费 20.25 万元；2019 年 11 月 29 日前偿还本金 300 万元和资金使用费 16.88 万元；2019 年 12 月 28 日前偿还本金 1,200 万元和资金使用费 13.50 万元。惠州浩宁达为上述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我方承担本案的一审和二审部分诉讼费用合计 155,542 元。	已立案执行，执行中	2019 年 01 月 26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及相关方与湖州升华金融服务有限公司借款合同纠纷	3,455	否	已调解，执行中	本案已于 2018 年 9 月 1 日作出民事调解书，根据民事调解书：公司于 2018 年 9 月 3 日前归还 455 万元，9 月 18 日前归还 1,000 万元，10 月 15 日前归还 2,000 万元，承担借款利息、罚息，支付实现债权费用 60 万元，承担诉讼费、保全费合计 113,350 元。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已于 2018 年 9 月 14 日归还借款本息 535 万元；法院已将本案质押的珠宝进行处置，处置金额为	2019 年 01 月 26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670.45 万元；2019 年 6 月 11 日，法院通过司法强制处置王磊 580,380 股股票，处置所得金额为 145.10 万元，根据（2018）浙 0521 执 2203 号之一百零一号《执行裁定书》，浙江省德清县人民法院已于 2019 年 12 月 21 日将公司持有的赫美智科 51%股权以 200 万元的交易价格在阿里司法拍卖网站上处置完成。上述资产系本案冻结的股权资产，申请人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司法拍卖程序，以上执行金额合计 1,550.55 万元。		
公司与深圳市前海东康商业保理有限公司票据追索权纠纷	3,200	否	一审已判决，二审已撤诉，已作出撤诉终审裁定，执行中	本案已于 2019 年 4 月 28 日作出一审判决书，根据一审判决书：我方须于判决书生效之日起 10 日内向对方支付 3,200 万元及利息；本案部分诉讼费用由我司及另一被告深圳市兴盛供应链有限公司共同承担 219,707 元。公司不服一审判决提起二审诉讼，因公司未在规定期限缴纳诉讼费用，申请缓交、减交案件受理费未获批准。故法院裁定本案按上诉人即公司自动撤回上诉处理，一审判决自二审撤诉裁定送达之日起发生法律效力，为终审裁定。	已立案执行，执行中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及相关方与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融资租赁合同纠纷	2,108.04	是	已调解，执行中	本案已于 2018 年 11 月 30 日作出民事调解书，根据调解书：由我方偿付 2,108.04 万元应付未付款；由我方承担本案的案件诉讼费用合计 78,176 元。	已立案执行，执行中	2019 年 01 月 26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及相关方与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贷款合同纠纷	15,000	是	债权公证强制执行中	本案已于 2018 年 10 月 9 日作出执行裁定书，根据执行裁定书：公司偿付 172,848,856.11 元及利息。截至报告期末，已归还本金 6,400 万元。	已立案执行，执行中	2019 年 04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与西藏信托有限公司贷款合同纠纷	25,100	是	债权公证强制执行中	本案已于 2019 年 4 月 2 日作出执行裁定书，根据执行裁定书：公司偿付 317,319,762.43 元及利息。	已立案执行，执行中	2019 年 04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与中国二十冶集团有限公司建设施工合同纠纷	7,171.32	是	一审已判决，公司提起二审上诉	本案已于 2020 年 3 月 26 日作出民事判决，根据一审判决书：赫美集团应于判决生效之日起 10 日内向中国二十冶集团有限公司支付工程款 5,594.43 万元；并向其支付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2 月 29 日期间的逾期支付工程款利息 2,789,121 元，以 5,594.34 万元为基数，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利率支付 2020 年 3 月 1 日至本判决确定的工程款应付之日期间的逾期付款利息；赫美集团应于判决生效之日起 10 日内向赔偿对方 2018 年 10 月 1 日至 2020 年 2 月 29 日期间场地看护费 224,400 元及利润损失 5,201,520 元；对方在工程款 5,594.43 万元内对深圳市坪山区金辉路与同辉路交汇处西南角的赫美产业园项目在建工程的折价或拍卖、变价款享有优先受偿权；如未按本判决指定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本案部分诉讼费用 405,000 元由我方承担。公司不服一审判决，已提起二审诉讼，二审尚未开庭审理。	尚未立案执行	2019 年 04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与重庆中讯借款合同纠纷	10,000	否	已裁决，执行中	本案已于 2019 年 2 月 27 日作出裁决，根据仲裁结果：公司归还本金 10,000 万元，支付剩余借款利息 170 万元及逾期利息，原告对本案签署的《质押担保合同》所涉 650 万股质押股份(含 455 万股转增股份)享有优先受偿权，公司承担本案仲	根据（2019）粤 03 执 1370 号之一《执行裁定书》，执行申请人已于 2019 年 11 月 20 日	2019 年 04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裁费用 64.63 万元，律师费、财产保全费共计 107.78 万元。	向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执行本案质押担保人汉桥机器厂质押的 1,105 万股公司股票，且已于 2020 年 1 月 20 日完成了司法划转至重庆中讯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抵偿债务金额 2,406.69 万元。		
公司及相关方与武汉小贷借款合同纠纷	3,500	否	已判决，执行中	本案已于 2019 年 3 月 6 日作出民事判决，根据判决结果：首赫投资于判决生效日后 10 日内归还 3,500 万元本金并支付逾期利息。公司等其余被告承担连带保证责任；武汉小贷对质押的 560 万股赫美集团股票及其权益分派产生的收益，在上述债务范围内享有优先受偿权；原告对每克拉美出质的 18 颗钻石饰品享有优先受偿权；本案受理费 217,033 元由首赫投资负担。	已立案执行，执行中	2019 年 01 月 26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及相关方与武汉小贷借款合同纠纷	5,000	否	已调解，执行中	该案件分列 5 个 1,000 万元案件，已于 2018 年 10 月 12 日作出民事调解书，根据 5 个调解书：首赫投资于 2018 年 10 月 30 日前偿还 140 万元，于 2018 年 11 月 30 日前偿还 160 万元，于 2018 年 12 月 30 日前偿还 700 万元，并一次性偿还借款利息、违约金，公司承担连带清偿责任；武汉小贷对质押的 560 万股赫美集团股票变现价款，在上述债务范围内享有优先受偿权；原告对每克拉美出质的 18 颗钻石饰品变现价款享有优先受偿权。首赫投资承担案件受理费、财产保全费合计 45,900 元。	已立案执行，执行中	2019 年 01 月 26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及相关方与大德超瑞借款合同纠纷	4,000	否	已调解，执行中	本案已于 2019 年 4 月 24 日作出民事调解书，根据调解书：首赫投资于 2019 年 5 月 20 日前支付 56 万元，2019 年 7 月 20 日前支付 120 万元，2019 年 8 月 20 日前支付 120 万元，	已立案执行，执行中	2019 年 04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9 年 9 月 20 日前支付 288 万元，2019 年 10 月 20 日前支付本金 4,000 万元及利息，公司和赫美商业提供连带责任。			
公司及相关方与大德超瑞借款合同纠纷	4,300	否	已调解，执行中	本案已于 2019 年 4 月 24 日作出民事调解书，根据调解书：首赫投资于 2019 年 5 月 20 日前支付 60.2 万元，2019 年 7 月 20 日前支付 129 万元，2019 年 8 月 20 日前支付 129 万元，2019 年 9 月 20 日前支付 309.6 万元，2019 年 10 月 20 日前支付 4,300 万元及利息，公司和赫美商业提供连带责任。	已立案执行，执行中	2019 年 05 月 18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及相关方与美瑞泰富借款合同纠纷	15,000	否	已调解，执行中	本案已于 2019 年 4 月 28 日作出民事调解书，根据调解书：首赫投资于 2019 年 5 月 20 日前支付 210 万元，2019 年 7 月 20 日前支付 450 万元，2019 年 8 月 20 日前支付 450 万元，2019 年 9 月 20 日前支付 1,080 万元，2019 年 10 月 20 日前支付 15,000 万元及利息，公司和赫美商业提供连带责任。	已立案执行，执行中	2019 年 04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及相关方与卓良金桥借款合同纠纷	10,000	否	已调解，执行中	本案已于 2019 年 4 月 28 日作出民事调解书，根据调解书：首赫投资于 2019 年 5 月 20 日前支付 140 万元，2019 年 7 月 20 日前支付 300 万元，2019 年 8 月 20 日前支付 300 万元，2019 年 9 月 20 日前支付 720 万元，2019 年 10 月 20 日前支付 10,000 万元及利息，公司和赫美商业提供连带责任。	已立案执行，执行中	2019 年 04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及相关方与卓良金桥借款合同纠纷	10,000	否	已调解，执行中	本案已于 2019 年 4 月 28 日作出民事调解书，根据调解书：首赫投资于 2019 年 5 月 20 日前支付 140 万元，2019 年 7 月 20 日前支付 300 万元，2019 年 8 月 20 日前支付 300 万元，2019 年 9 月 20 日前支付 720 万元，2019 年 10 月 20 日前支付 10,000 万元及利息，公司和赫美商业提供连带责任。	已立案执行，执行中	2019 年 04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赫美商业与杨耀伟民借款合同纠纷	3,000	否	已调解，执行中	本案已于 2019 年 4 月 28 日作出民事调解书，根据调解书：王磊于 2019 年 5 月 20 日前支付 42 万元，2019 年 7 月 20 日前支付 90 万元，2019 年 8 月 20 日前支付 90 万元，2019 年 9 月 20 日前支付 216 万元，2019 年 10 月 20 日前支付 3,000 万元及利息，公司和赫美商业提供连带责任。	已立案执行，执行中	2019 年 04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赫美商业与	24,000	否	已调解，执行中	本案已于 2019 年 4 月 26 日作出民事调解书，根据调解书：	已立案执行，执行中	2019 年 05 月	巨潮资讯网：

宏世通达借款合同纠纷				首赫投资于 2019 年 5 月 20 日前支付 336 万元，2019 年 7 月 20 日前支付 720 万元，2019 年 8 月 20 日前支付 720 万元，2019 年 9 月 20 日前支付 1,728 万元，2019 年 10 月 20 日前支付 24,000 万元及利息，公司和赫美商业提供连带责任。		18 日	www.cninfo.com.cn
公司与章赛红借款合同纠纷	3,000	否	已判决	本案已于 2019 年 12 月 30 日作出民事判决，根据判决书：公司与判决生效之日起 10 日内向章赛红返还款项人民币 2,852.24 万元并赔偿利息损失 141.51 万元；汉桥机器厂、深圳首赫、王磊、刘睿、戴源兵承担连带赔偿责任；由我方承担部分诉讼费用合计 196,487 元。	已立案执行，执行中	2019 年 04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与南京爵宇新材料有限公司票据追索权纠纷	120	否	已结案	对方已提向法院提起撤诉，公司尚未收到法院送达的撤诉裁定。	-	2019 年 04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及相关方与郭文晓借款合同纠纷	8,000	否	已判决，执行中	本案已于 2018 年 12 月 20 日作出民事判决，根据判决书：公司及赫美商业于判决生效之日起 10 日内偿还 8,000 万元，并支付所欠借款期内利息和逾期罚息，同时赔偿财产保全保险费人民币 63,000 元，对汉桥机器厂持有的公司 422 万股流通股股权及其权益分派享有优先受偿权，承担案件受理费、财产保全费 496,800 元。	根据（2019）鄂 01 执 355 号《执行裁定书》，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19 年 2 月 20 日依法立案执行，并将汉桥机器厂提供质押担保的 717.40 万股公司股票通过二级市场予以变卖。截止报告期末，已执行股票卖出 5,277,900 股，抵偿债务金额 1,334.47 万元。	2019 年 05 月 18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与林亮辉借款合同纠纷	1,600	否	已调解，执行中	本案已于 2018 年 10 月 29 日作出民事调解，根据调解书：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31 日前支付 100 万元，2018 年 11 月 30 日前支付 9,875,032 元，2019 年 1 月 30 日前支付 711.35 万元，承担案件诉讼费、保全费、执行费、律师费等费用。	已立案执行，执行中	2019 年 05 月 18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与林亮辉借款合同纠纷	2,500	否	已调解，执行中	本案已于 2018 年 10 月 29 日作出民事调解，根据调解书：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30 日前支付 512.50 万元，其中本金 300 万元，利息 212.50 万元；2019 年 1 月 30 日前支付 800 万元，其中本金 690 万元，利息 110 万元；2019 年 3 月 30 日前支付 1,547.75 万元，其中本金 1,510 万元，利息 37.75 万元；本案的案件受理费 89,507 元由赫美集团和王磊共同承担。	已立案执行，执行中	2019 年 05 月 18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与广东粤科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借贷纠纷	1,000	否	已调解，执行中	本案已于 2018 年 12 月 25 日作出民事调解，根据调解书：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28 日前支付 911.24 万元，承担案件诉讼费、保全费、执行费、律师费合计 106,307 元。支付违约金，逾期利息至债务清偿之日止。	已立案执行，执行中	2019 年 01 月 26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及相关方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借贷纠纷	698.5	是	已判决，执行中	本案已于 2019 年 5 月 24 日作出民事判决，根据判决书：公司应在判决书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北京银行深圳分行支付借款本金 498.50 万元，利息 1.32 万元，罚息 12.05 万元，惠州浩宁达对上述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诉讼费用合计 6.58 万元。	已立案执行，执行中	2019 年 04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赫美商业与上海织羽道具制作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293.36	是	已作出终审判决，执行中	本案已于 2018 年 12 月 24 日作出终审判决，根据判决书： 赫美商业于本判决生效后 10 日内向上海织羽支付 226 万元及违约金（其中 77.6 万元的违约金按照日 0.5‰从 2018 年 8 月 1 日计至实际付清之日止，其余款项无需支付违约金）"；承担本案一审、二审的案件受理费合计 54,000 元。	已立案执行，执行中	2019 年 01 月 26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与深圳市益安保理有限公司票据追索权纠纷	1,000	是	已判决，执行中	本案已于 2019 年 9 月 20 日作出民事判决，根据判决书：公司及相关方于判决生效之日起 10 日内连带支付对方票据款 755.94 万元及利息；同期限内支付对方电子证据固话服务费 2,010 元；公司及相关方承担 79,177 元诉讼费用。	已立案执行，执行中	2019 年 04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赫美商业与俐哲商贸（上海）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694.14	是	已判决，执行中	本案已于 2019 年 11 月 6 日作出民事判决，根据判决书：赫美商业应在判决书生效之日起 10 日内偿还对方货款 568.85 万元及违约金；承担本案部分诉讼费用合计金额为 69,204.42 元。	已立案执行，执行中	2019 年 04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与金元证券有	200	否	已裁决，执行中	本案已于 2019 年 10 月 10 日作出仲裁裁决，根据裁决书：公	已立案执行，执行中	2019 年 04 月	巨潮资讯网：

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保荐与承销协议争议				司向对方支付保荐费用 200 万元，我方向对方支付保荐费用利息，暂计至 2018 年 11 月 14 日的金额为 245,944.44 元；支付对方本案律师费及诉讼费用合计 101,865.60 元。		30 日	www.cninfo.com.cn
公司与深圳华远显示器件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122.25	否	已判决，执行中	本案已于 2019 年 10 月 16 日作出民事判决，根据判决书：我方须于本案判决生效之日起 10 日内向对方分别支付货款 9,000 万元及利息、货款 108.23 万元及利息；本案的部分诉讼费用由我方承担 7,210 元并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缴结。	已立案执行，执行中	2019 年 04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与五台云海镁业有限公司票据追索权纠纷	200	否	尚未开庭审理	深圳市坪山区人民法院于 2019 年 10 月 23 日作出撤诉执行裁定书	-	2019 年 04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与 Ubiquiti Network,Inc.（尤比奎蒂网络公司）、单福海侵害商标权及不正当竞争纠纷	361.27	否	尚未判决	尚未判决	-	2019 年 08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四川信托有限公司、成都美美力诚百货有限公司与赫美商业案外人执行异议之诉	1,098	否	已判决	本案已于 2019 年 6 月 25 日作出民事判决，根据判决书：不得执行位于成都市锦江区人民南路二段 18 号川信大厦 5 楼 D 座房屋中有赫美商业标签的 29,714 件商品；确认赫美商业享有位于成都市锦江区人民南路二段 18 号川信大厦 5 楼 D 座房屋中有赫美商业标签的 29,714 件商品的所有权；本案受理费 87,680 元由第三人成都美美力诚百货有限公司负担，司法鉴定费由四川信托有限公司负担。	货品已取回	2019 年 08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与京明商贸借款合同纠纷	18,500	否	已开庭审理，尚未判决	尚未判决	-	2019 年 06 月 15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及相关方与深圳联合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借款合同纠纷	20,000	否	诉惠州浩宁达已作出裁决，追诉公司尚未判决	本案诉惠州浩宁达已于 2019 年 1 月 25 日作出裁决，根据裁决书：惠州浩宁达需对裁决书项下的该笔借款本息及费用的给付承担连带责任；本案因公司作为担保人被追诉至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已开庭审理，尚未判决。	诉惠州浩宁达案件正在执行中，追诉公司的案件正在审理中，尚未判决。惠州浩宁	2019 年 05 月 18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达对本案仲裁提起再审程序，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已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立案受理，目前尚未开庭。		
公司与万东亮借款合同纠纷	975	否	已调解	本案已于 2018 年 12 月 18 日作出民事调解，根据调解书：万东亮同意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20 日前偿还本金 100 万元，于 2019 年 1 月 3 日前偿还本金 200 万元，于 2019 年 1 月 31 日前偿还本金 300 万元，于 2019 年 2 月 28 日前偿还本金 375 万元。	尚未立案执行	2019 年 08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与浙江力辉电器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203.18	否	二审已判决，执行中	本案已于 2019 年 10 月 9 日作出二审民事判决，根据判决书：由我方在本案判决生效之日起 10 日内向对方支付货款 164.59 万元及逾期付款违约金（按人行同期同类贷款利率标准，自 2018 年 7 月 27 日起计算至判决确定履行之日止）；判决由公司承担对方本案律师费用 35,000 元；如我方未按期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一审案件受理费均由公司承担合计 10,638.88 元。	已立案执行，执行中	2019 年 08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与深圳市厚沃电气科技有限公司建设工程合同纠纷	21.6	否	二审已判决，执行中	本案已于 2019 年 7 月 9 日作出二审民事判决，根据判决书：我方于本案判决生效之日起 10 日内支付对方工程款 216,000 元及利息（按人行同期同类贷款利率自 2018 年 7 月 14 日起计至付清之日止），本案部分诉讼费用由合计 6,435.97 元由我方承担。	已立案执行，执行中	2018 年 08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与深圳市鑫鼎兴电子有限公司合同纠纷	19.88	否	已判决，执行中	本案已于 2019 年 5 月 15 日作出民事判决，根据判决书：我方于本案判决生效之日起 3 日内支付对方货款 198,849.35 元及逾期付款损失（按人行规定的逾期罚息利率标准自 2019 年 1 月 18 日起计至贷款清偿之日止）；如未按本判决指定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本案诉讼费用 4,276 元由我方承担。	已立案执行，执行中	2019 年 08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与深圳市众盈	11.34	否	已判决，执行中	本案已于 2019 年 4 月 19 日作出民事判决，根据判决书：我	已立案执行，执行中	2020 年 08 月	巨潮资讯网：

畅科技有限公司合同纠纷				方于本案判决生效之日起 3 日内支付对方货款 113,363.81 元及逾期利息（按人行同期同类贷款利率标准，根据判决书指定基数的指定期限计至贷款清偿之日止）；如未按本判决指定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本案诉讼费用 2,417.50 元由我方承担。	扣划公司 5.62 万元银行存款，暂无其他财产可供执行，执行中。	30 日	www.cninfo.com.cn
惠州浩宁达与深圳市众盈畅科技有限公司合同纠纷	4.55	否	已判决，执行中	本案已于 2019 年 11 月 16 日作出民事判决，根据判决书：惠州浩宁达自本判决生效之日起 10 日内向对方支付货款 44,528.58 元及逾期付款利息，逾期付款利息按照人行同期贷款利率标准自 2019 年 1 月 2 日计算至欠款付清之日止；公司对惠州浩宁达应当向对方支付的上述货款及逾期付款利息承担连带责任；如未按本判决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本案的诉讼费用合计 922 元由惠州浩宁达和公司共同负担。	已立案执行，执行中	2019 年 08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及相关方与东莞市鑫沐电子有限公司合同纠纷	4.45	是	已判决	本案已于 2019 年 11 月 16 日作出民事判决，根据判决书：惠州浩宁达自本判决生效之日起 10 日内向对方支付货款 44,528.58 元及逾期付款利息，逾期付款利息按照人行同期贷款利率标准自 2019 年 1 月 2 日计算至欠款付清之日止；公司对惠州浩宁达应当向对方支付的上述货款及逾期付款利息承担连带责任；如未按本判决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本案的诉讼费用合计 922 元由惠州浩宁达和公司共同负担。	尚未立案执行	2019 年 08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与单福海、Ubiquiti Network,Inc.（尤比奎蒂网络公司）侵害商标权纠纷	50	否	已终审判决	本案已于 2019 年 11 月 26 日作出终审判决，根据判决书：撤销广东省南山区人民法院（2015）深南法前民初字第 131 号民事判决书；驳回 Ubiquiti Network,Inc.（尤比奎蒂网络公司）的诉讼请求；一审、二审案件受理费合计 63,402 元由对方负担。	-	2019 年 08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赫美卓扬与环球祥腾（北京）国际航空服务有限公司合	13.73	否	已判决	本案已于 2019 年 8 月 30 日作出民事判决，根据判决书：赫美卓扬于判决生效之日起 10 日内给付对方逾期付款利息（以 131,126 元为基数，自 2018 年 2 月 1 日起至实际给付之日止，	尚未立案执行	2019 年 08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同纠纷				按人行同期贷款利率的标准计算）；如未按本判决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本案的诉讼费用 1,523.30 元由赫美卓扬负担。			
公司与深圳市斯美尔科技有限公司	95	否	已判决，执行中	本案已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作出民事判决，根据判决书：公司应于本案判决生效之日起 10 日内向对方支付货款 920,104.29 元及暂计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违约金 19,195 元（此后违约金以 866,392 元为本金，继续按日万分之五的标准计至公司付清全部款项之日止）；本案部分诉讼费用合计 17,972 元由公司承担。	已立案执行，执行中	2019 年 08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及相关方常州同济复合材料有限公司票据追索权纠纷	30	否	已判决，执行终结	本案已于 2019 年 12 月 9 日作出民事判决，根据判决书：公司应于本案判决生效之日起 10 日内向对方支付票据金额 30 万元及利息（自 2018 年 12 月 15 日起至给付之日止，按全国银行同业间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本案其他相关方被告对上述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如未按本判决指定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本案诉讼费用合计 5,800 元由公司及相关被告承担。	已执行结案，已从其他被执行方全额执行到位，放弃其他款项的执行，本案已于 2020 年 5 月 22 日执行结案。	2019 年 08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及相关方与东莞市比斯捷电子有限公司承揽加工合同纠纷	25.52	是	已判决	本案已于 2019 年 9 月 27 日作出民事判决，根据判决书：惠州浩宁达应于本案判决生效之日起 10 日内向对方支付加工款 252,841.24 元及违约金（利息计算：以 252,841.24 元本金，从 2018 年 7 月 1 日开始按日万分之五计算至付清款项之日止）；公司对上述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本案其他相关方被告对上述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如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本案诉讼费用合计 2,822 元由公司及相关被告承担。	尚未立案执行	2019 年 08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与东莞市比斯捷电子有限公司承揽加工合同纠纷	123.72	否	已开庭审理，尚未判决	尚未判决	-	2019 年 08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与青岛东软载波科技股份有限公	646.7	否	已判决，执行中	本案已于 2019 年 10 月 14 日作出民事判决，根据判决书：公司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 5 日内向对方支付拖欠的货款	已立案执行，执行中	2019 年 08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司买卖合同纠纷				6,466,963.98 元及逾期利息（利息计算以 6,466,963.98 元为基数，以人行同期同类贷款基准利率为基础，加收 30%执行，自 2019 年 2 月 14 日起计算至实际付清之日止）；如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本案诉讼费用 28,534 元由公司承担。			
惠州浩宁达与青岛东软载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336.9	是	已判决，执行中	本案已于 2019 年 6 月 18 日作出民事判决，根据判决书：惠州浩宁达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 10 日内向对方支付拖欠的货款 3,368,993.99 元及逾期利息（逾期利息以 3,368,993.998 元为基数，按人行同期同类贷款基准利率为基础上浮 30%标准，自 2018 年 10 月 1 日起计算至付清之日止）；如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本案诉讼费用 17,370 元由公司承担。	已立案执行，执行中	2019 年 08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及相关方与南京丁淼贸易有限公司票据追索权纠纷	20	否	已开庭审理，尚未判决	尚未判决	-	2019 年 08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及相关方与南京丁淼贸易有限公司票据追索权纠纷	50	否	已开庭审理，尚未判决	尚未判决	-	2019 年 08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与深圳市海辰威科技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22.03	否	已判决，执行完毕结案	本案已于 2019 年 6 月 15 日作出民事判决，根据判决书：公司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 3 日内向对方支付货款 220,270 元；如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本案部分诉讼费用 2,277 元由公司承担。	已于 2019 年 8 月 15 日立案执行，已于 2019 年 12 月 16 日强制划扣公司银行存款 203,204 元后扣缴 3,204 元后支付 20 万元支付至申请执行人账户，申请执行人自愿放弃剩余执行款 20,270 元并向法院申请结案。	2019 年 08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与惠州市惠贤实业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4.31	否	已判决，执行中	本案已于 2019 年 7 月 8 日作出民事判决，根据判决书：公司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 5 日内向对方支付拖欠的货款合计 43,083.80 元；如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本案部分诉讼费用 439 元由公司承担。	已立案执行，执行中	2019 年 08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与惠州市兴汇丰文具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5.25	否	已判决，执行中	本案已于 2019 年 7 月 29 日作出民事判决，根据判决书：公司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 10 日内向对方支付货款合计 52,512.84 元及利息；如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本案诉讼费用 556 元由公司承担。	已立案执行，执行中	2019 年 08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与张小江与公司劳动争议	351.1	否	一审已判决，二审尚未开庭	本案已于 2019 年 12 月 2 日作出民事判决，根据判决书：驳回对方全部诉讼请求，本案诉讼费用由对方自行承担。公司胜诉，对方不服一审判决，已提起二审上诉，二审尚未开庭。	-	2019 年 08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与刘玥婷劳动争议	129.54	是	已作出一审判决，公司不服一审判决提起二审诉讼	本案已于 2019 年 12 月 25 日作出一审民事判决，根据一审判决书：公司支付对方 2017 年三、四季度融资业绩提成 1,257,839.29 元；公司支付本案仲裁费用 4,800 元。公司不服深圳市坪山区人民法院出的一审判决，向深圳市中级人民法提起二审诉讼，法院已受理，尚未开庭。	-	2019 年 08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与王梦蝶劳动争议	129.54	是	已作出一审判决，公司不服一审判决提起二审诉讼	本案已于 2019 年 12 月 25 日作出一审民事判决，根据一审判决书：公司支付对方 2017 年三、四季度融资业绩提成 1,257,839.29 元；公司支付本案仲裁费用 4,800 元。公司不服深圳市坪山区人民法院出的一审判决，向深圳市中级人民法提起二审诉讼，法院已受理，尚未开庭。	-	2019 年 08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与辛乾劳动争议	137.78	是	已作出一审判决，公司不服一审判决提起二审诉讼	根据一审判决书：公司支付对方 2017 年三、四季度融资业绩提成 1,257,839.29 元；公司支付本案仲裁费用 4,800 元。公司不服深圳市坪山区人民法院出的一审判决，向深圳市中级人民法提起二审诉讼，法院已受理，尚未开庭。	-	2019 年 08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与深圳市明懿	0.92	是	已判决，执行中	本案已于 2019 年 10 月 10 日作出民事判决，根据判决书：惠	已立案执行，执行中	2019 年 08 月	巨潮资讯网：

达电子有限公司贷款合同纠纷				州浩宁达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 10 日内支付对方货款 9,189.35 元;公司对上述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如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本案诉讼费用 25 元由我方承担。		30 日	www.cninfo.com.cn
公司与深圳市明懿达电子有限公司贷款合同纠纷	18.26	否	已判决，执行中	本案已于 2019 年 10 月 10 日作出民事判决，根据判决书：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 10 日内支付对方货款 182599.97 元；如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本案诉讼费用合计 3455 元由公司承担。	已立案执行，执行中	2019 年 08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与深圳三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装饰装修合同纠纷	10	否	已判决，执行中	本案已于 2019 年 8 月 27 日作出仲裁裁决，根据裁决书：我方支付对方“惠州市大亚湾西区龙山七路研发 4-顶楼”《装修工程合同》工程款 10 万元及利息，按人行同期同类贷款基准利率计息，自 2018 年 2 月 23 日起算计至实际付清之日止；本案仲裁费用 12,733 元由我方承担；以上各项应付款项，我方应于裁决作出之日起五日内支付完毕。	已立案执行，执行中	2019 年 08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与深圳市太科检测有限公司建筑工程合同纠纷	12.13	否	一审已判决，二审尚未开庭	本案已于 2019 年 9 月 3 日作出民事判决，根据判决书：驳回对方的诉讼请求；本案诉讼费用 1,363 元由对方承担。对方不服一审判决，向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二审诉讼，二审尚未开庭。	-	2019 年 08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与东莞市普利隆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票据追索权纠纷	60	否	已判决，执行中	本案已于 2019 年 7 月 15 日作出民事判决，根据判决书：公司及相关方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 10 日内支付对方 60 万元及利息（以 60 万元为基数，自 2018 年 12 月 16 日按人行同期贷款利率计算至实际付清之日止）；如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本案诉讼费用合计 4,900 元由公司及相关被告承担。	已立案执行，执行中	2019 年 08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与深圳市联利纸品有限公司票据追索权纠纷	10	否	已判决，执行中	本案已于 2019 年 7 月 15 日作出民事判决，根据判决书：公司及相关方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 10 日内支付对方 10 万元及利息（以 10 万元为基数，自 2018 年 11 月 17 日按人行同期贷款利率计算至实际付清之日止）；如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	已立案执行，执行中	2019 年 08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本案诉讼费用合计 1,150 元由公司及相关被告承担。			
公司与东莞市蓝凯塑胶科技有限公司票据追索权纠纷	29.29	否	已判决，执行中	本案已于 2019 年 7 月 15 日作出民事判决，根据判决书：公司及相关方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 10 日内支付对方 292,850.25 元及利息（以 292,850.25 元为基数，自 2018 年 11 月 16 日按人行同期贷款利率计算至实际付清之日止）；如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本案诉讼费用合计 2,864 元由公司及相关被告承担。	已立案执行，执行中	2019 年 08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与宁波正丰金属制品有限公司票据追索权纠纷	28.18	否	已判决，执行中	本案已于 2019 年 7 月 15 日作出民事判决，根据判决书：公司及相关方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 10 日内支付对方 281,817.50 元及利息（以 292,850.25 元为基数，自 2018 年 12 月 1 日按人行同期贷款利率计算至实际付清之日止）；如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本案诉讼费用合计 2,764 元由公司及相关被告承担。	已立案执行，执行中	2019 年 08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及相关方惠州金源精密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87.86	否	已判决	本案已于 2020 年 5 月 15 日作出民事判决，根据民事判决书：被告惠州浩宁达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 5 日内向原告惠州金源精密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支付货款 87.86 万元及逾期付款利息损失（利息损失以 87.86 万元为基数，从 2018 年 8 月 1 日期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 1.5 倍计算至 2019 年 8 月 19 日，2019 年 8 月 20 日期的利率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利率计算至实际清偿之日止）；如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本案诉讼费用合计 18,285 元由惠州浩宁达承担。	尚未立案执行	2019 年 08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及相关方与建业科技电子（惠州）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7.95	是	已判决	本案已于 2019 年 10 月 28 日作出民事判决，根据判决书：惠州浩宁达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 10 日内向对方支付货款 79,459.96 元及利息（自 2019 年 2 月 15 日按人行同期贷款利率计算至实际付清之日止）；公司对上述债务承担连带责任；如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本案诉讼费用合计 904.05 元由惠州	尚未立案执行	2019 年 08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浩宁达及公司承担。			
赫美商业及相关方与成都魔力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装饰装修工程款纠纷	55.8	否	已调解	本案已于 2019 年 9 月 6 日经法院双方达成调解，根据民事调解书：赫美商业应于 2019 年 9 月 30 日前向成都魔力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支付工程款 22 万元；成都魔力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自愿放弃其他诉讼请求；本案的部分诉讼相关费用合计 4,000 元由赫美商业承担。	尚未立案执行	2019 年 08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惠州浩宁达与东莞市莱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合同纠纷	40.42	否	已判决	本案已于 2020 年 5 月 11 日作出民事判决，根据判决书：惠州浩宁达应于判决生效之日起 10 日内向原告支付货款 404,238.09 元及利息（利息计算：以 404,238.09 元为本金，按照银行同期同类贷款利率从 2018 年 7 月 1 日起计算至清款之日止）；如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本案案件受理费 7,506 元由惠州浩宁达负担。	尚未立案执行	2019 年 08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惠州浩宁达与深圳市君辉电子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9.1	否	已终审判决，执行中	本案已于 2019 年 9 月 23 日作出终审判决，根据判决书：惠州浩宁达自本判决生效之日起 5 日内向对方支付货款 91,000 元及违约金，违约金自 2018 年 8 月 26 日起以货款 91,000 元为基数，按照每日千分之一的标准计算至欠款付清之日止，但违约金数额最高不超过 9,100 元；驳回其他诉讼请求；如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本案一审、二审诉讼费用合计 2,108 元由惠州浩宁达承担。	已立案执行，执行中	2019 年 08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惠州浩宁达与宜兴市中瑞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62.61	是	已判决	本案已于 2019 年 11 月 11 日作出民事判决，根据判决书：惠州浩宁达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 10 日内支付对方货款 624,870.90 元及利息（自 2019 年 3 月 26 起日至实际给付之日止按人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的 1.5 倍计算）；如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驳回对方其他诉讼请求；本案部分诉讼费用合计 8,400 元由惠州浩宁达承担。	尚未立案执行	2019 年 08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与宜兴市中瑞	125.66	否	已判决	本案已于 2019 年 12 月 18 日作出民事判决，根据判决书：公	尚未立案执行	2019 年 08 月	巨潮资讯网：

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司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 10 日内支付对方货款 1,256,607.22 元；公司应于本判决生效日起 10 日内支付宜兴市中瑞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上述货款 1,247,658.52 元部分的逾期付款损失（以 1,247,658 元为基数，按人行贷款基准利率自 2019 年 6 月 26 日起算至 2019 年 8 月 19 日，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自 2019 年 8 月 20 日期算至支付之日止）；如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驳回对方其他诉讼请求；本案部分诉讼费用合计 8,055 元由公司承担。		30 日	www.cninfo.com.cn
惠州浩宁达深圳市中聚泰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41.14	否	已判决，执行中	本案已于 2019 年 8 月 29 日作出民事判决，根据判决书：惠州浩宁达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 10 日内支付对方货款 407,302.10 元及利息（利息按人行同期贷款利率的标准计算至欠款付清为止）；如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本案部分诉讼费用合计 6,309.6 元由惠州浩宁达承担。	已立案执行，执行中	2019 年 08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惠州浩宁达深圳市兴源成科技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12.35	是	已判决，执行中	本案已于 2019 年 8 月 21 日作出民事判决，根据判决书：判决惠州浩宁达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 10 日内向深圳市兴源成科技有限公司偿还货款 12.35 万元，如未按本判决指定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本案的诉讼费用 2,522.64 元由惠州浩宁达承担。	已立案执行，执行中	2019 年 08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浩美资产与史威劳动争议纠纷	30.41	否	已作出终审判决，执行中	本案已于 2019 年 8 月 12 日作出终审判决，根据二审判决书：维持一审判决，浩美资产应于判决发生之日起 10 日内支付对方违法解除劳动合同赔偿金 45,000 元、业绩奖金 254,159.45 元以及报销款 4,926.42 元；本案一审、二审诉讼费用合计 15 元由浩美资产承担。	已立案执行，执行中	2019 年 08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赫美卓扬与李柏樑劳动争议	14.53	否	二审已判决，执行中	本案已于 2019 年 7 月 12 日作出终审判决，根据二审判决书：维持一审判决，赫美卓扬应于判决发生之日起 7 日内支付对方 2018 年 6 月 1 日至 2018 年 8 月 31 日期间工资底薪 39,306.75 元及工资补助 106,000 元；如未按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	已立案执行，执行中	2019 年 08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钱义务，应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本案一审、二审诉讼费用合计 20 元由浩美资产承担。			
公司及相关方与北京时代网星科技有限公司网络合同纠纷	1.62	否	已调解，执行完毕	本案已于 2019 年 6 月 11 日双方调解，根据调解书：双方解除《IT 外包服务合同》；赫美卓扬于 2019 年 7 月起每月 11 日前支付原告对方 1,620 元，如有任意一期到期没有足额支付，赫美卓扬同意按照对方诉请的 16,200 元扣除已经支付的款项一次性支付剩余款项。本案诉讼费用 103 元由赫美卓扬承担。	已执行完毕结案	2019 年 08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及相关方与北京时代网星科技有限公司网络合同纠纷	17.29	否	已调解，执行完毕	本案已于 2019 年 6 月 11 日双方调解，根据调解书：双方解除《互联网接入协议》；赫美卓扬于 2019 年 7 月起每月 11 日前支付原告对方 10,750 元，如有任意一期到期没有足额支付，赫美卓扬同意按照对方诉请的 107,500 元扣除已经支付的款项一次性支付剩余款项。本案诉讼费用 1,225 元由赫美卓扬承担。	已执行完毕结案	2019 年 08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广东浩宁达与高祖华劳动争议	3.07	否	一审已判决，二审已开庭审理，尚未判决	本案已于 2019 年 10 月 23 日作出一审判决，根据判决书：广东浩宁达向申请人支付 2017 年 6 月 30 日至 2019 年 3 月 7 日期间的高温津贴 1,356.90 元；支付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未休假工资差额 29,131.03 元；支付本案的律师费 206.89 元。对方不服仲裁裁决，提起诉讼，案件正在审理中，尚未判决。	尚未立案执行	2019 年 08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与深圳品观联合科技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96.98	否	已判决，执行中	本案已于 2019 年 11 月 14 日作出民事判决，根据判决书：公司于本案判决生效之日起 10 日内支付对方货款 969,795.84 元；如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加倍支付迟延期间的债务利息；本案的诉讼费用合计 18,490 元由公司承担。	已立案执行，执行中	2019 年 08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惠州浩宁达与深圳品观联合科技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26.48	否	已开庭审理，尚未判决	尚未判决	-	2019 年 08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与深圳市艾锐达光电有限公司买	67.34	否	已判决，执行中	本案已于 2019 年 12 月 30 日作出民事判决，根据判决书：公司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 10 日内向对方支付货款 673,659.01	已立案执行，执行中	2019 年 08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卖合同纠纷				元及违约金（以 673,659.01 元为基数，2018 年 9 月 1 日起至 2019 年 8 月 19 日以人行同期同类贷款基准利率为基础，2019 年 8 月 20 日起以全国银行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为基础，参照逾期罚息利率标准，计算至款项付清之日止）；如未按本判决指定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本案的部分诉讼费用合计 14,000 元由公司承担。			
公司及相关方与慈溪市掌起晨阳五金配件厂票据追索权纠纷	20	否	已判决，执行中	本案已于 2019 年 9 月 24 日作出民事判决，根据判决书：公司及相关方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 10 日内向对方支付 20 万元及利息（以 20 万元为基数，自 2018 年 11 月 16 日起按人行公布的同期贷款利率计算至实际付清之日止）；如未按本判决指定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本案的诉讼费用合计 2,150 元由公司及相关被告承担。	已立案执行，执行中	2019 年 08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及相关方与余姚市牟山弘太橡胶制品厂票据追索权纠纷	4.21	否	已撤诉	余姚市牟山弘太橡胶制品厂于 2019 年 8 月 15 日与深圳市达时精密塑胶模具有限公司就付款事宜达成一致意向为由向法院申请撤诉。深圳市坪山区人民法院已于 2019 年 8 月 27 日作出民事裁定书。	-	2019 年 08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及相关方与深圳市华龙鑫五金制品有限公司票据追索权纠纷	11	否	已判决，执行中	本案已于 2019 年 10 月 20 日作出民事判决，根据判决书：公司及相关方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 3 日内连带向要对方支付以清偿票据金额 11 万元及利息（利息计算以对方已清偿票据金额 11 万元为基数，按照人行的同期贷款利率标准，自 2018 年 11 月 30 日期计算至公司及相关方实际清偿之日止）。如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本案的诉讼费用 1,250 元由公司及相关被告承担。	已立案执行，执行中	2019 年 08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惠州浩宁达及相关方与上海达时塑料工程有限公司票据追索权纠纷	40	否	已判决，执行中	本案已于 2019 年 8 月 26 日作出民事判决，根据判决书：惠州浩宁达于判决生效之日起 10 日内向要对方支付 40 万元及利息（以 40 万元为基数，自 2018 年 12 月 8 日起按照人行的同期贷款利率标准起至实际付清之日止）；如未按本判决指定	已立案执行，执行中	2019 年 08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本案的诉讼费用 3,650 元由公司及相关被告承担。			
惠州浩宁达及相关方与余姚市城烨塑料有限公司票据追索权纠纷	10	否	已判决，执行中	本案已于 2019 年 8 月 26 日作出民事判决，根据判决书：惠州浩宁达及相关被告应于判决生效之日起 10 日内向对方连带支付 10 万元及利息（以 10 万元为基数，自 2018 年 12 月 8 日起按人行同期贷款利率计算至实际付清之日止）；如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本案诉讼费用合计 1,150 元由公司及相关被告负担。	已立案执行，执行中	2019 年 08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惠州浩宁达及相关方与东莞市普利隆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票据追索权纠纷	20	否	已判决，执行中	本案已于 2019 年 8 月 26 日作出民事判决，根据判决书：惠州浩宁达及相关方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 10 日内支付对方 20 万元及利息（以 20 万元为基数，自 2018 年 12 月 8 日按人行同期贷款利率计算至实际付清之日止）；如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本案诉讼费用合计 2,150 元由公司及相关被告承担。	已立案执行，执行中	2019 年 08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及相关方与北京宏世通达商贸集团借款合同纠纷	500	否	已判决	该案件已于 2019 年 12 月 23 日作出民事判决，要求赫美集团偿还借款本金 500 万元且按 24%年化收益率支付期间利息及逾期利息、违约金、实现债权费用等。	尚未立案执行	2020 年 04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与深圳市金钢建设监理有限公司建设工程监理合同纠纷	46.38	否	审理中，尚未判决。	尚未判决	-	2020 年 04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与江苏骏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54.04	否	已判决，执行中	该案件已于 2019 年 10 月 14 日作出民事判决，要求赫美集团自判决生效之日起 10 日内给付原告 54.04 万元及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支付利息及实现合同权利的费用等。	已立案执行，执行中	2020 年 04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与江西中信华电子工业有限公司承揽合同纠纷	206.34	否	已判决，执行中	该案件已于 2019 年 9 月 23 日作出民事判决，要求惠州浩宁达自判决生效之日起 10 日内给付原告 206.34 万元、根据判决书期限内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支付利息及实现合同	已立案执行，执行中	2020 年 04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权利的费用等。			
惠州浩宁达与江西中信华电子工业有限公司承揽合同纠纷	8.3	否	已判决，执行中	案件已进入执行阶段。该案件已于 2019 年 10 月 16 日作出民事判决，要求惠州浩宁达自判决生效之日起 10 日内给付原告 8.30 万元、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标准的 1.5 倍支付逾期罚息及实现合同权利的费用等。	已立案执行，执行中	2020 年 04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与深圳市驰扬科技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37.8	否	已判决，执行中	该案件深圳仲裁庭已于 2019 年 7 月 26 日作出裁决，要求赫美集团支付申请人 37.80 万元的设备款及仲裁相关费用。	已立案执行，执行中	2020 年 04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及相关方与河北申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47.87	是	已判决，执行中	该案件已于 2019 年 11 月 4 日作出民事判决，要求惠州浩宁达自判决生效之日起 10 日内支付原告货款 47.87 万元、从 2019 年 3 月 28 日起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息及实现合同权利的费用等。赫美集团对上述债务承担债务连带责任。	已立案执行，执行中	2020 年 04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及相关方与江苏广昇材料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14.44	是	已判决，执行中	该案件已于 2019 年 12 月 12 日作出民事判决，要求惠州浩宁达 、赫美集团分公司自判决生效之日起 5 日内分别支付原告货款 3.75 万元、10.69 万元；根据判决书期限要求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加收 30%执行逾期利息及实现合同权利的费用等。赫美集团对上述债务承担债务连带责任。	已立案执行，执行中	2020 年 04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及相关方与宁波惠力诚仪表有限公司	305.98	否	已判决	该案件已于 2020 年 4 月 24 日作出民事判决，根据判决书：赫美集团于判决生效之日起 10 日内支付对方货款 1,334,462 元；于判决生效之日起 10 日内支付对方预期付款货款损失，损失以 1,334,462 元为基数，自 2019 年 7 月 29 日起至 2019 年 8 月 19 日止按人行同期贷款利率上浮 30%计算，自 2019 年 8 月 19 日至款项付清之日止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利率上浮 30%计算；惠州浩宁达于判决生效之日起 10 日内支付货款 1,194,295.48 元；赫美集团及惠州浩宁达对上述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如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本案诉讼费用合计 36,278.28 元由我方负担。	尚未立案执行	2020 年 04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与重庆华虹表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128.71	否	已判决	该案件已于 2019 年 12 月 12 日作出民事判决，要求赫美自判决生效之日起 10 日内向原告支付货款 128.71 万元及实现合同权利的费用。	尚未立案执行	2020 年 04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与深圳市中电华星电子技术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8.24	否	已判决	该案件已于 2019 年 12 月 19 日作出民事判决，要求赫美集团自判决生效之日起 10 日内支付原告货款 8.24 万元、判决书要求的期限按 LPR 的 1.5 倍支付利息及实现合同权利的部分费用等。	尚未立案执行	2020 年 04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惠州浩宁达与深圳市中电华星电子技术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116.74	否	已判决	本案已于 2020 年 5 月 7 日作出民事判决，根据判决书：惠州浩宁达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 10 日内向对方支付货款 116.74 万元及利息（按人行同期贷款利率 1.5 倍，自 2019 年 8 月 1 日起计算至 2019 年 8 月 19 日止，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利率的 1.5 倍，自 2019 年 8 月 20 日起计算至款项付清之日止）；如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本案诉讼费用合计 12,900 元由公司及相关被告承担。	尚未立案执行	2020 年 04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与深圳市兴源成科技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16.23	否	已判决，执行中	该案已于 2019 年 12 月 9 日作出民事判决，要求赫美集团自判决生效之日起 10 日内支付原告货款 16.23 万元及实现合同权利的费用等。	已立案执行，执行中	2020 年 04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与深圳市安纳德科技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36.64	否	已判决	该案件已于 2020 年 3 月 10 日作出民事判决，要求赫美集团自判决生效之日起 10 日内支付原告货款 36.64 万元、判决书要求的期限按 LPR 支付利息及实现合同权利的费用等。	尚未立案执行	2020 年 04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与东莞大连精密制品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13.38	否	已判决，执行中	该案件已于 2019 年 12 月 26 日作出民事判决，要求赫美集团自判决生效之日起 10 日内支付原告货款 13.38 万元、判决书要求的期限按基础贷款利率或 LPR 支付利息及实现合同权利的部分费用等。	已立案执行，执行中	2020 年 04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与深圳市太科检测有限公司建设工程合同纠纷	6.84	否	已开庭，尚未判决	尚未判决	-	2020 年 04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与浙江奥为电器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12.88	否	已判决	本案已于 2020 年 4 月 1 日作出民事判决，根据于判决书：赫美集团于本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 10 日内支付对方公司货款 12.88 万元；赫美集团于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 10 日内支付对方货款逾期付款损失（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自 2019 年 9 月 29 日起算至实际履行之日止）。	尚未立案执行	2020 年 04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与深圳市达时精密塑胶模具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58.81	否	已判决，执行中	该案件已于 2019 年 12 月 23 日作出民事判决，要求赫美集团自判决生效之日起 10 日内支付原告货款合计 58.81 万元、判决书要求的期限按基础贷款利率或 LPR 支付利息及实现合同权利的部分费用等。	已立案执行，执行中	2020 年 04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及相关方与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追偿权纠纷	269.57	否	已判决	该案件已于 2020 年 5 月 9 日作出民事判决，根据民事判决书：广东浩宁达应于判决生效之日起 10 日内向原告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偿还垫付本金 269.57 万元及利息（以 269.57 万元为基数，按照利率为每日万分之六的标准，自 2019 年 8 月 20 日起计至实际清偿之日止）；广东浩宁达应于判决生效之日起 10 日内向对方支付律师费 5 万元；原告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对被告广东浩宁达名下专利（配电线路故障检测系统，专利号：ZL201020130098.X）享有质权；被告赫美集团在上述处分质押物所得款不能清偿广东浩宁达债务的剩余范围内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如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的义务，应当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	尚未立案执行	2020 年 04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及相关方与程梅贞民间借贷纠纷	450	是	尚未开庭审理	尚未判决	-	2020 年 04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及相关方与深圳恒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借款合同纠纷	1,000	否	尚未开庭审理	尚未判决	-	2020 年 04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及相关方与恒旺商业保理（深圳）有限公司	5,000	否	尚未开庭审理	尚未判决	-	2020 年 04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与深圳市凯威达电子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2.45	否	尚未开庭审理	尚未判决	-	2020 年 04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惠州浩宁达与昆山庆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41.3	否	已开庭审理，尚未判决	尚未判决	-	2020 年 04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与福建省飞阳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16.12	否	尚未开庭审理	尚未判决	-	2020 年 04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与 BAI CAMERON 协议及劳动合同争议	752.27	否	已裁决	该案件已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作出裁决，根据裁决书：我方向对方支付补偿金 310 万元，违约金 420 万元；本案仲裁费用 222,748 元全部由我方承担。	尚未立案执行	2020 年 04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与黄超燕劳动争议	20	是	一审已判决，二审尚未开庭审理	该案件深圳市坪山区劳动人事争议委员会于 2019 年 11 月 20 日作出裁决，裁决赫美集团支付裁决书期限内的工资 6.98 万元及解除劳动关系赔偿金 13.96 万元，支付部分裁决费用。赫美集团已向深圳市坪山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坪山法院于 2020 年 2 月 20 日出具案件受理通知书，案件尚未开庭审理。我方不服一审判决，提起二审诉讼，二审尚未开庭。	-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与胡慧娟劳动争议	7.08	是	已裁决，执行中	该案件已于 2019 年 9 月 13 日作出裁决，裁决赫美集团支付裁决书期限内的工资差额 7,063.69 元及解除劳动合同 63,756 元。	已立案执行，执行中	2020 年 04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赫美商业与叶丹劳动争议	8.58	否	尚未开庭审理，尚未判决	尚未判决	-	2020 年 04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及相关方与北京宏世通达商贸集团借款合同纠纷	240	否	已判决	本案于 2019 年 12 月 23 日作出一审判决。判决内容如下：1、被告王磊于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偿还原告北京宏世通达本金 240 万及利息、财产保全费 5,000 元、诉讼财产保全费 9,917	尚未立案执行	2020 年 04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元、公告费 520 元；2、被告赫美集团、汉桥机器厂就第一项王磊对原告所附债务不能清偿的部分承担二分之一的清偿责任；3、驳回原告其他诉求；4、案件受理费 25,203 元由王磊、赫美集团、汉桥机器厂共同负担。			
公司及相关方与盛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石景山支行金融借款合同	20,000	否	已判决	该案件已于 2020 年 4 月 20 日作出民事判决，根据判决书：每克拉美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 10 日内偿还盛京银北京石景山支行借款本金 2 亿元及相应利息 15,105,476.68 元、罚息、复利、违约金（罚息：以本金 2 亿为基数，自 2019 年 11 月 13 日起至实际付清之日止，按年利率 9.975%计，按借款合同约定计算；复利：以本金 2 亿为基数，自 2019 年 11 月 13 日起至实际付清之日止，按年利率 9.975%计，按借款合同约定计算；违约金：以本金 2 亿为基数，按照 20%计算，以上利息、罚息、复利及违约金总计以年利率 24%为限）；赫美集团对每克拉美在本判决上述债务范围内不能清偿部分的 1/2 向盛京银行承担赔偿责任；如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本案诉讼费用合计 1,033,473 元由两被告共同负担。	尚未立案执行	2020 年 04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及相关方与盛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石景山支行金融及借款合同纠纷	20,000	否	已判决	该案件已于 2020 年 4 月 20 日作出民事判决，根据判决书：华璟商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 10 日内给付盛京银北京石景山支行借款本金 2 亿元及相应利息 16,263,054.83 元、罚息、复利、违约金（罚息：以本金 2 亿为基数，自 2020 年 2 月 23 日起至实际给付之日止，按年利率 9.975%计，按借款合同约定计算；复利：以本金 2 亿为基数，自 2020 年 2 月 23 日起至实际给付之日止，按年利率 9.975%计，按借款合同约定计算；违约金：以本金 2 亿为基数，按照 20%计算，以上利息、罚息、复利及违约金总计以年利率 24%为限）；华夏皇巢、王磊对上述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并有权向华璟商贸追偿；赫美集团对华璟商贸在本判决上述债务范围内不能清偿部分的 1/2 向盛京银行承担赔偿责任；如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本	尚未立案执行	2020 年 04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案诉讼费用合计 1,290,974 元由被告共同负担。			
公司及相关方与吉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合同纠纷	21,000	否	已判决，执行中	该案件已于 2019 年 10 月 21 日作出一审民事判决，根据判决书：北京首赫于判决生效后立即给付对方信托贷款本金 2.1 亿元及利息（具体利息为：第一部分，2017 年 11 月 20 日至 2018 年 11 月 20 日止，利息为 9,397,774.81 元；第二部分：以 2.1 亿元为基数，按年利率 11.145%，从 2018 年 11 月 21 日起计算至实际付清之日为止）；北京首赫给付对方违约金 2100 万元；如北京首赫未按期履行确定的上述给付义务，对方可行使广袤投资质押股票的质权；惠州浩宁达对上述债务承担连带责任保证；如未按本判决指定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加倍支付迟延利息；本案的诉讼相关费用合计 123.18 万元由我方承担。	已立案执行，执行中	2020 年 04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及相关方与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服务合同纠纷	44,037.33	否	已开庭审理，尚未判决	尚未判决	-	2020 年 04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惠州浩宁达与石家庄惠得科技有限公司票据追索权纠纷	34.85	否	已开庭审理，尚未判决	尚未判决	-	2020 年 04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及其他相关方与深圳市恒湖科技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3.06	否	已开庭审理，尚未判决	尚未判决	-	2020 年 04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与东莞市广博检测设备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19.25	否	尚未开庭审理	尚未判决	-	2020 年 04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惠州浩宁达及其他相关方与吉林省环	34,900	否	尚未开庭审理	尚未判决	-	2020 年 04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公司及其他相关方与沈金木民间借贷合同纠纷	4,300	否	已调解	本案已于 2020 年 4 月 17 作出民事调解，根据执行裁定书：首赫投资 、赫美集团、王磊共同归还沈金木借款本金 4,300 万元，并支付该笔借款至 2019 年 12 月 30 日之前的利息 1,097.81 万元，以及以上千借款本金为基数按年利率 24%计算的自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期至实际履行之日止的利息；上述款项份两期支付：首期款项于 2020 年 4 月 30 日前归还借款本金 1,500 万元以及利息 666.08 万元；剩余借款本金及利息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前付清；若首赫投资、赫美集团、王磊任何一起未按第一项约定履行，则剩余未到期款项视为全部到齐，沈金木可就全部未履行部分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双方就本案所涉纠纷再无争议。	尚未立案执行	2020 年 04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赫美智科、赫美小贷与南京甬商投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追偿权纠纷	123.35	否	尚未开庭审理	尚未判决	-	2020 年 04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赫美智科、赫美小贷与南京子雨机械有限公司追偿权纠纷	105.39	否	已开庭审理，尚未判决	尚未判决	-	2020 年 04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赫美智科及相关方与刘斌借款合同纠纷	319.97	否	尚未开庭审理	尚未判决	-	2020 年 04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赫美小贷及相关方与刘斌借款合同纠纷	231.57	否	尚未开庭审理	尚未判决	-	2020 年 04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赫美智科、赫美小贷与喻晓雁民间借贷纠纷	55.74	否	尚未开庭审理	尚未判决	-	2020 年 04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赫美小贷与程日进民间借贷纠纷	110.57	是	已判决，执行中	本案已于 2020 年 2 月 28 日作出裁决，裁决我方应于本案裁决之日起 30 日内向对方支付借款本金 100 万元及利息（利息按年利率 11%自 2019 年 4 月 9 日计至实际清偿之日止）；我方向对方支付逾期付款罚息（罚息按年利率 11%自 2019 年 5 月 9 日计至实际清偿之日止）；我方支付对方本案律师费 2 万元及本案其他仲裁费用合计 4.67 万元。	已立案执行，执行中	2020 年 04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赫美小贷与曹大善民间借贷纠纷	452.82	是	已判决，执行中	本案已于 2020 年 2 月 28 日作出裁决，裁决我方应于本案裁决之日起 30 日内向对方支付借款本金 400 万元及利息（利息以 400 万元为基数，按年利率 11.5%自 2019 年 4 月 9 日计至实际清偿之日止）；我方向对方支付逾期付款罚息（罚息以 400 万元为基数，按年利率 11.5%自 2019 年 5 月 9 日计至实际清偿之日止）；我方支付对方本案律师费 2 万元及本案其他仲裁费用合计 7.97 万元。	已立案执行，执行中	2020 年 04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赫美小贷与王静民间借贷纠纷	2.66	否	已开庭审理，尚未判决	尚未判决	-	2020 年 04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赫美小贷与石家清借款合同纠纷	1.47	否	已开庭审理，尚未判决	尚未判决	-	2020 年 04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赫美小贷及其他相关方与秦怡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2.37	否	尚未开庭审理	尚未判决	-	2020 年 04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赫美小贷与杨岱宇民间借贷纠纷	1.46	否	一审已判决	一审判决对方败诉，驳回其诉讼请求。	-	2020 年 04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赫美小贷与李梅借款合同纠纷	5	否	已判决	已判决，原告败诉，诉求均被驳回。	-	2020 年 04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赫美小贷与黄晓玲	4.05	否	已和解	双方已于 2020 年 3 月 24 日签署和解协议，双方约定赫美小	已执行完成	2020 年 04 月	巨潮资讯网：

借款合同纠纷				贷于和解协议签署之日起 15 日内向对方支付和借款 2.2 万元；对方在收到上述和解款之后 5 日内向法院递交撤诉申请书；剩余款项一次性支付至对方账户，双方债权关系终止。		30 日	www.cninfo.com.cn
赫美智科、赫美小贷 39 个已结案的劳动争议案件	65.68	是	已判决和和解	-	已执行结案	2020 年 04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赫美智科 4 个尚在审理中的劳动仲裁案件	28.85	是	尚在审理中	尚未判决	-	2020 年 04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赫美智科、赫美小贷与宋飞劳动争议纠纷	23.65	是	二审尚未开庭	尚未判决	-	2020 年 04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赫美智科、赫美小贷及其他相关方与富士施乐租赁（中国）有限公司 38 个融资租赁合同纠纷	5,358	是	其中，1 个尚未开庭审理，21 个案件已作出裁决或判决，17 个已开庭审理，尚未判决或裁决	21 个已判决案件分别判决赫美智科应于判决生效日起 10 日内支付《租赁合同》项下租金，根据判决书要求支付迟延利息计算；如未按本判决指定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加倍支付迟延期间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由赫美智科、赫美小贷及其他相关被告承担。	已判决案件尚未执行立案	2020 年 04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及相关方与深圳联合金融控股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纠纷	3,250	否	已开庭审理，尚未判决	尚未判决	-	2020 年 04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及相关方与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4,700	否	尚未开庭审理	尚未判决	-	2020 年 04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及相关方与深	335	否	尚未开庭审理	尚未判决	-	2020 年 04 月	巨潮资讯网：

圳市恒泰建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借款合同纠纷						30 日	www.cninfo.com.cn
赫美小贷与深圳前海领秀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合同纠纷	5,325.23	否	尚未开庭审理	尚未判决	-	2020 年 04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赫美小贷与深圳前海领秀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合同纠纷	4,606.5	否	尚未开庭审理	尚未判决	-	2020 年 04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赫美小贷及其他相关方与方弟兰医疗损害责任纠纷	5.08	否	尚未开庭审理	尚未判决	-	2020 年 04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赫美商业与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州分所、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侵权责任纠纷	500	否	已开庭审理，尚未判决	尚未判决	-	2020 年 04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赫美商业与孙宏建、宋坚群、温州崇高百货有限公司股权转让退款纠纷	4,000	否	已判决	本案已于 2020 年 5 月 17 日作出裁决，根据裁决书：第一被申请人孙宏建和第二被申请人宋坚群应于裁决生效之日起 15 日内向申请人赫美商业支付应退还的股权转让款人民币 4,000 万元；第一、第二被申请人支付自 2019 年 1 月 2 日至 2019 年 1 月 23 日的违约金人民币 39.60 万元；本案仲裁费为 392,054 元，由申请人承担 358,971.40 元，第一、第二被申请人承担 33,082.60 元；第三被申请人崇高百货就第一、第二被申请人的上述款项的支付义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尚未立案执行	2020 年 04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臻乔时装与世纪金	356.99	否	二审已判决	该案件已于 2019 年 9 月 17 日作出二审判决，根据二审判决	已立案执行，执行中	2020 年 04 月	巨潮资讯网：

花股份有限公司合同纠纷				书，维持一审原判。根据判决书：对方应于判决生效之日起 10 日内支付我方货款 356.99 万元及逾期付款利息，对方需根据判决书要求支付本案的一审、二审诉讼费用合计 3.30 万元。本案已进入执行阶段。		30 日	www.cninfo.com.cn
珠海彩虹与世纪金花股份有限公司合同纠纷	109.38	否	二审已判决	该案件已于 2019 年 9 月 17 日作出二审判决，根据二审判决书，维持一审原判。根据判决书：对方应于判决生效之日起 10 日内支付我方货款 109.38 万元及逾期付款利息，对方需根据判决书要求支付本案的一审、二审诉讼费用合计 1.69 万元。	已立案执行，执行中	2020 年 04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深圳彩虹与世纪金花股份有限公司合同纠纷	40.89	否	二审已判决	该案件已于 2019 年 9 月 17 日作出二审判决，根据二审判决书，维持一审原判。根据判决书：对方应于判决生效之日起 10 日内支付我方货款 40.89 万元及逾期付款利息，对方需根据判决书要求支付本案的一审、二审诉讼费用合计 0.83 万元。	已立案执行，执行中	2020 年 04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臻乔时装与西安兴正元购物中心有限公司合同纠纷	113.09	否	双方已调解	该案件已于 2019 年 2 月 13 日双方达成调解，截止 2019 年 2 月 13 日，对方共欠我方货款合计 113.09 万元，对方以银行转账方式于 2019 年 3 月 29 日前支付 33.93 万元，于 2019 年 4 月 26 日前支付 33.93 万元，于 2019 年 5 月 31 日前支付 45.24 万元；对方承担本案的诉讼费用合计 0.76 万元。	本案件已执行结案。	2020 年 04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珠海彩虹与西安兴正元购物中心有限公司合同纠纷	11.78	否	双方已调解	该案件已于 2019 年 2 月 13 日双方达成调解，截止 2019 年 2 月 13 日，对方共欠我方货款合计 11.78 万元，对方以银行转账方式于 2019 年 3 月 29 日前支付 3.53 万元，于 2019 年 4 月 26 日前支付 3.53 万元，于 2019 年 5 月 31 日前支付 4.71 万元；对方承担本案的诉讼费用合计 0.14 万元。	本案件已执行结案。	2020 年 04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盈彩拓展与辽宁萃兮纽可尔商贸有限公司合同纠纷	48.05	否	一审已判决	该案件已于 2019 年 6 月 10 日作出一审判决，根据一审判决书：对方应于判决生效之日起 10 日内支付我方货款 48.05 万元及逾期违约金暂计 14.42 万元；对方需根据判决书要求支付本案的一审、二审诉讼费用合计 0.50 万元。	已立案执行，执行中	2020 年 04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珠海彩虹与北京盛世华黎商贸有限公	95.34	否	尚未开庭审理	尚未判决	-	2020 年 04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司合同纠纷							
深圳彩虹与北京盛世华黎商贸有限公司合同纠纷	30	否	尚未开庭审理	尚未判决	-	2020 年 04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赫美小贷与时应超借款合同纠纷	5.71	否	已判决	本案判决对方于本案判决生效之日起 10 日内向我方偿还贷款本金 3.23 万元及相应利息和违约金（利息及违约金以 3.23 万元为基数，按年利率 24%自 2016 年 12 月 27 日起计至对方实际履行之日止），如未按本判决指定期间履行给付金钱的义务，应加倍支付迟延期间的债务利息，本案部分诉讼费用合计 321 元由我方负担， 1,499 元由对方支付。该案件已执行到账 29,679.9 元。	尚未立案执行	2020 年 04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赫美智科、赫美小贷与深圳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深圳市人民政府公积金纠纷	3.83	否	已开庭审理，赫美小贷案件已判决，赫美智科案件尚未判决	赫美小贷案件已于 2020 年 5 月 12 日作出民事判决，赫美小贷败诉，驳回诉请。	-	2020 年 04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赫美小贷 317 个批量诉讼	2,249.01	否	目前该类批量诉讼中已有 50 个进入执行阶段，163 个已一审判决，其余批量案件法院尚未判决。	其中 213 个已作出判决，其余尚未判决	50 个已进入执行阶段	2020 年 04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及相关方与周优美债权转让合同纠纷	22.8	否	尚未开庭审理	尚未判决	-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与济南鲁金融通资产管理有限公	5,000	否	尚未开庭审理	尚未判决	-	-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司借款合同纠纷							
公司及相关方与郑国鑫借款合同纠纷	300	否	尚未开庭审理	尚未判决	-	-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与深圳长电科技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23.88	否	尚未开庭审理	尚未判决	-	-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及相关方与毛杨林借款合同纠纷	185.39	否	尚未开庭审理	尚未判决	-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及相关方与深圳友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355.11	否	尚未开庭审理	尚未判决	-	-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注：上述表格中部分涉诉金额因到期还款日无法确认，尚未计入利息和罚息等，故与案件的最终涉诉金额有差异；部分案件尚未判决，与最终判决金额尚有差异。

十三、处罚及整改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名称/姓名	类型	原因	调查处罚类型	结论（如有）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公司	其他	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	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行政处罚	中国证监会调查工作仍在进行中，公司尚未收到证监会就上述立案调查事项的结论性意见或决定。	2019 年 05 月 28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收到立案调查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83）
公司	其他	1、违规对外提供担保、关联方违规占用资金；2、2018 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3、2018 年度业绩预告披露不准确。	其他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对公司采取责令改正的行政监管措施	2019 年 09 月 17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深圳证监局对公司采取责令改正的行政监管措施的整改报告》
公司	其他	1、违规对外提供担保；2、关联方违规占用资金；3、重大诉讼、仲裁事项未及时披露；4、银行账户、主要资产被冻结未及时披露；5、2018 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6、2018 年度业绩预告披露不准确。	被环保、安监、税务等其他行政管理部门给予重大行政处罚以及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	深圳证券交易所给予公开谴责的处分	2019 年 11 月 19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公司及相关当事人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33）
北京首赫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1、违规对外提供担保；2、关联方违规占用资金。	被环保、安监、税务等其他行政管理部门给予重大行政处罚以及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	深圳证券交易所给予公开谴责的处分	2019 年 11 月 19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公司及相关当事人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33）
王磊	董事	1、违规对外提供担保；2、关联方违规占用资金；	被环保、安监、税务等其他行政管理部门给予重	深圳证券交易所给予公开谴责的	2019 年 11 月 19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公司及

		3、重大诉讼、仲裁事项未及时披露；4、银行账户、主要资产被冻结未及时披露；5、2018 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6、2018 年度业绩预告披露不准确。	大行政处罚以及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	处分		相关当事人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33）
于阳（时任董事、总经理）	高级管理人员	1、违规对外提供担保；2、关联方违规占用资金；3、重大诉讼、仲裁事项未及时披露；4、银行账户、主要资产被冻结未及时披露；5、2018 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6、2018 年度业绩预告披露不准确。	被环保、安监、税务等其他行政管理部门给予重大行政处罚以及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	深圳证券交易所给予公开谴责的处分	2019 年 11 月 19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公司及相关当事人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33）

整改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于2019年8月15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以下简称“深圳证监局”）下发的《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19]164 号）（以下简称“决定书”），要求公司对深圳证监局日常监管发现的相关问题进行改正，具体详见公司于2019年8月16日披露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收到深圳证监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12）。收到决定书后公司高度重视，及时向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控股股东进行了通报、传达。管理层组织各部门和相关人员召开了专项整改工作会议，针对责令改正决定的要求认真自查并制定切实可行的整改计划。公司认真对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要求和内部管理制度进行了梳理和分析，积极查找问题根源，明确整改责任人和整改期限，形成了相应的整改方案，现已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和整改计划进行了整改。2019年9月12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专项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证监局对公司采取责令改正的行政监管措施的整改报告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9月17日披露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的相关公告。

公司将持续督促相关人员加强对《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的学习，切实履行忠实、勤勉义务，确保公司及时、公平、真实、准确和完整地披露所有重大信息，不断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和信息披露质量。

十四、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 适用 □ 不适用

1、根据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显示，公司、全资子公司惠州浩宁达、赫美商业、浩美资产及控股股东汉桥机器厂于2019年度新增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经公司全面自查，上述新增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主要系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存在大量诉讼、仲裁事项，涉及融资类借款合同纠纷，供应商合同纠纷以及劳动仲裁争议等，也涉及因公司违规对外提供担保、关联方资金占用等事项所涉诉讼、仲裁被立案执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30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及控股股东新增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公告》。

2、公司于2020年5月27日收到江苏省句容市人民法院于2020年5月14日出具的（2019）苏1183执3457号《执行决定书》，因公司在与江苏骏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公司作为被执行人未在规定期限内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故而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十五、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六、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深圳市蓝希领地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长王磊先生担任深圳市蓝希领地科技有限公司的董事长	采购商品	提供技术研发	以市场公允价格为基础	协议价	0	0.00%	4.5	否	银行转账	-	2019 年 05 月 17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深圳市力合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原独立董事王新安先生担任深圳市力合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	采购商品	采购集中器载波模块板	以市场公允价格为基础，双方协商定价	协议价	21.48	0.04%	36.73	否	银行转账	-	2019 年 05 月 17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董事												
南京赫远电器有限公司	公司原董事刘睿先生担任南京赫远电器有限公司董事	采购商品	采购结构件及智能表模块罩壳组件	以市场公允价格为基础，双方协商定价	协议价	484.88	0.98%	2,002.91	否	银行转账	-	2019 年 05 月 17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上海皓星服饰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原董事、副总经理梁加祈先生担任上海皓星服饰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	采购商品	采购服装	以市场公允价格为基础，双方协商定价	协议价	243.91	0.49%	335.37	否	银行转账	-	2019 年 05 月 17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上海皓星服饰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原董事、副总经理梁加祈先生担任上海皓星服饰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	销售商品	销售服装	以市场公允价格为基础，双方协商定价	协议价	386.77	0.46%	448.23	否	银行转账	-	2019 年 05 月 17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上海零氏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副总经理于阳先生为上海零氏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销售商品	销售服装	以市场公允价格为基础	协议价	0	0.00%	3,000	否	银行转账	-	2019 年 05 月 17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合计				--	--	1,137.04	--	5,827.74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2018 年 12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公司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预计 2019 年将与关联方上海皓星、南京赫远存在采购和销售等类型的日常关联交易资金总额不超过 2,165 万元。2019 年 5 月 16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调整与关联方上海皓星 2019 年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同时新增预计 2019 年与深圳市蓝希领地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力合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及上海零氏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等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总计为不超过 5,827.74 万元，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实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为 1,137.04 万元，其中：向关联方采购商品实际发生金额为 749.79 万元，向关联方销售商品交易发生金额为 387.25 万元，实际发生金额没有超出预计范围。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托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承包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租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 适用 □ 不适用

（1）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首赫投资		35,000	2018 年 02 月 01 日	8,500	连带责任保证	主债务到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是
首赫投资		67,300	2018 年 06 月 13 日	67,300	连带责任保证	主债务到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是
王磊		3,000	2018 年 06 月 14 日	3,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主债务到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是
王磊		20,000	2017 年 12 月 27 日	20,000	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协议未约定担保期限，主债务到期之日止	否	是
首赫投资		18,500	2018 年 05 月 21 日	18,500	连带责任保证	主债务到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是
每克拉美		13,000	2017 年 07 月 21 日	13,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主债务到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否
王磊		240	2018 年 08 月 31 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主债务到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是
首赫投资		55,900	2018 年 12 月 24 日	55,900	连带责任保证	主债务到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是
北京华璟商贸有限公司		20,000	2018 年 03 月 01 日	20,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主债务到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否

每克拉美		20,000	2017 年 11 月 13 日	20,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主债务到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否
每克拉美		30,000	2018 年 05 月 07 日	30,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主债务到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否
深圳市中锦熠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500	2018 年 12 月 06 日	852	连带责任保证	主债务到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否
深圳首赫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3,250	2017 年 12 月 27 日	3,250	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协议未约定担保期限，主债务到期之日止	否	是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1）		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3）		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A4）		260,302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上海欧蓝	2019 年 06 月 19 日	5,000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主债务到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否
浩宁达实业		1,000	2018 年 11 月 24 日	269.57	连带责任保证	主债务到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5,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5,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5,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5,269.57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A1+B1+C1）		5,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B2+C2）		5,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A3+B3+C3）		5,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A4+B4+C4）		265,571.57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C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50.69%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D）	176,45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E）	265,571.57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部分的金额（F）	265,571.57
对未到期担保，报告期内已发生担保责任或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如有）	无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如有）	详见下表“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注：根据北京市第四中级人民法院（2019）京 04 民初 367 号《民事判决书》：“王磊、汉桥机器厂、赫美集团与北京宏世通达商贸集团于 2018 年 8 月 31 日签署的《借款协议》中赫美集团连带保证责任内容无效，赫美集团对借款不承担连带保证责任。但由于赫美集团无法证明尽到妥善管理公章的责任，存在过错，需对债务人王磊不能清偿的部分承担二分之一清偿责任。”根据民事判决书的内容，公司无需承担担保责任，仅对上述借款承担过错责任。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无

（2）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担保对象名称	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违规担保金额	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截至报告期末违规担保余额	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预计解除方式	预计解除金额	预计解除时间（月份）
首赫投资	关联方	176,700	-100.27%	连带责任保证	主债务到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150,200	-85.23%	与协议各方协商解除担保责任并签署解除担保协议	150,200	2020 年 12 月
王磊	关联方	23,240	-13.19%	连带责任保证	主债务到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23,000	-13.05%	与协议各方协商解除担保责任并签署解除担保协议	23,000	2020 年 12 月
每克拉美	非关联方	63,000	-35.75%	连带责任保证	主债务到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63,000	-35.75%	与协议各方协商解除担保责任并签署解除担保协议	63,000	2020 年 12 月
北京华璟	非关联方	20,000	-11.35%	连带责任	主债务到	20,000	-11.35%	与协议各	20,000	2020 年 12

				保证	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方协商解除担保责任并签署解除担保协议		月
中锦熠达	非关联方	1,500	-0.85%	连带责任保证	主债务到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852	-0.48%	与协议各方协商解除担保责任并签署解除担保协议	852	2020 年 12 月
深圳首赫	关联方	3,250	-1.84%	连带责任保证	主债务到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3,250	-1.84%	与协议各方协商解除担保责任并签署解除担保协议	3,250	2020 年 12 月
广东浩宁达	全资子公司	1,000	-0.57%	连带责任保证	主债务到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269.57	-0.15%	与协议各方协商解除担保责任并签署解除担保协议	269.57	2020 年 12 月
合计		288,690	-163.82%	--	--	260,571.57	-147.85%	--	--	--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闲置自有资金	6,460	500	0
合计		6,460	50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 适用 √ 不适用

（2）委托贷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八、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应该遵守的规定和要求，合法合规运营，在员工和企业发展的同时，积极回报社会，营造了一个企业与员工、社会、自然环境和谐发展的经营环境。

公司历来重视企业社会价值的实现，良好的公司治理是企业实现可持续发展的内在动力。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国家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章制度的要求，建立现代企业制度，规范公司运作。报告期内，公司一直致力于营造美好生活的消费环境，为客户和消费者提供高品质的产品和服务，积极纳税，重视对公司股东、员工和供应商的权益保护，践行企业社会责任。

1、股东权益保护

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形成了完整的内控制度，建立了与投资者的互动平台，在机制上保证了对所有股东的公平、公正、公开，并充分享有法律、法规、规章所规定的各项合法权益。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相关制度的要求，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进行常规信息披露，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以平等的机会获得公司信息，保障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同时，公司通过网上业绩说明会、投资者说明会、投资者电话、电子邮箱和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等多种方式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关注社会公众及新闻媒体对公司的评论，建立了良好的互动平台，提高了公司的透明度和诚信度。

2、重视员工权益

公司坚持以人为本，严格执行国家用工制度、劳动保护制度、社会保障制度和医疗保障制度，切实关注员工健康、安全和满意度。重视员工的利益和发展诉求，重视人才培养，通过为员工提供职业生涯规划，并不定期对员工进行知识和技能的培训，鼓励在职教育、加强内部职业素质提升培训等员工发展与深造计划，提升员工素质，实现员工与企业的共同成长，并通过奖励金及员工持股等实施计划等将企业发展成果惠及员工。

3、重视供应商和客户的权益，实现和谐共赢

公司一直遵循“自愿、平等、互利”的原则，积极构建和发展与供应商、客户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注重与各相关方的沟通与协调，共同构筑信任与合作的平台，切实履行公司对供应商、对客户的社会责任。公司与供应商和客户合同履约良好，各方的权益都得到了应有的保护。

4、环境保护与可持续发展

公司注重节能减排，在推行无纸化办公的同时，加强了对节能环保意识的宣传工作，提高全体员工的节能环保意识。未来，公司将继续积极践行企业的社会责任，致力于打造备受社会信赖的知名品牌，实现商业利益与社会责任的高度统一。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1）精准扶贫规划

公司报告年度暂未开展精准扶贫工作，也暂无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2）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无

（3）精准扶贫成效

无

（4）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无

3、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否

公司及子公司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十九、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公司拟筹划向英雄互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英雄互娱”）全体股东发行股份吸收合并英雄互娱的事项（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或“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次交易预计构成重组上市。公司于2019年2月18日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9年2月18日开市起停牌，并于2019年3月4日复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2月18日登载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2019年3月1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吸收合并英雄互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关于<深圳赫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吸收合并英雄互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了《深圳赫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英雄互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吸收合并协议》(以下简称“《吸收合并协议》”)，并分别与汉桥机器厂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汉桥机器厂”）、王磊及天津迪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迪诺投资”）签署《汉桥机器厂有限公司、王磊、天津迪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与深圳赫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赫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股份转让协议》”)。鉴于本次交易涉及的审计、评估等工作尚未完成，公司董事会决定暂不召开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交易。并于董事会召开后两个交易日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进行了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3月4日登载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2019年3月11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公司管理部下发的《关于对深圳赫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中小板重组问询函（需行政许可）【2019】第9号）（以下简称“《问询函》”），收到《问询函》后，公司及时协调各方开展核查工作，并组织中介机构对《问询函》涉及的问题进行逐项落实和回复。并于2019年3月28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

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公司重组问询函的回复公告》（公告编号：2019-044）。

公司在筹划及推进重大资产重组期间，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重组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具体内容及进展情况详见公司分别于2019年2月18日、2019年2月25日、2019年3月4日、2019年3月5日、2019年3月18日、2019年3月23日、2019年3月28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019年4月2日，公司控股股东汉桥机器厂收到迪诺投资发出的《终止通知》，因各方于2019年3月1日签订的《股份转让协议》中的核心交易条件未能满足及达成一致意见，迪诺投资决定单方终止《股份转让协议》，同时公司与英雄互娱于2019年3月1日签署的《吸收合并协议》也一并自动终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2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收到天津迪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通知的公告》。

自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以来，公司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涉尽职调查、审计与评估等各项工作，积极与交易对方就本次交易所涉相关问题进行商讨、论证与完善。鉴于本次交易的复杂性，经公司与交易对方多轮沟通和谈判，本次重组中的核心交易条件未能满足及达成一致意见，迪诺投资单方面向公司发出《终止通知》。公司在综合考虑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面临的相关不确定因素及公司持续经营发展、收购成本及有效控制风险等因素的情况下，审慎研究和决定终止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公司已于2019年4月3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4日登载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2、关于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及其他风险警示

因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18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3.2.1 条的相关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于2019年5月6日对公司股票交易实行“退市风险警示”的特别处理。因公司存在主要银行账户被冻结、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及关联方资金占用、公司生产经营活动受到严重影响相关事项，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3.3.1、13.3.2条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具体详见公司分别于2019年4月30日、5月18日在《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8）、《关于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79）。

3、关于公司被立案调查事项

公司于2019年5月27日收到了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调查通知书》（深证调查通字[2019]110号）。因公司相关行为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有关规定，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立案调查。具体详见公司于2019年5月28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收到立案调查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83）。目前中国证监会调查工作仍在进行中，公司尚未收到证监会就上述立案调查事项的结论性意见或决定。公司各项生产经营活动正常。公司将按照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每月至少披露一次公司股票可能被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的风险性提示公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如公司因此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且违法行为属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重大违法强制退市实施办法》规定的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情形的，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实行退市风险警示三十个交易日期限届满后次一交易日，公司股票将被停牌，深圳证券交易所在停牌后的十五个交易日内作出是否暂停公司股票上市的决定，并在公司股票暂停上市起六个月期限满后的十五个交易日内作出是否终止上市的决定。《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4、关于公司控股股东被动减持公司股份事项

（1）公司于2019年6月13日收到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武汉中院”）于2019年4月28日出具的《执行裁定书》（[2019]鄂01执355号）后，通过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系统查询及向公司控股股东汉桥机器厂确认，获悉汉桥机器厂所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被动减持情形，此次被动减持系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深圳赫美商业有限公司与郭文晓（以下简称“质权人”）民间借贷纠纷一案，汉桥机器厂作为担保人将其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质押给郭文晓。因未及时履行还款义务，质权人向武汉中院申请司法强制执行导致出现被动减持。司法强制处置股份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计划自2019年6月14日起6个月内拟减持股份数量2,240,7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42%。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汉桥机器厂上述因司法强制执行导致被动

减持计划期限已经届满，汉桥机器厂所持公司股份质押给郭文晓的股份数量为7,174,000股，目前已被强制处置5,277,900股，剩余1,896,100股尚未处置。鉴于此，汉桥机器厂持有的剩余未处置股票仍存在被武汉中院继续处置的可能，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具体详见公司于2019年6月15日、2019年9月16日、2019年12月17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控股股东被动减持股份及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9-093）、《关于控股股东被动减持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123）、《关于控股股东被动减持股份暨减持计划期限届满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37）。

（2）汉桥机器厂第一大股东北京首赫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汉桥机器厂及王磊因与江苏新扬子造船有限公司债权强制公证一案，汉桥机器厂持有的公司3,570万股股份已被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采取司法强制划转至吴江金科扬子置业发展有限公司，占公司总股本6.76%。具体内容分别详见公司于2019年9月16日、2019年10月12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被司法划转暨权益变动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9-122）、《关于控股股东股份完成司法划转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128）。

（3）汉桥机器厂因与江西省科特投资有限公司担保物权一案，汉桥机器厂持有的公司2,062.10万股股份被司法拍卖且已被划转至买受人李真名下，占公司总股本3.91%，本次司法拍卖股份已完成过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0月29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股份司法拍卖完成过户暨权益变动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9-130）。

（4）公司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获悉，汉桥机器厂持有的公司153,000股股票于2018年9月13日被北京市第四中级人民法院司法冻结，并于2019年11月18日股份解冻并卖出导致汉桥机器厂被动减持153,000股公司股票，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03%。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2月17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被动减持股份暨减持计划期限届满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37）。

（5）2018年5月，汉桥机器厂以其持有的公司650万股股份（2018年7月，上述股份因公司实施2017年度权益分派后变更为1,105万股）为公司与重庆中讯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中讯”）签署的《借款合同》提供质押担保，借款到期后，因公司及相关担保人均未履行还款义务，重庆中讯向重庆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并要求公司根据重庆仲裁委员会作出的仲裁裁决履行还款义务。由于公司未根据仲裁裁决的相关内容履行还款义务，重庆中讯遂向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汉桥机器厂质押的公司股份。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供的公司股东名册，汉桥机器厂持有的公司1,105万股股份（约占公司总股本的2.09%）于2020年1月20日被司法强制执行，上述股份已被司法划转至重庆中讯名下。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月23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被司法划转暨完成过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8）。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汉桥机器厂持有公司股份187,298,1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5.49%。公司将持续关注汉桥机器厂所持公司股份的后续变化情况，并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5、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公司股份事项

（1）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北京天鸿伟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所持公司股票遭遇平仓导致被动减持，被动减持完成后，其持股比例低于5%，不再是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0月22日、2018年12月8日、2018年12月19日、2018年12月22日、2019年1月9日、2019年1月19日、2019年1月26日、2019年2月16日、2019年3月14日、2019年3月23日、2019年4月8日、2019年4月11日披露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的相关公告。

（2）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郝毅先生计划在其减持计划公告发布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5,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95%）。截至目前，其上述减持计划的减持期限已经届满，郝毅先生未减持公司股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3月23日、2019年6月7日、2019年7月17日披露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的相关公告。

6、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事项

公司于2019年12月19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七次（临时）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上述议案于2020年1月6日经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由非独立董事王磊先生、王笑坤先生、章国能先生、任威先生、赵冬梅女士、张翼先生及独立董事葛勇先生、鹿存强先生、江泽文先生组成，监事会由周宏伟先生、李放军先生、蔡坤松先生组成。

二十、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第六节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47,567,146	9.01%	0	0	0	0	0	47,567,146	9.01%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47,567,146	9.01%	0	0	0	0	0	47,567,146	9.01%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47,567,146	9.01%	0	0	0	0	0	47,567,146	9.01%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480,239,402	90.99%	0	0	0	0	0	480,239,402	90.99%
1、人民币普通股	480,239,402	90.99%	0	0	0	0	0	480,239,402	90.99%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527,806,548	100.00%	0	0	0	0	0	527,806,548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 适用 √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8,94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5,98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汉桥机器厂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37.58%	198,348,100	-61,751,900	0	198,348,100	质押	196,452,000
							冻结	198,348,100
郝毅	境内自然人	11.58%	61,101,341	0	45,826,006	15,275,335	质押	61,098,000
							冻结	61,101,341
吴江金科扬子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99%	26,343,200	26,343,200	0	26,343,200		
北京广袤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54%	23,961,310	0	0	23,961,310		
北京天鸿伟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26%	22,477,624	-7,362,716	0	22,477,624		
李真	境内自然人	2.46%	13,000,000	13,000,000	0	13,000,000		
三希（北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三希赤霄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9%	3,668,040	3,668,040	0	3,668,040		
薛义刚	境内自然人	0.39%	2,073,500	2,073,500	0	2,073,500		
李延斌	境内自然人	0.39%	2,059,100	2,059,100	0	2,059,100		
韩丰收	境内自然人	0.35%	1,830,100	1,596,860	0	1,830,10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汉桥机器厂有限公司	198,348,100	人民币普通股	198,348,100
吴江金科扬子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26,343,200	人民币普通股	26,343,200
北京广袤投资有限公司	23,961,310	人民币普通股	23,961,310

北京天鸿伟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2,477,624	人民币普通股	22,477,624
郝毅	15,275,335	人民币普通股	15,275,335
李真	13,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3,000,000
三希（北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三希赤霄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3,668,040	人民币普通股	3,668,040
薛义刚	2,073,500	人民币普通股	2,073,500
李延斌	2,059,100	人民币普通股	2,059,100
韩丰收	1,830,100	人民币普通股	1,830,1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公司股东韩丰收通过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130,000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外商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汉桥机器厂有限公司	王磊	1995 年 01 月 03 日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无实际控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不存在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说明

公司于2013年7月17日发布《关于共同控制关系解除暨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的公告》，柯良节先生与王荣安先生于2013年7 月15日签署《关于解除<股东协议书>之协议》，约定解除相互之间的一致行动关系。因此，柯良节先生与王荣安先生对本公司的共同控制关系解除。2013年7月16日起公司无实际控制人。

公司最终控制层面是否存在持股比例在 10%以上的股东情况

√ 是 □ 否

法人

最终控制层面持股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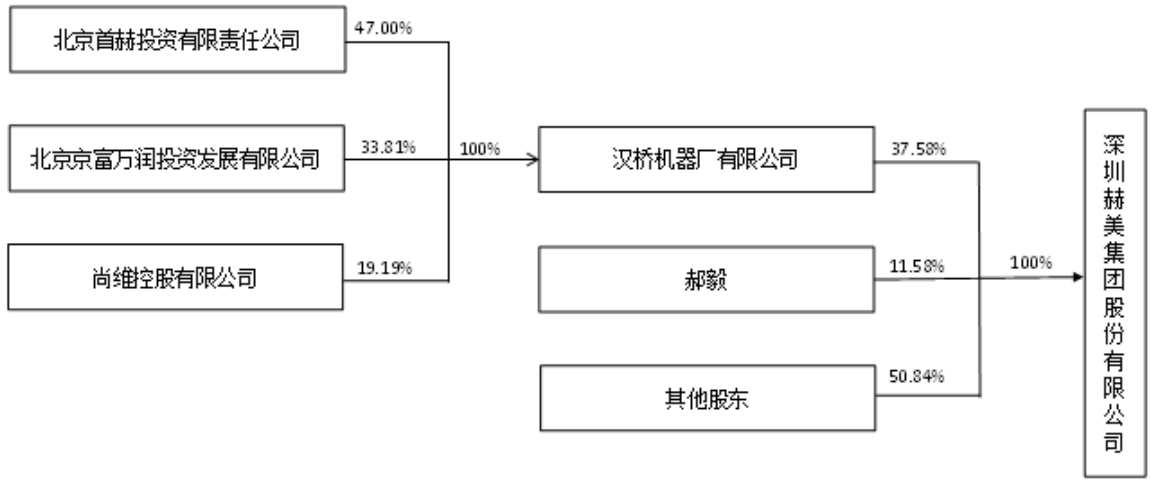
最终控制层面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北京首赫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王磊	2011 年 09 月 27 日	91110105584487317G	项目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房地产开发；从事房地产经纪业务；技术推广服务；经济贸易咨询；工程项目管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销售化工产品、机械设备、通讯设备、电子产品、矿产品、7 号燃料油、润滑油、金属材料。
北京京富万润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李强	2011 年 11 月 24 日	9111010558581257 2Q	项目投资；投资管理；企业管理；资产管理；工程项目管理；房地产开发；税务咨询；经济信息咨询；旅游开发（不含旅游业务）；房地产信息咨询；销售珠宝、服饰、鞋帽、箱包、机械设备、仪器仪表、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I 类医疗器械、橡胶制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通讯设备、五金交电（不得从事实体店铺经营）、文具用品、建筑材料（不得从事实体店铺经营）、家用电器、电子产品。
最终控制层面股东报告期内控制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 适用 √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 适用 √ 不适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七节优先股相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可转换公司债券。

第九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王磊	董事长	现任	男	41	2016 年 09 月 01 日	2023 年 01 月 05 日	2,321,520	0	580,380	0	1,741,140
王笑坤	董事	现任	男	52	2020 年 01 月 06 日	2023 年 01 月 05 日	0	0	0	0	0
章国能	董事	现任	男	50	2020 年 01 月 06 日	2023 年 01 月 05 日	0	0	0	0	0
任威	董事	现任	男	38	2020 年 01 月 06 日	2023 年 01 月 05 日	0	0	0	0	0
赵冬梅	董事	现任	女	40	2020 年 01 月 06 日	2023 年 01 月 05 日	0	0	0	0	0
张翼	董事	现任	男	30	2020 年 01 月 06 日	2023 年 01 月 05 日	0	0	0	0	0
葛勇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0	2016 年 09 月 01 日	2023 年 01 月 05 日	0	0	0	0	0
鹿存强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38	2020 年 01 月 06 日	2023 年 01 月 05 日	0	0	0	0	0
江泽文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6	2020 年 01 月 06 日	2023 年 01 月 05 日	0	0	0	0	0
周宏伟	监事会主席	现任	男	47	2020 年 01 月 06 日	2023 年 01 月 05 日	0	0	0	0	0
赵明华	监事	现任	女	46	2020 年 05 月 27 日	2023 年 01 月 05 日	0	0	0	0	0
蔡坤松	职工监事	现任	男	34	2020 年 01 月 03 日	2023 年 01 月 05 日	0	0	0	0	0
赵建	总经理	现任	男	38	2020 年 01 月 07 日	2023 年 01 月 05 日	0	0	0	0	0
于阳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2	2020 年 01 月 07 日	2023 年 01 月 05 日	0	0	0	0	0
黄裕雄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9	2018 年 12 月	2023 年 01 月	0	0	0	0	0

					06 日	05 日					
李小阳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34	2017 年 12 月 27 日	2023 年 01 月 05 日	0	0	0	0	0
沈佳峰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31	2020 年 01 月 07 日	2023 年 01 月 05 日	0	0	0	0	0
黄冰	财务总监	现任	男	42	2020 年 01 月 07 日	2023 年 01 月 05 日	0	0	0	0	0
于阳	董事	离任	男	52	2018 年 01 月 15 日	2020 年 01 月 05 日	0	0	0	0	0
黄裕雄	董事	离任	男	59	2018 年 12 月 24 日	2020 年 01 月 05 日	0	0	0	0	0
刘睿	董事	离任	男	52	2016 年 09 月 01 日	2020 年 01 月 05 日	0	0	0	0	0
任红	独立董事	离任	女	66	2016 年 09 月 01 日	2020 年 01 月 05 日	0	0	0	0	0
王新安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57	2016 年 09 月 01 日	2020 年 01 月 05 日	0	0	0	0	0
王焕然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40	2016 年 09 月 01 日	2020 年 01 月 05 日	0	0	0	0	0
陈丹	监事会主席	离任	女	40	2018 年 12 月 03 日	2020 年 01 月 05 日	0	0	0	0	0
宋洋	监事	离任	男	34	2018 年 08 月 27 日	2020 年 01 月 05 日	0	0	0	0	0
陈发	职工监事	离任	男	32	2016 年 12 月 27 日	2020 年 01 月 03 日	0	0	0	0	0
于阳	总经理	离任	男	52	2017 年 12 月 27 日	2020 年 01 月 06 日	0	0	0	0	0
李丽	副总经理	离任	女	42	2016 年 09 月 01 日	2020 年 01 月 06 日	0	0	0	0	0
韩霞	财务总监	离任	女	45	2016 年 09 月 01 日	2020 年 01 月 06 日	0	0	0	0	0
李放军	监事	离任	男	44	2020 年 01 月 06 日	2020 年 05 月 27 日					
合计	--	--	--	--	--	--	2,321,520	0	580,380	0	1,741,140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于阳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0 年 01 月 05 日	任期满离任，于阳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
黄裕雄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0 年 01 月 05 日	任期满离任，黄裕雄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
刘睿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0 年 01 月 05 日	任期满离任，刘睿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
任红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0 年 01 月 05 日	任期满离任，任红女士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
王新安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0 年 01 月 05 日	任期满离任，王新安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
王焕然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0 年 01 月 05 日	任期满离任，王焕然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
陈丹	监事会主席	任期满离任	2020 年 01 月 05 日	任期满离任，陈丹女士不再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职务。
宋洋	监事	任期满离任	2020 年 01 月 05 日	任期满离任，宋洋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监事职务。
陈发	职工监事	任期满离任	2020 年 01 月 03 日	任期满离任，陈发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监事职务。
于阳	总经理	任期满离任	2020 年 01 月 06 日	任期满离任，于阳先生不再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
韩霞	财务总监	任期满离任	2020 年 01 月 06 日	任期满离任，韩霞女士不再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
李丽	副总经理	任期满离任	2020 年 01 月 06 日	任期满离任，李丽女士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亦不再担任公司子公司彩虹现代商贸有限公司董事、北京赫美卓扬文化传播有限公司监事职务。
李放军	监事	离任	2020 年 05 月 27 日	因个人原因，李放军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监事职务。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董事

王磊先生：公司董事长（代行董事会秘书），197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98年参加工作，长期从事实业投资，其间：自2006至2011任临汾瑞安泰实业有限公司经理，现担任北京首赫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王磊先生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关联人，其通过北京首赫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持有本公司控股股东汉桥机器厂有限公司47%的股权，从而间接持有本公司17.52%的股权，王磊先生直接持有公司1,741,14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33%，其合计持有公司17.85%股权。截至报告期末，王磊先生直接与间接合计持有公司17.85%的股权。

王笑坤先生：公司董事，196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获得政工师职称。1988年至2005年曾任职于蛟河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2014年至今，任职于吉林环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副行长。

章国能先生：公司董事，197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章国能先生曾先后任职于中国农业银行、中国民生银行、招商银行以及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现任职于杭州富毓投资有限公司。

任威先生：公司董事，198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经济学学士，具有银行从业资格及基金从业资格，拥有多年的银行管理经验。曾任职于兴业银行长沙分行、浦发银行长沙分行。2016年2月起任职上海浦发银行长沙分行金融机构部（同业业务部）总经理。

赵冬梅女士：公司董事，198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毕业于首都经济贸易大学会计专业。赵冬梅女士曾任职于中国农业银行。现任职北京顺盛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裁助理。

张翼先生：公司董事，199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3年至2014年于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审计师一职；2015年至2018年于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高级审计师一职；2018年至2020年2月，任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20年3月至今任公司投资总监。

葛勇先生：公司独立董事，197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应用数学硕士。曾任广州天河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注册会计师；广东立信企业（集团）公司投资部总经理；广东电视台新媒体中心财务负责人；广东南方网络电视传媒公司财务总监。现任广州润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经理。

鹿存强先生：公司独立董事，198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民商法学硕士，具有国家司法考试资格证书和国家二级理财师。2007年7月至2012年3月，任职于吉林华烁律师事务所律师、合伙人；2012年3月至2015年12月，任职于延边农村商业银行，曾担任科员、科长职务，现担任延边农村商业银行风险控制管理部总经理、律师职务。

江泽文先生：公司独立董事，196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3年及2016年在清华大学EMBA研修班及社科院金融研修班进修学习。2013年至今，担任北京品泽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并投资创办北京振邦律师事务所，从事投资管理工作多年，参与国内外多个重大项目的谈判、实施，拥有丰富资产管理经验和较强的法律风控能力。

2、监事

周宏伟先生：公司监事，197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具有经济师专业资格，具有多年银行管理经验，曾任职于农村信用合作社、交通银行以及稠州商业银行。2018年4月至今任多弗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资金拓展部总经理、董事长助理。

赵明华女士：公司监事，197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赵明华女士曾于1993年至2006年任职舒兰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记账员；2006年至今任职吉林环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历任市场拓展部综合员，金融市场部负责人、债券中心主任和同业中心副总经理等职务；现担任吉林环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同业中心总经理。

蔡坤松先生：公司职工代表监事，198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注册税务师、会计师、经济师、全国信息化工程师（财务应用）。蔡坤松先生曾先后任职于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中粮国际（北京）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南京中脉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广东道和投资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负责过外部审计、内部审计、财务核算、合并财务报告、并购尽调、税务筹划、税务稽查、税务培训等工作；2017年至今，曾任公司财务报告经理及其子公司财务负责人，现任公司稽查审计部总经理。

3、高级管理人员

赵建先生：公司总经理，198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职于浙江道康金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现任杭州道康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浙江烨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于阳先生：公司副总经理，196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商管理学硕士。于阳先生拥有多年国际品牌运营管理经验。曾任职：香港璐仙奴公司、台湾蜜雪儿服饰有限公司、上海鸿翔服饰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上海洋鸣行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2003年至今任上海欧蓝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总经理。

黄裕雄先生：公司副总经理，1961年出生，籍贯中国台湾，国民党党员，具有丰富的生态庄园、田园综合体运营经验、深谙生态环境复育保育技术。现为中华两岸贸易协会副总会长、北京市科委农业人才培训营导师、北京星火科技培训中心创业导师。

李小阳先生：公司副总经理，198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1年9月至2015年12月先后任北京首赫投资有限责任公司高级投资经理、股权投资部总经理、副总裁；2016年至今先后任深圳赫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席投资官、副总经理。

沈佳峰先生：公司副总经理，198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曾任浙江道康金控资产管理有限

公司董事长，现任浙江道康金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杭州添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黄冰先生：公司财务总监，197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兰州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注册税务师、中级会计师。黄冰先生有近20年财务管理经验，曾先后任职于富士康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茂业商厦有限公司、深圳市金信安水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负责过财务核算、财务报告、内部审计、融资及资金管理等工作；2012年6月至2016年12月，任职于深圳市杨梅红文化发展有限公司财务部长；2017年1月至今，曾任公司计划财务部总经理，现任公司财务总监。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王磊	汉桥机器厂有限公司	董事	2014 年 06 月 10 日		否
王磊	北京首赫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2011 年 09 月 27 日		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1、汉桥机器厂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王磊先生为汉桥机器厂董事；

2、北京首赫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为汉桥机器厂有限公司的股东，王磊先生为北京首赫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王磊	北京首赫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2011 年 09 月 27 日		否
王磊	北京华美医信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2 年 05 月 09 日		否
王磊	汉桥实业（深圳）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8 年 04 月 16 日		否
王磊	深圳市蓝希领地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 年 12 月 21 日		否
王磊	山西首赫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2 年 06 月 18 日		否
王磊	首赫（北京）商务俱乐部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2 年 05 月 15 日		否
王磊	深圳首赫餐饮文化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5 年 10 月 12 日		否
王磊	深圳赫美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6 年 02 月 01 日		否
王磊	临汾市晨丰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08 年 09 月 01 日		否
王磊	临汾三泰兴业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2010 年 10 月 27 日		否
王笑坤	吉林环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副行长	2013 年 07 月 29 日		是

王笑坤	吉林舒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9 年 04 月 28 日		否
章国能	杭州富毓投资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19 年 01 月 01 日		是
章国能	宁波祥源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2019 年 10 月 14 日		否
任威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长沙分行金融机构部（同业业务部）总经理	2014 年 05 月 04 日		是
赵冬梅	北京顺盛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总裁助理	2014 年 05 月 04 日		是
葛勇	广州润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投资经理	2019 年 06 月 01 日		是
鹿存强	延边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风险控制管理部总经理、律师	2015 年 12 月 18 日		是
江泽文	北京品泽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 年 06 月 15 日		否
江泽文	有嘚仕（深圳）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0 年 04 月 15 日		否
江泽文	深圳品泽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4 年 12 月 30 日		否
周宏伟	多弗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助理兼资金拓展部总经理	2018 年 04 月 16 日		否
赵明华	吉林环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同业中心总经理	2020 年 01 月 13 日		是
赵建	杭州道康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6 年 03 月 02 日		否
赵建	浙江烨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9 年 07 月 15 日		否
赵建	浙江道康金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18 年 02 月 02 日		否
于阳	上海世柏奇餐饮有限公司	董事	2018 年 06 月 04 日		否
于阳	上海弥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0 年 09 月 13 日		否
于阳	上海赫美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董事	2018 年 04 月 16 日		否
于阳	上格时尚文化创意（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9 年 09 月 20 日		否
黄裕雄	温州魔法庄园实业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9 年 03 月 13 日		否
李小阳	无锡一米网络有限公司	董事	2013 年 03 月 14 日		否
李小阳	上海馨途网络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7 年 11 月 10 日		否
沈佳峰	浙江道康金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8 年 02 月 02 日		否
沈佳峰	杭州添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8 年 12 月 06 日		否
沈佳峰	杭州千岛湖畅园实业有限公司	监事	2016 年 09 月 21 日		否
沈佳峰	浙江烨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19 年 07 月 15 日		否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019年11月14日，公司董事长王磊先生及公司时任总经理于阳先生因赫美集团违规对外提供担保，关联方违规占用资金，重大诉讼、仲裁事项未及时披露，银行账户、主要资产被冻结未及时披露，财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业绩预告披露不准确，被深圳证券交易所给予公开谴责的处分。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由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初审后，董事薪酬方案需经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批准；监事薪酬方案需经公司监事会和股东大会批准；高管薪酬方案需经公司董事会批准。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在公司任职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按其职务根据公司现行的薪酬管理制度领取报酬。在公司领取报酬的董事（不含独立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收入均为其从事公司管理工作的工资性收入。公司独立董事的津贴为10万元/年（含税）。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王磊	董事长	男	41	现任	0	
王笑坤	董事	男	52	现任	0	
章国能	董事	男	50	现任	0	
任威	董事	男	38	现任	0	
赵冬梅	董事	女	40	现任	0	
张翼	董事	男	30	现任	0	
姜亭伊	董事	女	31	现任	0	
葛勇	独立董事	男	50	现任	10	
鹿存强	独立董事	男	38	现任	0	
江泽文	独立董事	男	56	现任	0	
杨一理	独立董事	男	54	现任	0	
周宏伟	监事会主席	男	47	现任	0	
赵明华	监事	女	46	现任	0	
蔡坤松	职工监事	男	34	现任	0	
黄冰	财务总监	男	42	现任	0	
赵建	总经理	男	38	现任	0	
黄裕雄	副总经理	男	59	现任	37.86	
李小阳	副总经理	男	34	现任	40	
沈佳峰	副总经理	男	31	现任	0	
于阳	副总经理	男	52	现任	0	

于阳	董事、总经理	男	52	离任	61.34	
黄裕雄	董事	男	59	离任	0	
刘睿	董事	男	52	离任	81.72	
任红	独立董事	女	66	离任	10	
王新安	独立董事	男	57	离任	10	
王焕然	独立董事	男	40	离任	10	
陈丹	监事会主席	女	40	离任	0	是
宋洋	监事	男	34	离任	14.88	
陈发	职工监事	男	32	离任	37.97	
李丽	副总经理	女	42	离任	31.45	
韩霞	财务总监	女	45	离任	55.12	
李放军	监事	男	44	离任	0	
合计	--	--	--	--	400.34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51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864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1,015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015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223
销售人员	449
技术人员	85
财务人员	49
行政人员	30
其他人员	179
合计	1,015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15
本科	172
大专	262
其他	566
合计	1,015

2、薪酬政策

公司依据国家有关劳动人事管理政策，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建立了科学合理的薪酬考核体系。将员工个人业绩和团队业绩有效结合起来，形成留住人才和吸引人才的机制，最终推进公司发展战略的实现。薪酬分配遵循以下原则：

1、竞争性原则：根据市场薪酬水平的调查，对于与市场水平差距较大的岗位薪酬水平应有一定幅度调整，使公司薪酬水平有一定的市场竞争性。

2、激励性原则：打破工资刚性，增强工资弹性，通过绩效考核，使员工的收入与公司业绩和个人业绩紧密结合，激发员工积极性。

3、公平性原则：薪酬设计重在建立合理的价值评价机制，在统一的规则下，通过对员工的绩效考评决定员工的最终收入。

4、经济性原则：人力成本的增长与企业总利润的增长幅度相对应，用适当工资成本的增加引发员工创造更多的经济价值，实现可持续发展。

薪酬体系是依据岗位性质和工作特点，公司对不同类别的岗位人员实行不同的工资系统，构成公司的薪酬体系，包括年薪制，结构性工资制等，同时公司支付给员工的工资不得低于政府每年规定的最低工资标准。

3、培训计划

（一）培训需求调查

1、在参训对象分析基础上，展开对参训对象客观、准确、细致、全面的培训需求调查，同时结合绩效考核中产生的问题点，明确培训要解决的问题与培训目的；

2、培训需求调查以季度开展，在一月、四月、七月、十月第一周（如遇假期顺延）完成本季度调查统计；

3、每年12月开展次年度整体需求调查和汇总。

（二）培训计划编制

1、汇总各部门提交的培训需求，结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制定详细具体、切实可行的培训计划，明确培训课程、参训人数、培训目的、培训讲师、培训预算等，确保培训计划的可执行性；

2、在完成需求调查后，在一月、四月、七月、十月第二周（如遇假期顺延）完成本季度培训计划编制；

（三）培训计划落实：人力资源部以季度为单位，定期对培训计划执行情况和培训效果进行追踪，及时发现、解决问题。

（四）培训计划调整：如公司当年战略调整或业务调整，可根据公司经营战略对培训计划进行临时调整，报公司总经理批准后执行；如需在年度计划外增加培训，可由需求部门提出申请，并在一周内按照流程报请相关领导审批。

4、劳务外包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第十节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内部控制体系，规范公司运作。

2018年，由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规范运作意识薄弱，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导致发生大额违规担保、关联方资金占用事项。公司董事会已从中吸取教训，进行整改。通过调整内部审批流程，完善公章管理制度及财务管理制度，实行公章共管，加强子公司财务控制；增设信息披露委员会，加强子公司重大信息汇报制度以及其他内部控制制度。加强董事会、股东大会决策机制，监事会监督核查机制。公司于2020年初报告期内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股东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合理推选新任董事、监事候选人，完善董事会决策机制，加强监事会有效监督职能。并且对新任董事、监事和高管进行合规培训，提高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规范运作意识。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能够确保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力。报告期内，公司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召开股东大会，并由律师进行现场见证。

2、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

目前，公司拥有独立的业务和经营自主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相互独立，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公司的重大决策由股东大会依法做出。报告期内，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已得到较大改善，公章管理和财务管理规范，公司重点梳理了为控股股东提供的担保和关联方资金占用事项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通过合法合规方式维护上市公司的利益。

3、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选聘程序选举董事。公司现有董事9名，董事会成员中有独立董事3名，占全体董事的三分之一以上，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全体董事均能认真履行职责，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积极参加相关知识的培训，熟悉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独立董事在董事会上自主决策、发挥专家指导作用，对公司关联交易、对外担保等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4、关于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程序选举监事，监事会共有3名监事，其中职工监事1名，监事会的人数及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监事能够按照《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要求，本着对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关联交易、财务状况、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等进行有效监督并发表意见，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5、关于绩效评价和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建立并完善了绩效评价标准和激励约束机制。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且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规章制度。员工的薪酬根据公司的经营情况和个人绩效评定结果来确定，有效提高了管理人员和员工的工作积极性与责任感，保持了个人利益与公司利益的高度一致。

6、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能够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与利益相关者积极合作，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

7、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规定，加

强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报告期内，除了按照监管要求披露信息外，公司通过投资者互动平台、电话等形式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并在法律法规、公司制度的框架内耐心细致地解答投资者的问题，做好公司与投资者的纽带工作，力求提高信息披露的透明度。公司指定《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信息披露媒体。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成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范运作，逐步建立健全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等方面均与公司控股股东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具有独立的供应、生产和销售系统：

1、业务：公司拥有独立的采购、生产、销售、管理、研发体系，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不依赖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进行生产经营，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也不存在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经营运作的情形。

2、人员：公司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等方面均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领取薪酬，未在控股股东及其下属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任何职务。

3、资产：公司拥有独立于控股股东的生产经营场所，拥有独立完整的资产结构，拥有独立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土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等资产，拥有独立的采购和销售系统，对所有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

4、机构：本公司依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设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监事会及总经理负责的管理层，建立了完整、独立的法人治理结构，并规范运作。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它关联方拥有各自的办公和经营场所；自公司成立以来，未发生控股股东和其它关联方干预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现象。

5、财务：公司设置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并符合有关会计制度的要求，独立进行财务运作。公司拥有独立的银行账户，不与控股股东或其他任何单位或人士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

6、其他说明：公司2018年度发生较多的违规担保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等延续至报告期末尚未解决的违规事项，主要是由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规范运作意识淡薄，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加上公司相关经办人员风险意识与法律意识淡薄，无法抵制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的压力，未能有效执行公司内控制度，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未通过上市公司决策程序，擅自对外担保及签署未入公司账面资金的借款协议等违规事项发生。

三、同业竞争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60.86%	2019 年 01 月 18 日	2019 年 01 月 19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11.58%	2019 年 03 月 18 日	2019 年 03 月 19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49.28%	2019 年 05 月 21 日	2019 年 05 月 22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11.58%	2019 年 06 月 03 日	2019 年 06 月 04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9.87%	2019 年 07 月 04 日	2019 年 07 月 05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 适用 √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任红	12	5	7	0	0	否	5
王新安	12	4	8	0	0	否	5
王焕然	12	8	4	0	0	否	5
葛勇	12	9	3	0	0	否	5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无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 是 √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 是 □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勤勉尽责，积极了解公司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严格遵守《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规定，充分发挥专业知识，对公司信息披露等情况进行监督和核查，提出了众多有效的建议，对重大事项出具了独立、公正的独立意见，积极有效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维护了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以及各专业委员会实施细则赋予的职权和义务，认真履行职责。

1、审计委员会

2019年，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了4次会议，就公司定期报告的编制与披露、各季度内部审计工作的计划及总结进行了审议，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2、提名委员会

2019年，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召开了1次会议，就公司董事会换届进行了审议，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3、战略委员会

2019年，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召开了2次会议，就公司未来战略发展方向及子公司经营规划的事项进行了审议。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19年，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了1次会议，就公司薪酬制度执行情况及公司董事、经理人员的履职情况和绩效考评等事项进行了审议。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 是 √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对在公司领取薪酬的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其行政职务，依据行业薪酬水平及公司现行的薪酬与考核体系，结合公司整体经营业绩和个人业绩情况确定其薪酬。公司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初审并提交董事会审议，董事薪酬需经股东大会批准。报告期内，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均能认真履行工作职责，努力完成了公司制定的工作目标。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 是 √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0 年 05 月 29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深圳赫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1、财务报告重大缺陷的迹象包括： （1）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舞弊行为； （2）公司更正已公布的财务报告； （3）注册会计师发现的却未被公司内部控制识别的当期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 （4）审计委员会和审计部门对公司的对外财务报告和财务 2、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的迹象包括： （1）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 （2）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 （3）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 （4）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完整的目标 ； 3、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非财务报告缺陷认定主要以缺陷对业务流程有效性的影响程度、发生的可能性作判定。 1、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小，会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偏离预期目标为一般缺陷； 2、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高，会显著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显著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显著偏离预期目标为重要缺陷； 3、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高，会严重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严重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严重偏离预期目标为重大缺陷。
定量标准	（1）重大缺陷:潜在错报金额≥合并会计报表资产总额的 1%；潜在错报金额≥合并会计报表营业收入的 1%;潜在错报金额≥合并会计报表利润总额的 5%； （2）重要缺陷：合并会计报表资产总额的 0.5%≤潜在错报金额＜合并会计报表资产总额的 1%；合并会计报表营业收入的 0.5%≤潜在错报金额＜合并会计报表营业收入的 1%；合并会计报表利润总额的 2.5%≤潜在错报金额＜合并会计报表利润总额的 5%。 （3）一般缺陷：潜在错报金额＜合并会计报表资产总额的 0.5%；潜在错报金额＜合并会计报表营业收入的 0.5%；潜在错报金额＜合并会计报表利润总额的 2.5%。	（1）重大缺陷：造成直接财产损失≥公司资产总额的 1%； （2）重要缺陷：合并会计报表资产总额的 0.5%≤造成直接财产损失＜公司资产总额的 1%； （3）一般缺陷：造成直接财产损失＜公司资产总额的 0.5%。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不适用

第十一节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0 年 05 月 27 日
审计机构名称	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京永审字（2020）第 110031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吕润波、姚家福

审计报告正文

深圳赫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保留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赫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和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9 年度的合并利润表和母公司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和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和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除“形成保留意见的基础”部分所述事项产生的影响外，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9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保留意见的基础

1、持续经营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一、附注十三、所述，贵公司出现控股股东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以贵公司名义违规对外资金拆借、对外担保的事项，截至目前上述事项导致贵公司存在大量或有负债义务。

贵公司 2018 年度、2019 年度连续亏损严重，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归属母公司所有者权益-1,762,324,422.98 元，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贵公司存在大量逾期未偿还债务。上述债务问题引发贵公司面临较多的诉讼、仲裁及资产冻结，截至审计报告出具日仍被列入失信人名单。以上情况表明贵公司持续经营存在重大不确定性，虽然贵公司已在财务报表附注二、2、中充分披露了拟采取的改善措施，但我们无法取得与评估持续经营能力相关的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如贵公司上述债务问题未能得到妥善解决，将导致贵公司持续经营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2、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三、5、（7）大额资金往来所述，2018 年度贵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与 3 家公司存在没有实际交货的大额预付款项，贵公司均未识别为关联方；2019 年度贵公司将上述预付款项转入其他应收款并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在审计中，我们未能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核实上述大额预付款项的商业合理性，无法消除我们对贵公司关联方关系识别的疑虑，无法判断贵公司关联关系和关联交易披露的完整性和准确性，以及上述预付款项的可收回性。

除上述预付款项外，2018年度、2019年度贵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与10家公司存在大额资金往来，贵公司也均未识别为关联方。在审计中，我们未能获取令我们满意的审计证据以消除我们对贵公司关联方关系识别的疑虑，无法判断贵公司关联关系和关联交易披露的完整性和准确性，以及上述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

3、大额应收款项的信用风险无法估计

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三、5、（6）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所述，2018 年贵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以上市公司名义对外借款并形成关联方资金占用，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关联方资金占用金额尚剩余 26,694.14 万元（本息及相关费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就资金占用向贵公司出具了《承诺函暨保证书》。截至审计报告出具日，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对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的可收回性作出合理的判断，进而无法确定贵司计提的坏账准备是否充足，因此我们无法对相关的坏账准备作出调整建议。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赫美集团子公司深圳赫美商业有限公司转让其子公司每克拉美（北京）钻石商场有限公司 100%股权应收受让方有信伟业集团有限公司股权转让款余额 3.92 亿元，该款项已超出合同约定的收款日期较长时间，仍未收回，贵公司对该款项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截止审计报告日，我们无法就上述应收款项的可回收金额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无法确定是否有必要对上述应收款项坏账准备做出调整，以及无法确定应调整的金额。

三、强调事项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注释十三、5（1）所述，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贵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27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调查通知书》（深证调查通字[2019]110 号），决定对公司进行立案调查。截止审计报告签发日，证监会的立案调查工作仍在进行中，尚未收到证监会就上述立案调查事项的结论性意见或决定，我们无法判断立案调查结果对贵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程度。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四、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除“形成保留意见的基础”部分所述事项外，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应对
（一）对外担保和未决诉讼 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一、2、或有事项所述，截	了解、评价和测试管理层与或有事项相关的内部控制； 查阅与担保、诉讼等或有事项相关的背景资料、材料以及借款协议、担保协议、判决结果等资料（起诉状、应诉通知书、法院判决文书、和解协议、债务重组协议等文件），进行了解和评价；

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贵公司存在对外担保和未决诉讼事项，其中对外担保作为或有事项披露的金额为 26.0542 亿元。鉴于在该等对外担保尚未解决、相关诉讼案件尚未形成生效或撤诉之前，对这些事项的确认和列报涉及管理层所做出的重大判断和估计且对财务报表影响重大，因此，我们将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向管理层及公司法务部了解与担保、诉讼等或有事项相关的具体情况（被担保人的财务状况、或有事项完整性、和解或判决后执行情况、债权人会议纪要及执行情况），了解管理层的应对措施； 通过函证程序核实银行账户冻结情况，前往房管局、国土局等单位查询房产土地被查封情况； 获取并检查企业信用报告； 向公司的外聘律师了解案情，寄发询证函，并取得法律意见书，并就其中关于各项诉讼可能结果及潜在风险的专业判断进行评价； 与管理层讨论其对预计负债的计提是否适当； 查阅截止审计报告出具日公司历次董事会决议和股东大会决议，并查询关于公司诉讼情况的公开信息（信息披露、中国裁判文书网、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等），以确定相关诉讼是否已恰当披露； 检查担保、诉讼等或有事项会计处理（会计估计，是否依赖专家-律师、评估师）是否正确，财务报表中的列报和披露是否符合相关规定。
（二）发放贷款和垫款的减值准备 如财务报表附注三、14 及附注五、9 所述，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客户贷款和垫款总额为人民币 7.37 亿元，贷款损失准备余额为人民币 6.86 亿元。 赫美集团管理层确定发放贷款和垫款预计可收回金额及计提相关减值准备时，涉及较多判断和假设，且需考虑金额的重要性，因此我们将发放贷款和垫款的减值准备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1、了解赫美集团发放贷款的内控制度及与减值准备相关的会计政策，分析发放贷款和垫款的减值准备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与赫美集团管理层讨论发放贷款和垫款的收回情况及可能存在的回收风险。 2、评估并测试了与贷款审批、发放、记录、贷后管理以及贷款减值测试相关的关键控制的设计和执行的有效性。 3、复核了贷款减值测试过程中使用的贷款信息，包括将相关数据核对至贷款系统及总账。 4、复核了贷款减值测试过程中贷款逾期时间以及相关的风险分类的准确性。 5、获取发放贷款和垫款的减值准备计提表，检查计提方法是否按照减值准备计提的会计政策执行；复核了贷款损失准备计算的准确性。

五、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如上述“形成保留意见的基础”部分所述，我们无法就上述保留事项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因此，我们无法确定与该事项相关的其他信息是否存在重

大错报。

六、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贵公司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七、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集团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〇年五月二十七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赫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12,650,871.90	535,280,445.6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6,369,106.50	5,648,145.11

应收账款	339,711,788.44	436,978,945.83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9,124,584.97	293,578,565.1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427,614,871.12	1,169,752,856.69
其中：应收利息	865,361.38	2,839,877.55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45,612,337.08	444,171,841.62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93,155,892.5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3,960,299.96	52,104,411.92
流动资产合计	1,505,043,859.97	3,030,671,104.5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51,759,328.24	272,141,068.71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58,199,772.70	466,868,086.6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48,296,874.83	164,289,339.36
在建工程	53,563,186.20	67,792,694.6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57,617,488.37	61,203,875.4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0,751,247.48	41,489,106.24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08,711.54	471,218,542.86
其他非流动资产		833,422.03
非流动资产合计	802,496,609.36	1,545,836,135.92
资产总计	2,307,540,469.33	4,576,507,240.5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48,864,110.15	1,118,701,734.62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93,069,118.48	210,278,952.82
预收款项	337,690,629.82	416,589,809.53
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1,425,302.40	60,179,973.49
应交税费	68,587,354.18	93,323,624.80
其他应付款	1,569,173,236.81	1,425,499,113.29
其中：应付利息	272,037,996.89	104,334,417.97
应付股利	44,186,470.81	37,851,970.81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78,974,765.57
其他流动负债	494,389,996.96	
流动负债合计	3,633,199,748.80	3,803,547,974.1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5,953,260.32	17,296,391.84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300,000,000.00	357,197,599.0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760,761,279.33	351,008,945.36
递延收益	11,893,728.52	13,603,767.83
递延所得税负债	1,606,135.52	2,029,192.81
其他非流动负债	27,318,560.13	20,855,191.12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17,532,963.82	761,991,087.99
负债合计	4,750,732,712.62	4,565,539,062.1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27,806,548.00	527,806,54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84,663,235.24	784,663,235.2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4,044,448.32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9,332,370.58	29,332,370.5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090,082,128.48	-1,225,430,286.0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762,324,422.98	116,371,867.76
少数股东权益	-680,867,820.31	-105,403,689.36
所有者权益合计	-2,443,192,243.29	10,968,178.4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307,540,469.33	4,576,507,240.51

法定代表人：王磊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建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冰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5,930,959.05	172,936,638.41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369,106.50	4,930,649.90
应收账款	243,643,340.61	264,551,733.7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8,958,579.99	129,523,703.10
其他应收款	1,850,248,280.27	1,956,832,772.8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35,000,000.00
存货	42,545,237.14	33,436,006.47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7,799,641.28	26,550,469.77
流动资产合计	2,231,495,144.84	2,588,761,974.2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17,333,549.69	961,368,392.3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4,288,686.77	25,825,644.10
在建工程	53,563,186.20	63,772,655.4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34,207,026.09	34,956,598.3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67,106.67	2,795,058.46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799,646.84
非流动资产合计	719,959,555.42	1,089,517,995.60
资产总计	2,951,454,700.26	3,678,279,969.8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37,650,996.71	757,784,981.84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9,000,000.00
应付账款	242,481,441.56	267,844,672.68
预收款项	10,734,483.32	17,963,398.30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9,625,202.72	8,796,808.73
应交税费	3,615,762.19	4,346,488.71
其他应付款	1,169,016,460.34	1,125,216,037.35
其中：应付利息	152,430,568.38	48,718,969.79
应付股利	37,851,970.81	37,851,970.81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78,974,765.57
其他流动负债	494,389,996.96	
流动负债合计	2,567,514,343.80	2,669,927,153.1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57,197,599.0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8,958,861.10	
递延收益	10,893,728.52	12,603,767.83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9,852,589.62	69,801,366.86
负债合计	2,587,366,933.42	2,739,728,520.0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27,806,548.00	527,806,54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83,447,973.78	783,447,973.7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9,332,370.58	29,332,370.58
未分配利润	-976,499,125.52	-402,035,442.58
所有者权益合计	364,087,766.84	938,551,449.7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951,454,700.26	3,678,279,969.82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848,393,525.78	1,918,218,258.68
其中：营业收入	848,393,525.78	1,918,218,258.6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021,451,336.86	2,075,274,053.94
其中：营业成本	494,120,361.99	988,399,909.2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8,618,286.28	11,490,464.69
销售费用	124,470,136.52	488,013,258.87
管理费用	174,204,998.24	378,926,030.72
研发费用	18,143,409.59	25,629,100.83
财务费用	201,894,144.24	182,815,289.59
其中：利息费用	205,522,889.26	174,119,,465.91
利息收入	8,511,084.61	2,774,709.92
加：其他收益	6,827,158.54	9,046,415.32
投资收益（损失以“一”号填列）	-1,161,866.20	-4,423,024.5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11,415.17	2,397,523.5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一”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一”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667,468,414.8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2,034,643.26	-2,428,793,740.5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969,022.10	31,085,415.5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一”号填列）	-1,946,926,554.78	-2,550,140,729.48
加：营业外收入	6,188,901.26	468,955,918.67
减：营业外支出	39,450,130.13	204,375,226.7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一”号填列）	-1,980,187,783.65	-2,285,560,037.56
减：所得税费用	467,952,747.20	-239,369,881.2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一”号填列）	-2,448,140,530.85	-2,046,190,156.31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一”号填列）	-2,448,140,530.85	-2,070,718,076.65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一”号填列）		24,527,920.34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878,513,883.48	-1,651,918,887.12
2.少数股东损益	-569,626,647.37	-394,271,269.1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2,708.42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2,708.42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2,708.42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2,708.42
9.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448,140,530.85	-2,046,252,864.7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878,513,883.48	-1,651,981,595.5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69,626,647.37	-394,271,269.19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3.5591	-3.1298
（二）稀释每股收益	-3.5591	-3.1298

法定代表人：王磊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建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冰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35,393,318.19	173,660,863.74
减：营业成本	114,156,060.51	193,652,295.08
税金及附加	475,966.12	691,057.43
销售费用	12,829,626.25	56,614,380.51
管理费用	61,692,697.35	92,135,945.79
研发费用	10,640,511.71	18,225,053.53
财务费用	156,999,738.95	120,870,858.88
其中：利息费用	157,274,485.02	122,555,484.26
利息收入	2,583,114.41	2,439,344.87
加：其他收益	1,815,777.85	1,514,899.66
投资收益（损失以“一”号填列）	160,698,398.89	3,728,231.6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04,338.10	428,231.6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一”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35,208,258.4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58,605,809.49	-94,900,034.4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40,863.0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53,142,036.93	-398,185,630.59
加：营业外收入	2,867,210.82	25,256,336.92
减：营业外支出	24,035,125.88	41,748,644.8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74,309,951.99	-414,677,938.48
减：所得税费用	7,198.45	10,169,310.1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74,317,150.44	-424,847,248.5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74,317,150.44	-424,847,248.5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		

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574,317,150.44	-424,847,248.5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11,960,022.64	1,813,072,422.8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1,165,679.43	103,712,005.30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568,568.21	8,317,559.2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51,098,939.44	3,160,940,148.8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75,793,209.72	5,086,042,136.2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72,818,056.63	1,035,593,050.8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16,732,753.25	-181,052,661.19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8,625,595.39	108,002,833.45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4,358,194.99	410,962,796.86
支付的各项税费	89,012,735.21	192,939,603.0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89,328,818.85	3,899,135,711.1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57,410,647.82	5,465,581,334.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382,561.90	-379,539,197.9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03,482,477.44	146,6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6,368.36	191,987,604.8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3,174,522.48	51,093,911.1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270,272,153.1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4,367,388.8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6,693,368.28	884,321,057.9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303,671.34	69,757,291.07
投资支付的现金	51,095,627.44	104,1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28,671,663.56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987.5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7,083,949.87	173,857,291.0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609,418.41	710,463,766.8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9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9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74,076,818.02	1,270,410,118.1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775,754.48	250,934,482.2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5,342,572.50	1,521,344,600.4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95,393,254.47	1,602,171,187.2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280,065.50	58,357,408.9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4,400,000.00	206,731,122.2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6,073,319.97	1,867,259,718.4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730,747.47	-345,915,118.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98,484.34	1,053,723.1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937,251.50	-13,936,825.9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2,103,880.71	366,040,706.6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9,166,629.21	352,103,880.71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3,899,757.12	299,419,565.49
收到的税费返还		58,293.7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6,141,813.61	1,799,517,988.2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0,041,570.73	2,098,995,847.4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7,049,317.88	130,507,815.1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0,734,390.69	65,560,998.68
支付的各项税费	240,948.72	10,764,997.0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9,908,160.33	1,667,082,035.9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7,932,817.62	1,873,915,846.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108,753.11	225,080,000.6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87,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287,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3,499.00	4,093,012.05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801,380.8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3,499.00	16,894,392.8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499.00	3,392,607.1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0	779,13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4,793,137.87	182,595,751.6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4,793,137.87	961,725,751.6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70,128,628.76	1,161,807,712.5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37,083.23	44,878,851.8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000,000.00	168,361,106.6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6,865,711.99	1,375,047,671.0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072,574.12	-413,321,919.4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233.37	1,317,674.5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5,086.64	-183,531,637.0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8,111.63	183,769,748.6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3,024.99	238,111.63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27,806,548.00				784,663,235.24				29,332,370.58		-1,225,430,286.06		116,371,867.76	-105,403,689.36	10,968,178.40
加：会计政策变更							-14,044,448.32				13,862,041.06		-182,407.26		-182,407.26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27,806,548.00				784,663,235.24		-14,044,448.32		29,332,370.58		-1,211,568,245.00		116,189,460.50	-105,403,689.36	10,785,771.1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878,513,883.48		-1,878,513,883.48	-575,464,130.95	-2,453,978,014.43
（一）综合收益总额											-1,878,513,883.48		-1,878,513,883.48	-569,626,647.37	-2,448,140,530.8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97,016.42	497,016.42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90,000.00	49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7,016.42	7,016.42
（三）利润分配														-6,334,500.00	-6,334,5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334,500.00	-6,334,500.00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27,806,548.00				784,663,235.24		-14,044,448.32		29,332,370.58		-3,090,082,128.48		-1,762,324,422.98	-680,867,820.31	-2,443,192,243.29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10,474,440.00				1,002,503,450.05		62,708.42		29,332,370.58		457,536,045.06		1,799,909,014.11	385,453,678.88	2,185,362,692.9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10,474,440.00				1,002,503,450.05		62,708.42		29,332,370.58		457,536,045.06		1,799,909,014.11	385,453,678.88	2,185,362,692.9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一”号填列）	217,332,108.00				-217,840,214.81		-62,708.42				-1,682,966,331.12		-1,683,537,146.35	-490,857,368.24	-2,174,394,514.59
（一）综合收益总额							-62,708.42				-1,651,918,887.12		-1,651,981,595.54	-394,271,269.19	-2,046,252,864.7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08,106.81								-508,106.81	-96,586,099.05	-97,094,205.86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508,106.81								-508,106.81	-96,586,099.05	-97,094,205.86
（三）利润分配											-31,047,444.00		-31,047,444.00		-31,047,444.00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															

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1,047,444.00		-31,047,444.00		-31,047,444.00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17,332,108.00				-217,332,108.0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17,332,108.00				-217,332,108.00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27,806,548.00				784,663,235.24				29,332,370.58		-1,225,430,286.06		116,371,867.76	-105,403,689.36	10,968,178.40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27,806,548.00				783,447,973.78				29,332,370.58	-402,035,442.58		938,551,449.78
加：会计政策变更										-146,532.50		-146,532.50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27,806,548.00				783,447,973.78				29,332,370.58	-402,181,975.08		938,404,917.2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74,317,150.44		-574,317,150.44
（一）综合收益总额										-574,317,150.44		-574,317,150.4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27,806,548.00				783,447,973.78				29,332,370.58	-976,499,125.52		364,087,766.84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10,474,440.00				1,000,780,081.78				29,332,370.58	53,859,250.01		1,394,446,142.3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10,474,440.00				1,000,780,081.78				29,332,370.58	53,859,250.01		1,394,446,142.3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217,332,108.				-217,332,108.0					-455,894,692.59		-455,894,692.59

“一”号填列）	00				0							
（一）综合收益总额										-424,847,248.59		-424,847,248.5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31,047,444.00		-31,047,444.00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1,047,444.00		-31,047,444.00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17,332,108.00				-217,332,108.0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17,332,108.00				-217,332,108.00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27,806,548.00				783,447,973.78				29,332,370.58	-402,035,442.58		938,551,449.78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的发行上市及股本等基本情况

深圳赫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系1994年11月2日经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设立的深圳浩宁达电能仪表制造有限公司，2007年5月24日，经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商资批〔2007〕900号文批准，由汉桥机器厂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汉桥机器厂”）、深圳市荣安电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荣安科技”）作为发起人，以深圳浩宁达电能仪表制造有限公司整体变更的方式设立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于2007年6月28日在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登记，注册号：440301501118761，注册资本为6,000万元。

2010年1月18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80号批复，同意公司公开发行不超过2000万股新股。股权变更后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8000万元。2010年2月9日，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股票代码“002356”，股票简称“浩宁达”，后更名为“赫美集团”。

2014年1月9日，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浩宁达仪表股份有限公司向郝毅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778号）核准，公司向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条件的特定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3,491,480.00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1.71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10,000,000.00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3,491,480.00元。

2015年4月20日，公司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20股，共计转增206,982,960股，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10,474,440.00元。

2016年05月17日公司更名为深圳赫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5月18日，公司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7股，共计转增217,332,108.00股，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27,806,548.00元。

公司法定代表人：王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188138042。

2、公司注册地址、总部地址

公司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坪山新区金牛西路16号华瀚科技工业园2号厂房218A

公司总部地址：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侨香路东方科技园华科大厦六楼

3、业务性质

公司所属行业：商业+高端制造业

4、公司经营范围及主要产品

公司经营范围：国内贸易（不涉及国家规定的外商投资准入特别措施项目）;珠宝首饰、工艺品、服装、箱包、眼镜的批发、进出口及相关配套业务；观光休闲旅游与生态农业项目策划及相关咨询服务（涉及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需另行办理相关经营项目审批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品牌策划、推广；分布式储能系统的批发（涉及专项规定的取得相关许可后方可经营）；电力工程安装、调试及维护；研发生产经营电工仪器仪表、电动汽车充电设施、微电子及元器件、水电气热计量自动化管理终端及系统、成套设备及装置、电力管理终端、购电预付费装置、RFID读写器系列、无线产品系列、油田及配电网数据采集、能源监测、仪表自动测试、分布式能源及合同能源管理系统；上述相关业务的软件开发、系统集成及技术服务；销售公司自产产品；经营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不含进口分销及国家专营专控商品）。

公司主要经营活动为：服装服饰销售、珠宝首饰销售，电能表、电力管理终端的生产、销售和研发，互联网金融等。

5、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财务报表于2020年05月28日经公司第五届第八次董事会批准报出。

6、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

（1）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期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包括公司及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37家，共计38家，具体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2）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情况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为公司新设3家子公司：深圳市贻禾投资有限公司、霍尔果斯付得妙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深圳数享家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本期因失去控制权等原因，不再合并的子公司包括：杭州浩美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杭州浩美鼎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和“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发布、财政部令第76号修订）、于2006年2月15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公司2019年度亏损严重，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计亏损人民币3,090,082,128.48元，负债总额超过资产总额人民币2,443,192,243.29元，流动负债合计金额超过流动资产合计金额人民币2,128,155,888.83元，同时公司面临较多诉讼及担保事项，主要银行账户、所持子公司股权、多处房产及土地被冻结，大量逾期未偿还债务。以上情况可能表明公司持续经营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本公司考虑了未来经营活动中持续取得净现金流入的能力，本公司管理层及本公司董事拟采取的相关措施，预计公司能够获取足够充分的营运资金以支持本公司可见未来十二个月的经营需要。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仍按持续经营的基本假设为基础编制本财务报表是恰当的。

公司拟采取以下措施以改善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

（1）债务解决规划

公司负债主要分为三部分：金融借款、供应商欠款、违规担保和资金占用。由于以上债务引起的诉讼与查封，导致公司经营受阻。针对债务问题，公司计划进行预重整，从而固化现存债务，恢复公司的主业经营和融资能力，从而盘活资金链，解决债务危机。重整计划将在律师主导的框架下，配合资产管理公司共同推进预重整，具有效率高、灵活度大等特点。目前，公司已安排重整律师及资产管理公司对公司进行初步尽调，适时将推进债务重组。

（2）公司经营规划

商业板块经营规划：公司商业板块尚有近70个门店，分布全国各地核心商圈商业地产。公司商业板块各主要公司基本没有因赫美集团债务危机导致账户冻结、资产冻结，能够正常开展业务。2019年公司商业板块实现营业收入62,131.61万元，产生的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9,965.47万元。2020年公司将继续加强并优化商业板块现有代理的品牌及门店数量，开发新品牌，布局新型零售业态，扩大市场，提升业绩，积极有效的降低库存，加强商品变现能力。

高端制造板块：优化高端制造板块公司资源配置，强化智能电网业务及高端制造协同管理。公司已于2019年6月17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将部分资产转让给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后续集团将把高

端制造事业部的全部业务整体转移到全资子公司广东浩宁达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浩宁达”），广东浩宁达将承接集团高端业务板块的生产，招投标和运营、售后服务等相关业务。目前，广东浩宁达已经拥有设备完善、工艺规范的专业生产基地，完善的销售网络以及成熟稳定的研发团队，具备较强的技术创新能力。并且，广东浩宁达已初步通过国家电网供应商投标资质核实审查，正在进行国家电网2020年第一次标投标工作。广东浩宁达不断维护现有销售渠道及开拓新市场，且在积极寻求外部融资以提供公司持续经营的资金保障。目前，公司拟转让广东浩宁达40%的股权引入合作方,该合作方有一定资金实力及市场资源，将积极为公司争取各种行业资源，确保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内部管理效率提升：开源节流，降本增效。对集团和子公司人员情况进行梳理，优化团队及工资结构，促进绩效考核的方案的实施，奖惩明确，激发员工士气和动力；开源节流，缩减不必要的一切费用开支；实施集团财务中心管理，子公司业务独立运营的模式；重视和加强内控管理。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金融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通常情况下，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是指发生在同一企业公司内部企业之间的合并，除此之外，一般不作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公司作为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以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的份额作为形成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相关会计处理见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的吸收合并取得的资产、负债，本公司按照相关资产、负债在被合并方的原账面价值入账。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作为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行的债券或承担其他债务支付的手续费、佣金等，计入所发行债券及其他债务的初始计量金额。企业合并中发

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应当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形成母子关系的，母公司在合并日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包括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的账面价值并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在合并日及以前期间发生的交易，作为内部交易，按照“合并财务报表”有关原则进行抵消；合并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包含合并方及被合并方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实现的净利润和产生的现金流量，涉及双方在当期发生的交易及内部交易产生的现金流量，按照合并财务报表的有关原则进行抵消。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确定企业合并成本：企业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为进行企业合并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行或承担的债务、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非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以购买日确定的企业合并成本（不包括应自被投资单位收取的现金股利和利润），作为对被购买方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吸收合并取得的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本公司在购买日按照公允价值确认为本企业的资产和负债。本公司以非货币资产为对价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或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有关非货币资产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作为资产的处置损益，计入合并当期的利润表。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企业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在吸收合并情况下，该差额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商誉；在控股合并情况下，该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列示为商誉。企业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本公司经复核后计入合并当期损益（营业外收入）。在吸收合并情况下，该差额计入合并当期母公司个别利润表；在控股合并情况下，该差额计入合并当期的合并利润表。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应当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结构化主体等）。

（2）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编制时将母公司与各子公司及各子公司之间的重要投资、往来、存货购销等内部交易及其未实现利润抵销后逐项合并，并计算少数股东权益和少数股东本期收益。如果子公司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母公司不一致，合并前先按母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调整子公司会计报表。

（3）报告期增加减少子公司的合并报表处理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余额。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余额。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余额。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在合并当期的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

利润表，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的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合并报表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丧失控制权时，按照前述丧失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的会计政策实施会计处理。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一项由本公司作为一个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合营安排分为两类：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共同控制一项安排的参与方享有与该安排相关资产的权利，并承担与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共同控制一项安排的参与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1）合营安排的认定

只要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对该安排实施共同控制，一项安排就可以被认定为合营安排，并不要求所有参与方都对该安排享有共同控制。

（2）重新评估

如果法律形式、合同条款等相关事实和情况发生变化，合营安排参与方应当对合营安排进行重新评估：一是评估原合营方是否仍对该安排拥有共同控制权；二是评估合营安排的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3）共同经营参与方的会计处理

① 共同经营中，合营方的会计处理

A、一般会计处理原则

合营方应当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一是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二是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三是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四是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五是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方可能将其自有资产用于共同经营，如果合营方保留了对这些资产的全部所有权或控制权，则这些资产的会计处理与合营方自有资产的会计处理并无差别。

合营方也可能与其他合营方共同购买资产来投入共同经营，并共同承担共同经营的负债，此时，合营方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确认在这些资产和负债中的利益份额。如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来确认在相关固定资产中的利益份额，按照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来确认在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中的份额。

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时，合营方应确认按照上述原则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企业的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但合营方对于因其他股东未按约定向合营安排提供资金，按照我国相关法律或相关合同约定等规定而承担连带责任的，从其规定，在会计处理上应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一一或有事项》。

B、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者出售不构成业务的资产的会计处理

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共同经营将相关资产出售给第三方或相关资产消耗之前（即，未实现内部利润仍包括在共同经营持有的资产账面价值中时），应当仅确认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利得或损失。交易表明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一一资产减值》（以下简称“资产减值损失准则”）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合营方应当全额确认该损失。

C、合营方自共同经营购买不构成业务的资产的会计处理

合营方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即，未实现内部利润仍包括在合营方持有的资产账面价值中时），不应当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该合营方应享有的部分。即，此时应当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

D、合营方取得构成业务的共同经营的利益份额的会计处理

合营方取得共同经营中的利益份额，且该共同经营构成业务时，应当按照企业合并准则等相关准则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但其他相关准则的规定不能与合营安排准则的规定相冲突。企业应当按照企业合并准则的相关规定判断该共同经营是否构成业务。该处理原则不仅适用于收购现有的构成业务的共同经营中的利益份额，也适用于与其他参与方一起设立共同经营，且由于有其他参与方注入既存业务，使共同经营设立时即构成业务。

② 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的会计处理原则

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非合营方），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比照合营方进行会计处理。即，共同经营的参与方，不论其是否具有共同控制，只要能够享有共同经营相关资产的权利、并承担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义务，对在共同经营中的利益份额采用与合营方相同的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其利益份额进行会计处理。

（4）关于合营企业参与方的会计处理

合营企业中，参与方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核算其对合营企业的投资。

对合营企业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非合营方）应当根据其对该合营企业的影响程度进行相关会计处理：对该合营企业具有重大影响的，应当按照长期股权投资准则的规定核算其对该合营企业的投资；对该合营企业不具有重大影响的，应当按照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规定核算其对该合营企业的投资。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包括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本公司外币交易按照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下列规定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进行处理：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本公司对外币财务报表折算时，遵循下列规定：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

即期汇率（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比较财务报表的折算比照上述规定处理。

10、金融工具（不包括减值）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确定是否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了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发放贷款及垫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包括其他债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③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终止确认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4）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7）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公司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11、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工具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含应收款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发放贷款及垫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此外，对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应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1）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2）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公司采用未来12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3）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
本公司对于信用风险显著不同且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票据和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4）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公司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5）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是指单项金额超过100 万元的应收账款、单项金额超过50 万元的其他应收款以及单项金额超过30万元的发放贷款及垫款。
期末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运用个别认定法来评估信用减值损失，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则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信用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可收回金额是通过对其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扣除预计处置费用等）。
本公司对单项评估未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①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1（账龄组合）	除已单独计量损失准备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外，本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

	征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组合的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考虑前瞻性信息，确定损失准备
组合2（五级分类组合）	日常经常活动中应收取的应收利息、应收手续费及为借款人代付本息形成的其他应收款、发放贷款及垫款
组合3（并表范围内组合）	并表范围内关联方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② 按组合方式实施信用风险评估时，根据金融资产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结合历史违约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考虑前瞻性信息，以预计存续期基础计量其预期信用损失，确认金融资产的损失准备。

不同组合计量损失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目	计提方法
组合1（账龄组合）	预计存续期
组合2（五级分类组合）	预计存续期
组合3（并表范围内组合）	预计存续期

③ 各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如下列示：

组合1（账龄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

账龄	应收票据预期信用损失率（%）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	5%	5%	5%
其中：服装服饰销售公司 6 个月以内（含）应收账款	5%	1%	5%
1-2年	10%	10%	10%
2-3年	20%	20%	20%
3-4年	30%	30%	30%
4-5年	50%	50%	50%
5年以上	100%	100%	100%

组合2（五级分类组合）：组合中，对于经测试没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减值的应收利息、应收手续费及为借款人代付本息形成的其他应收款、发放贷款及垫款，根据五级分类结果按以下比例计提减值准备：

风险级次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发放贷款及垫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正常类贷款	1%	1%	1%
关注类贷款	2%	2%	2%
次级类贷款	25%	25%	25%
可疑类贷款	50%	50%	50%
损失类贷款	100%	100%	100%

组合3（并表范围内组合）：结合历史违约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考虑前瞻性信息，预期信用损失率为0，不计提信用减值准备。

12、存货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从事零售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1） 存货分类

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委托加工物资、委托代销商品、在产品、外购商品、库存商品（产成品）、发出商品、低值易耗品、包装物及其他等。

（2）存货取得和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使用状态所发生的支出。存货发出时，按照实际成本进行核算，并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

（3）期末存货的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按单个存货项目计算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则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4）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办法

①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②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13、持有待售资产

（1）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时，该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上述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及保险合同产生的权利。

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在特定情况下，处置组包括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等。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该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公司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净额的差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不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全部或部分投资，对于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部分停止权益法核算，保

留的部分（未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则继续采用权益法核算；当本公司因出售丧失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重大影响时，停止使用权益法。

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本公司停止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计量：

①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②可收回金额。

（2）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

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3）列报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中将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列报于“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将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列报于“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本公司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不符合终止经营定义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其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及处置损益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拟结束使用而非出售且满足终止经营定义中有关组成部分的条件的处置组，自其停止使用日起作为终止经营列报。

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被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原来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被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持续经营损益列报。

14、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计量

本公司分别下列两种情况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初始计量：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B、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本公司区别下列情况确定合并成本：

a）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的公允价值；

b）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c）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d）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将其计入合并成本。

②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C、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

③无论是以何种方式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投资时，对于支付的对价中包含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已经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都作为应收项目单独核算，不构成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

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予以全额确认。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本公司都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③本公司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同时考虑本公司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4）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20 长期资产减值”。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主要包括：①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②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③已出租的建筑物。

（1）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的计量模式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且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的，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

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于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

（2）折旧或摊销方法

对于建筑物，参照固定资产的后续计量政策进行折旧；对于土地使用权，参照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政策进行摊销。

（3）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20 长期资产减值”。

16、固定资产

（1）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②该固定资产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

（2）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35	5-10%	4.5%-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9-19%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4-8	5%	11.88-23.75%
办公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8	5%	11.88-31.67%

本公司固定资产分为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办公设备及其他。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之外，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

利用专项储备支出形成的固定资产，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本公司在租入的固定资产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时确认该项固定资产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确定。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应计折旧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7、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是指兴建中的厂房与设备及其他固定资产，按工程项目进行明细核算，按实际成本入账，其中包括直接建筑及安装成本，以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暂估结转为固定资产，停止利息资本化，并开始按确定的固定资产折旧方法计提折旧，待工程竣工决算后，按竣工决算的金额调整原暂估金额，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三、20 长期资产减值”

18、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继续进行。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9、无形资产

（1）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1）无形资产的计价

本公司将企业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并且与该资产相关的预计未来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确认为无形资产。

本公司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金额或确定的价值入账。

①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规定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应当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②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③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

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无形资产的摊销方法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应摊销金额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摊销，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的无形资产，其使用寿命不应超过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的期限；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在到期时因续约等延续、且有证据表明企业续约不需要付出大额成本的，续约期应当计入使用寿命。合同或法律没有规定使用寿命的，企业应当综合各方面因素判断，以确定无形资产能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按照上述方法仍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该项无形资产应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并于每会计年度内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应当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核算方法进行处理。

无形资产的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需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残值视为零，但以下情况除外：（1）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2）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公司购入或以支付土地出让金方式取得的土地使用权，作为无形资产核算并有受益期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应摊销金额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摊销，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的无形资产，其使用寿命不应超过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的期限；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在到期时因续约等延续、且有证据表明企业续约不需要付出大额成本的，续约期应当计入使用寿命。合同或法律没有规定使用寿命的，企业应当综合各方面因素判断，以确定无形资产能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按照上述方法仍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该项无形资产应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并于每会计年度内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应当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核算方法进行处理。

（3）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详见本附注“五、20 长期资产减值”。

（2）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无

20、长期资产减值

当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1）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本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本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3）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回报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用来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其实体已经损坏。

（5）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本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损失）远远低于预计金额等。

（7）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工程物资、在建工程、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除外）等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各项资产进行判断，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对其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本公司通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当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

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组是本公司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本公司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及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的减值测试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1、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无明确受益期限的按5 年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2、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离职后福利计划，是指本公司与职工就离职后福利达成的协议，或者本公司为向职工提供离职后福利制定的规章或办法等。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设定提存计划的会计政策进行处理；除此以外的，按照上述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政策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23、预计负债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规定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①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②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只有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才能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本公司为推荐到合作方的借款人承担连带担保责任，为防范借款人带来的借款违约风险，按照借款人借款余额的一定比例计提风险准备金。

风险准备金的计提比例如下：

风险级次	计提比例
正常类	1%
关注类	2%
次级类	25%
可疑类	50%
损失类	100%

24、收入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从事零售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收入在其金额及相关成本能够可靠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并且同时满足以下不同类型收入的其他确认条件时，予以确认。

（1）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在将商品所有权上的重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不再对该等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2）提供劳务

本公司对外提供劳务，于劳务已实际提供时确认相关的收入，在确认收入时，以劳务已提供，与交易相关的价款能够流入，并且与该项劳务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为前提。

（3）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收入、使用费收入等。

本公司在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4）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的收入主要包括仪器仪表产品销售、珠宝首饰批发及零售、服装服饰销售，以及发放贷款取得的利息收入、手续费及佣金收入等，收入确认方法分别为：

－仪器仪表销售：产品销售模式均为直销。①销售需安装的产品，公司在产品发往购货方指定地点，安装、调试（试运行）完毕并经客户验收后，确认收入；②销售不需安装的产品，发货并经客户签收后确认收入。

－珠宝首饰批发：在货品已经交付客户并经客户签收确认，公司已经收取款项或已经取得索取货款的凭据时确认收入。

－珠宝首饰零售：零售模式分为自营、联营。①自营系公司通过租赁的专卖店进行零售，在产品已交付于顾客并收取货款时确认销售收入；②联营系公司通过百货商场店中店进行的销售，在产品交付于顾客时由百货商场统一向顾客收取全部款项，公司依据联营条款按百货商场收取的全部款项扣除百货商场应得分成后的余额确认销售收入。

—服装服饰销售：销售模式分为自营、联营、代销等。①自营：公司通过租赁的专卖店进行零售，在产品已交付于顾客并收取货款时确认销售收入；②联营：公司通过百货商场店中店进行的销售，在产品交付于顾客时由百货商场统一向顾客收取全部款项，公司依据联营条款按百货商场收取的全部款项扣除百货商场应得分成后的余额确认销售收入；③代销：于收到代销方代销清单时按照双方确认的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认收入。

—利息收入：在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按资金使用时间和实际利率确认利息收入。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以提供有关服务后且收取的金额可以合理地估算时，按照权责发生制原则确认。

本公司仅对逾期90天（含90天）以内的贷款应收未收的利息、手续费确认收入，并对贷款自结息日起，逾期90天（含90天）以内的应收未收利息、手续费，继续计入当期损益，贷款逾期90天（不含90天）以上，发生的应收未收利息、手续费不再计入当期损益，在表外核算，实际收回时再计入损益；对已经纳入损益的应收未收利息、手续费，在其贷款逾期超过90天（不含90天）以后，本公司相应作冲减利息、手续费收入处理。

25、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者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则计入递延收益，于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相同或类似的政府补助业务，采用一致的方法处理。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6、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所得税会计处理。

（1）递延所得税资产

①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②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③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2）递延所得税负债

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的，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确认由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27、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作为承租人，本公司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作为出租人，本公司按资产的性质将用作经营租赁的资产包括在资产负债表中的相关项目内；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作为承租人

本公司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摊，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在计算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能够取得出租人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否则，采用租赁合同规定的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取得出租人的租赁内含利率且租赁合同没有规定利率的，采用同期银行贷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②作为出租人

本公司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配；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8、 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公司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

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29、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财政部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分别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 年修订）》（财会〔2017〕7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2017 年修订）》（财会〔2017〕8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2017 年修订）》（财会〔2017〕9 号），于 2017 年 5 月 2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 年修订）》（财会〔2017〕14 号）（上述准则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在境内上市的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		
财政部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发布《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		

1）新金融工具准则

财政部于2017年3月31日分别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年修订）》（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2017年修订）》（财会〔2017〕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2017年修订）》（财会〔2017〕9号），于2017年5月2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年修订）》（财会〔2017〕14号）（上述准则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在境内上市的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

本公司已按照财政部的要求采用上述新准则和通知编制2019年财务报表。

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所有已确认金融资产其后续均按摊余成本或公允价值计量。在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以本公司该日既有事实和情况为基础评估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以金融资产初始确认时的事实和情况为基础评估该金融资产上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为三类：按摊余成本计量、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及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其中，对于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及财务担保合同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于2019年1月1日之前的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与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本集团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进行衔接调整。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与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本公司不进行调整。金融工具原账面价值和在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的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2019年1月1日的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①于2019年1月1日，金融资产按照修订前后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结果对比如下：

修订前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	修订后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

列报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列报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摊余成本	535,280,445.69	货币资金	摊余成本	535,280,445.69
应收票据	摊余成本	5,648,145.11	应收票据	摊余成本	5,465,737.85
应收账款	摊余成本	436,978,945.83	应收账款	摊余成本	436,978,945.83
其他应收款	摊余成本	1,169,752,856.69	其他应收款	摊余成本	1,169,752,856.69
其他流动资产-理财	摊余成本	2,00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理财	摊余成本	2,000,000.00
发放贷款及垫款	摊余成本	272,141,068.71	发放贷款及垫款	摊余成本	272,141,068.7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以成本计量(权益工具)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

其他说明：

公司持有深圳前海联金所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20%股份，投资成本27,538,133.96，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其他权益工具，因深圳市公安局福田分局于2019年2月19日对深圳前海联金所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涉嫌非法吸收公众存款案立案侦查，公允价值几乎为0，2018年期末公司对该投资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期末账面价值为0。

②于2019年1月1日，原金融资产账面价值调整为按照修订后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的新金融资产账面价值的调节表如下：

项　目	按修订前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列示的账面价值 2018年12 月31 日	重分类	重新计量	按新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列示的账面价值 2019 年1 月1 日
货币资金	535,280,445.69			535,280,445.69
应收票据	5,648,145.11		-182,407.26	5,465,737.85
应收账款	436,978,945.83			436,978,945.83
其他应收款	1,169,752,856.69			1,169,752,856.69
其他流动资产-理财	2,000,000.00			2,000,000.00
发放贷款及垫款	272,141,068.71			272,141,068.7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③于2019年1月1日，原金融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调整为按照修订后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的新损失准备的调节表如下：

项 目	按修订前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计提的损失准备 2018年12 月31 日	重分类	重新计量	按新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计提的损失准备 2019 年1 月1 日
应收票据	-		182,407.26	182,407.26
应收账款	98,153,846.49			98,153,846.49
其他应收款	737,516,487.14			737,516,487.14
发放贷款及垫款	506,138,293.92			506,138,293.9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7,538,133.96	-27,538,133.96		

本公司因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2019年1月1日合并资产负债表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各项目的影响汇总如下：

合并资产负债表

项目	调整前	调整数	调整后
货币资金	535,280,445.69		535,280,445.69
应收票据	5,648,145.11	-182,407.26	5,465,737.85
应收账款	436,978,945.83		436,978,945.83
其他应收款	1,169,752,856.69		1,169,752,856.69
其他流动资产-理财	2,000,000.00		2,000,000.00
发放贷款及垫款	272,141,068.71		272,141,068.7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综合收益	-	-14,044,448.32	-14,044,448.32
未分配利润	-1,225,430,286.06	13,862,041.06	-1,211,568,245.00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项目	调整前	调整数	调整后
货币资金	172,936,638.41		172,936,638.41
应收票据	4,930,649.90	-146,532.50	4,784,117.40
应收账款	264,551,733.70		264,551,733.70
其他应收款	1,956,832,772.87		1,956,832,772.87
未分配利润	-402,035,442.58	-146,532.50	-402,181,975.08

2）财务报表列报

根据财会（2019）6号规定的财务报表格式编制2019年度财务报表，并采用追溯调整法变更了相关列报。

相关列报调整影响如下：

2018年12月31日受影响的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

项目	调整前	调整数	调整后
应收票据		5,648,145.11	5,648,145.11
应收账款		436,978,945.83	436,978,945.83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442,627,090.94	-442,627,090.94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210,278,952.82	210,278,952.82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210,278,952.82	-210,278,952.82	-

2018年12月31日受影响的母公司资产负债表项目：

项目	调整前	调整数	调整后
应收票据		4,930,649.90	4,930,649.90
应收账款		264,551,733.70	264,551,733.70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269,482,383.60	-269,482,383.60	-
应付票据		9,000,000.00	9,000,000.00
应付账款		267,844,672.68	267,844,672.68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276,844,672.68	-276,844,672.68	-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3）2019 年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新收入准则或新租赁准则调整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01 月 0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35,280,445.69	535,280,445.6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648,145.11	5,465,737.85	-182,407.26
应收账款	436,978,945.83	436,978,945.83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93,578,565.14	293,578,565.1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169,752,856.69	1,169,752,856.69	
其中：应收利息	2,839,877.55	2,839,877.55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444,171,841.62	444,171,841.62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93,155,892.59	93,155,892.5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2,104,411.92	52,104,411.92	
流动资产合计	3,030,671,104.59	3,030,488,697.33	-182,407.2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272,141,068.71	272,141,068.71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66,868,086.60	466,868,086.6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64,289,339.36	164,289,339.36	
在建工程	67,792,694.69	67,792,694.6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61,203,875.43	61,203,875.4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1,489,106.24	41,489,106.24	
递延所得税资产	471,218,542.86	471,218,542.86	
其他非流动资产	833,422.03	833,422.03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45,836,135.92	1,545,836,135.92	
资产总计	4,576,507,240.51	4,576,324,833.25	-182,407.2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118,701,734.62	1,118,701,734.62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10,278,952.82	210,278,952.82	

预收款项	416,589,809.53	416,589,809.53	
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60,179,973.49	60,179,973.49	
应交税费	93,323,624.80	93,323,624.80	
其他应付款	1,425,499,113.29	1,425,499,113.29	
其中：应付利息	104,334,417.97	104,334,417.97	
应付股利	37,851,970.81	37,851,970.81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78,974,765.57	478,974,765.57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803,547,974.12	3,803,547,974.1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7,296,391.84	17,296,391.84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357,197,599.03	357,197,599.0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351,008,945.36	351,008,945.36	
递延收益	13,603,767.83	13,603,767.83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29,192.81	2,029,192.81	
其他非流动负债	20,855,191.12	20,855,191.12	
非流动负债合计	761,991,087.99	761,991,087.99	
负债合计	4,565,539,062.11	4,565,539,062.1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27,806,548.00	527,806,54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84,663,235.24	784,663,235.2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4,044,448.32	-14,044,448.32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9,332,370.58	29,332,370.5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225,430,286.06	-1,211,568,245.00	13,862,041.0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16,371,867.76	116,189,460.50	-182,407.26
少数股东权益	-105,403,689.36	-105,403,689.36	0.0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968,178.40	10,785,771.14	-182,407.2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576,507,240.51	4,576,324,833.25	-182,407.26

调整情况说明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01 月 0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72,936,638.41	172,936,638.41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930,649.90	4,784,117.40	-146,532.50
应收账款	264,551,733.70	264,551,733.7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29,523,703.10	129,523,703.10	
其他应收款	1,956,832,772.87	1,956,832,772.8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35,000,000.00	35,000,000.00	
存货	33,436,006.47	33,436,006.47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6,550,469.77	26,550,469.77	
流动资产合计	2,588,761,974.22	2,588,615,441.72	-146,532.5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961,368,392.39	961,368,392.3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5,825,644.10	25,825,644.10	
在建工程	63,772,655.43	63,772,655.4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34,956,598.38	34,956,598.3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795,058.46	2,795,058.46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799,646.84	799,646.84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89,517,995.60	1,089,517,995.60	
资产总计	3,678,279,969.82	3,678,279,969.8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57,784,981.84	757,784,981.84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9,000,000.00	9,000,000.00	
应付账款	267,844,672.68	267,844,672.68	
预收款项	17,963,398.30	17,963,398.30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8,796,808.73	8,796,808.73	
应交税费	4,346,488.71	4,346,488.71	
其他应付款	1,125,216,037.35	1,125,216,037.35	
其中：应付利息	48,718,969.79	48,718,969.79	
应付股利	37,851,970.81	37,851,970.81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78,974,765.57	478,974,765.57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669,927,153.18	2,669,927,153.1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57,197,599.03	57,197,599.0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2,603,767.83	12,603,767.83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9,801,366.86	69,801,366.86	
负债合计	2,739,728,520.04	2,739,728,520.0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27,806,548.00	527,806,54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83,447,973.78	783,447,973.7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9,332,370.58	29,332,370.58	
未分配利润	-402,035,442.58	-402,181,975.08	-146,532.50
所有者权益合计	938,551,449.78	938,404,917.28	-146,532.5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678,279,969.82	3,678,133,437.32	-146,532.50

调整情况说明

（4）2019 年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或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	6%、13%、16%
消费税	销售货物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16.5%、25%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计税房产原值一次减除30%后余值的 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计缴	1.2%、12%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深圳赫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5%
广东浩宁达实业有限公司	15%
齐齐哈尔花生壳科技有限公司	25%
赫美国际有限公司	16.50%
惠州浩宁达科技有限公司	25%
深圳赫美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25%
深圳联金所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25%

上海众金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25%
广州联金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25%
深圳赫美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25%
深圳赫美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25%
深圳浩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5%
成都赫美万宏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25%
深圳浩美天湾贸易有限公司	25%
深圳赫美商业有限公司	25%
深圳赫美贸易有限公司	25%
深圳赫美艺术设计有限公司	25%
深圳赫美珠宝制造有限公司	25%
深圳赫美旅业有限公司	25%
深圳市欧祺亚实业有限公司	25%
深圳红金坊珠宝首饰有限公司	25%
上海欧蓝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5%
上海欧蓝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25%
深圳臻乔时装有限公司	25%
彩虹现代商贸（深圳）有限公司	25%
彩虹现代商贸有限公司	25%
盈彩拓展商贸（深圳）有限公司	25%
北京赫美卓扬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25%
北京赫美思路文化产业有限公司	25%
西藏浩宁达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5%
上海馨途网络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5%
四川浩宁达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25%
南京赫美联合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25%
深圳赫美艺术创意有限公司	25%
深圳市赫美产业园运营有限公司	25%
深圳数享家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25%
深圳市贻禾投资有限公司	25%
霍尔果斯付得妙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5%

2、税收优惠

企业所得税

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2018年10月16日，广东浩宁达实业有限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844200023，发证日期为2018年10月16日，有效期为3年，企业所得税优惠期为2018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税率为15%。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号），自2019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本公司子公司霍尔果斯付得妙信息技术有限公司2020年享受此项税收优惠。

增值税

根据《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的若干政策》（国发〔2011〕4号）的有关规定：对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13%的法定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3、其他

无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88,371.40	265,875.60
银行存款	397,784,888.30	396,158,167.50
其他货币资金	14,677,612.20	138,856,402.59
合计	412,650,871.90	535,280,445.69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38,979.06	41,894.71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总额	83,484,647.84	183,176,564.98

其他说明

货币资金受限制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证保证金存款		16,452,060.94
票据保证金存款	-	45,000,000.00
保函保证金存款	-	9,714,332.74
存出保证金	11,974,277.87	124,024.75
定期存单（质押）	-	66,600,000.00
法律纠纷被司法冻结款项	71,510,369.97	45,286,146.55
合 计	**83,484,647.84**	**183,176,564.98**

其他说明：期末因法律纠纷被司法冻结款项金额为71,510,369.97元。详见本附注七、56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以及本附注十四、5（2）被司法冻结的银行账户情况。

2、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6,100,000.00	2,000,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269,106.50	3,465,737.85
合计	6,369,106.50	5,465,737.85

单位： 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6,383,270.00	100.00%	14,163.50	0.22%	6,369,106.50	5,648,145.11	100.00%	182,407.26	3.23%	5,465,737.85
其中：										
银行承兑票据	6,100,000.00	95.56%			6,100,000.00	2,000,000.00	35.41%			2,000,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283,270.00	4.44%	14,163.50	5.00%	269,106.50	3,648,145.11	64.59%	182,407.26	5.00%	3,465,737.85
合计	6,383,270.00	100.00%	14,163.50		6,369,106.50	5,648,145.11	100.00%	182,407.26		5,465,737.8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无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无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 适用 √ 不适用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 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商业承兑票据	182,407.26	14,163.50	182,407.26			14,163.50
合计	182,407.26	14,163.50	182,407.26			14,163.5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 适用 √ 不适用

（3）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其他说明：截至报告期末，本期公司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4）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2,877,075.17	
商业承兑票据	444,000.46	
合计	23,321,075.63	

（5）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其他说明：截至报告期末，本期公司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6）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应收票据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无

3、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 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2,356,285.76	19.26%	92,356,285.76	100.00%		68,773,821.99	12.85%	68,773,821.99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87,096,013.41	80.74%	47,384,224.97	12.24%	339,711,788.44	466,358,970.33	87.15%	29,380,024.50	6.30%	436,978,945.83
其中：										
按账龄组合	387,065,405.61	80.73%	47,383,715.47	12.24%	339,681,690.14	457,349,315.36	85.47%	29,254,787.56	6.40%	428,094,527.80
五级分类组合	30,607.80	0.01%	509.50	1.66%	30,098.30	9,009,654.97	1.68%	125,236.94	1.39%	8,884,418.03
合计	479,452,299.17		139,740,510.73		339,711,788.44	535,132,792.32		98,153,846.49		436,978,945.8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成都美美力诚百货有限公司	10,244,650.40	10,244,650.40	100.00%	经营异常，被列入失信名单，预计无法收回
赤峰丰越电力物资有限公司	10,052,277.00	10,052,277.00	100.00%	质量问题，账龄较长，预计无法收回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山东有限公司	4,001,866.16	4,001,866.16	100.00%	账龄较长，预计无法收回
乌鲁木齐华德硕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3,888,666.51	3,888,666.51	100.00%	账龄较长，预计无法收回
国网江西省电力公司南昌市新建区供电分公司	2,518,505.23	2,518,505.23	100.00%	预计款项难以收回
锐拔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2,193,880.25	2,193,880.25	100.00%	联系不上对方，预计款项难以收回
伊宁市丰晟宇泽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2,164,250.00	2,164,250.00	100.00%	账龄较长，预计无法收回
银川高新区聚鑫工贸有限公司	1,867,685.00	1,867,685.00	100.00%	已起诉，预计款项难以收回
新疆深度科技有限公司	1,382,960.00	1,382,960.00	100.00%	账龄较长，预计无法收回
锐拔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665,402.20	665,402.20	100.00%	联系不上对方，预计款项难以收回
科大智能电气技术有限公司	39,200.00	39,200.00	100.00%	联系不上对方，预计无法收回

深圳市深成晟电子有限公司	116,200.00	116,200.00	100.00%	联系不上对方，预计无法收回
拉萨赫誉实业有限公司武汉分公司	4,396,797.71	4,396,797.71	100.00%	公司资不抵债，款项难以收回
每克拉美（北京）钻石商场有限公司	3,435,708.06	3,435,708.06	100.00%	公司经营异常，预计无法收回
拉萨赫誉实业有限公司	59,804.26	59,804.26	100.00%	公司资不抵债，款项难以收回
拉萨赫誉实业有限公司重庆分公司	24,217.10	24,217.10	100.00%	公司资不抵债，款项难以收回
拉萨赫誉实业有限公司山西分公司	70,562.44	70,562.44	100.00%	公司资不抵债，款项难以收回
力诚国际贸易股份有限公司	1,308,065.91	1,308,065.91	100.00%	经营异常，被列入失信名单，预计无法收回
深圳赫美联合互联网科技有限公司	952,161.45	952,161.45	100.00%	公司经营异常，预计无法收回
深圳市弘贝灵珠宝有限公司	19,094,158.10	19,094,158.10	100.00%	存在争议，预计无法收回
世纪金花股份有限公司	5,076,368.89	5,076,368.89	100.00%	存在争议，预计无法收回
海南生生国际购物中心有限公司	393,243.67	393,243.67	100.00%	存在争议，预计无法收回
深圳前海云集品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838,563.50	838,563.50	100.00%	公司经营异常，预计无法收回
贵州电网有限责任公司铜仁供电局	977,784.00	977,784.00	100.00%	账龄较长，预计无法收回
广西水利电业集团有限公司平乐供电分公司	851,263.00	851,263.00	100.00%	账龄较长，预计无法收回
宁阳县供电公司	569,331.00	569,331.00	100.00%	账龄较长，预计无法收回
广西北电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540,000.00	540,000.00	100.00%	账龄较长，预计无法收回
贵州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毕节供电局	518,862.66	518,862.66	100.00%	存在质量争议，预计无法收回
国网甘肃省电力公司物资公司	481,172.47	481,172.47	100.00%	存在争议，预计无法收回
新疆办事处	408,119.66	408,119.6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396,000.00	396,000.00	100.00%	存在质量争议，预计无

东莞供电局				法收回
青州益能设备材料有限公司	391,425.00	391,425.00	100.00%	账龄较长，预计无法收回
郑州普惠电气有限公司	391,169.32	391,169.32	100.00%	账龄较长，存在质量争议，预计无法收回
太仓经久贸易有限公司	378,953.85	378,953.85	100.00%	账龄较长，存在争议，预计无法收回
诸城市科信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327,700.00	327,700.00	100.00%	账龄较长，存在争议，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 285 户	10,668,232.28	10,668,232.28	100.00%	账龄较长，无法收回
天津开发区瑞斯奇商贸有限公司	70,530.24	70,530.2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柳州市邦联生态农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20,000.00	12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辽宁萃兮纽可尔商贸有限公司	480,548.44	480,548.4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92,356,285.76	92,356,285.76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账龄组合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服装服饰销售公司 6 个月以内	59,336,681.42	593,366.82	1.00%
服装服饰销售公司 6 个月-1 年	24,072,704.18	1,203,981.78	5.00%
其他公司 1 年以内	98,525,268.12	4,926,263.42	5.00%
1 年以内小计	181,934,653.72	6,723,612.02	3.70%
1 至 2 年	74,803,551.96	7,480,355.19	10.00%
2 至 3 年	116,902,569.03	23,381,731.61	20.00%
3 至 4 年	4,617,859.39	1,385,357.82	30.00%
4 至 5 年	788,223.37	394,111.69	50.00%
5 年以上	8,018,548.14	8,018,547.14	100.00%

合计	387,065,405.61	47,383,715.47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五级分类组合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正常类贷款	10,265.46	102.65	1.00%
关注类贷款	20,342.34	406.85	2.00%
次级类贷款			
可疑类贷款			
损失类贷款			
合计	30,607.80	509.50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 适用 √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 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82,461,037.35
其中：服装服饰销售公司 6 个月以内	59,336,681.42
服装服饰销售公司 6 个月-1 年	24,072,704.18
其他公司 1 年以内	99,051,651.75
1 至 2 年	86,187,994.00
2 至 3 年	168,827,011.89
3 年以上	41,976,255.93
3 至 4 年	13,607,837.52
4 至 5 年	5,066,895.61
5 年以上	23,301,522.80
合计	479,452,299.17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 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	68,773,821.99	23,582,463.77				92,356,285.76
账龄组合	29,254,787.56	18,470,316.16	341,388.25			47,383,715.47
五级分类组合	125,236.94		124,727.44			509.50
合计	98,153,846.49	42,052,779.93	466,115.69			139,740,510.7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成都市岷江自来水厂	317,430.00	银行转账收回
合计	317,430.00	--

（3）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截至报告期末，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	37,372,000.83	7.80%	3,943,743.78
武汉有研中贵实业有限公司	29,367,361.43	6.13%	5,873,472.29
乔治阿玛尼(上海)商贸有限公司	26,682,354.22	5.57%	1,542,244.50
国网河南省电力公司	23,603,497.90	4.92%	4,326,537.29

深圳市弘贝灵珠宝有限公司	19,094,158.10	3.98%	19,094,158.10
合计	136,119,372.48	28.40%	

（5）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截至报告期末，本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本期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应收账款质押情况详见本附注七、5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4、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 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2,026,870.94	75.63%	280,075,947.34	95.40%
1 至 2 年	3,957,583.57	13.59%	4,227,950.50	1.44%
2 至 3 年	363,779.87	1.25%	8,964,701.30	3.05%
3 年以上	2,776,350.59	9.53%	309,966.00	0.11%
合计	29,124,584.97	--	293,578,565.14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账龄超过一年、金额较大的预付款项明细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未及时结算原因
北京智芯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241,176.29	1-2年	尚未达到结算条件
武汉盛帆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159,733.26	3年以上	尚未达到结算条件
合计	4,400,909.55	——	——

（2）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未结算原因	占预付账款总额比例（%）
孚丰商贸（上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007,273.82	1年以内	尚未达到结算条件	13.76
北京智芯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241,176.29	1年以内	尚未达到结算条件	7.70

武汉盛帆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159,733.26	3年以上	尚未达到结算条件	7.42
杭州高街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118,303.18	1年以内	尚未达到结算条件	7.27
MCM Fashion Group Limited	非关联方	1,846,607.18	1年以内	尚未达到结算条件	6.34
合计	——	12,373,093.73	——	——	42.49

其他说明：预付款项 2019 年末较 2018 年末减少 264,453,980.17 元，降幅 90.08%，主要系本期将大额预付款结转至其他应收款。

5、其他应收款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865,361.38	2,839,877.55
其他应收款	426,749,509.74	1,166,912,979.14
合计	427,614,871.12	1,169,752,856.69

（1）应收利息

1）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发放贷款	865,361.38	2,839,877.55
合计	865,361.38	2,839,877.55

2）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 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其他说明：

3）采用五级分类结果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利息:

五级分类类别	期末余额		
	应收利息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正常类贷款	542,463.81	5,424.64	1.00

关注类贷款	335,022.66	6,700.45	2.00
次级类贷款	-	-	-
可疑类贷款	-	-	-
损失类贷款	-	-	-
合计	**877,486.47**	**12,125.09**	——

4）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	38,204.23			38,204.23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	——	——	——
本期转回	26,079.14			26,079.14
201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2,125.09			12,125.09

其他说明：截至报告期末，无应收持有本公司 5%及5% 以上股份的股东的欠息。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 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代垫款	856,843,418.22	781,490,553.85
保证金/押金	31,757,598.82	64,150,388.56
备用金/个人借款	887,168.60	1,905,041.01
股权转让款	493,348,900.00	643,348,900.00
其他往来	512,885,812.42	157,776,861.66
关联方往来	27,770,628.26	21,582,078.97
资金占用	266,941,449.75	234,137,438.00
合计	2,190,434,976.07	1,904,391,262.05

2）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 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	142,903,422.65		594,574,860.26	737,478,282.91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三阶段	-40,511,750.71		40,511,750.71	
本期计提			1,067,698,901.98	1,067,698,901.98
本期转回	41,491,718.56			41,491,718.56
201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60,899,953.38		1,702,785,512.95	1,763,685,466.33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 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00,130,785.71
1 至 2 年	722,883,348.81
2 至 3 年	496,583,304.11
3 年以上	13,994,119.22
3 至 4 年	10,562,284.89
4 至 5 年	2,493,984.33
5 年以上	937,850.00
合计	1,333,591,557.85

按五级分类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正常类贷款	43,482.91
关注类贷款	263,135.10
次级类贷款	3,295,321.74
可疑类贷款	19,950,095.70
损失贷款类	833,291,382.77
合计	856,843,418.22

3）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 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	37,171,234.11	831,888,922.12				869,060,156.23
账龄组合	91,675,039.39		41,145,687.89			50,529,351.50
五级分类组合	608,632,009.41	235,463,949.19				844,095,958.60
合计	737,478,282.91	1,067,352,871.31	41,145,687.89			1,763,685,466.3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4）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本期实际核销坏账准备金额0.00 元。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有信伟业集团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款	392,000,000.00	2-3 年	17.90%	392,000,000.00
北京首赫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资金占用款	172,286,784.01	1 年以内、1-2 年	7.87%	15,700,345.07
北京华夏皇巢商贸有限公司	往来款	164,360,000.00	1-2 年	7.51%	164,360,000.00
深圳中锦熠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往来款	120,610,000.00	1-2 年	5.51%	120,610,000.00

北京富成佳欣商贸有限公司	往来款	119,402,000.00	1 年以内、1-2 年	5.45%	119,402,000.00
合计	--	968,658,784.01	--	44.24%	812,072,345.07

6）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截至报告期末，本期无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7）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截至报告期末，本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本期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6、存货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 是 √ 否

（1）存货分类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1,981,701.23	12,923,461.32	19,058,239.91	41,432,712.18	13,271,104.15	28,161,608.03
在产品	11,003,282.53	3,813,334.71	7,189,947.82	15,778,676.53	3,961,461.09	11,817,215.44
库存商品	698,886,156.30	482,050,721.28	216,835,435.02	971,837,549.48	571,108,451.95	400,729,097.53
委托加工物资	2,528,714.33		2,528,714.33	3,463,920.62		3,463,920.62
合计	744,399,854.39	498,787,517.31	245,612,337.08	1,032,512,858.81	588,341,017.19	444,171,841.62

（2）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3,271,104.15	873,135.48		1,220,778.31		12,923,461.32
在产品	3,961,461.09	370,985.07		519,111.45		3,813,334.71
库存商品	571,108,451.95	106,785,423.35		195,843,154.02		482,050,721.28
合计	588,341,017.19	108,029,543.90		197,583,043.78		498,787,517.31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主要系随产品出售及领用而转销或转回。

（3）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4）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受限存货情况，详见本附注七、5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7、持有待售资产

项目	期初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转让阿玛尼品牌门店	89,078,611.00				
转让MCM品牌门店	3,480,374.07				
转让VeasaceJean品牌门店	596,907.52				
合计	93,155,892.59				/

其他说明：

（1）2018年11月，公司与乔治阿玛尼（上海）商贸有限公司签署《出售及收购深圳臻乔时装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与在中国零售销售指定“Armani”品牌产品相关的资产》、《出售及收购上海欧蓝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与在中国零售销售指定“Armani”品牌产品相关的资产》的收购协议，公司将指定门店以及门店存货、固定资产、装修工程、仓库存货转让给乔治阿玛尼（上海）商贸有限公司。公司在2019年3月完成资产转让。

（2）2018年，公司与恩思恩时尚（中国）商贸有限公司签署资产转让协议，公司将指定门店及门店存货、固定资产、装修工程转让给恩思恩时尚（中国）商贸有限公司。公司在2019年1月完成资产转让。

（3）2018年12月31日，公司与北京盛世华黎商贸有限公司签署《转让协议》，公司将指定门店及存货、固定资产、装修工程转让给北京盛世华黎商贸有限公司。公司在2019年1月完成资产转让。

8、其他流动资产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 是 √ 否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0.00	2,000,000.00
待抵扣增值税	35,611,850.74	46,533,671.13

待认证进项税		483,982.62
预缴所得税	3,348,449.22	3,086,758.17
合计	43,960,299.96	52,104,411.92

其他说明：无

9、 发放贷款和垫款

（1）发放贷款及垫款按担保方式分类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贷款损失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信用贷款	717,371,492.77	97.29	669,562,164.53	93.34	47,809,328.24
保证贷款	8,200,000.00	1.11	5,537,000.00	67.52	2,663,000.00
抵押借款	1,300,000.00	0.18	13,000.00	1.00	1,287,000.00
质押及保证贷款	10,500,000.00	1.42	10,500,000.00	100.00	-
合计	**737,371,492.77**	**100.00**	**685,612,164.53**	——	**51,759,328.24**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贷款损失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信用贷款	758,279,362.63	97.43	502,183,293.92	66.23	256,096,068.71
保证贷款	8,500,000.00	1.09	1,080,000.00	12.71	7,420,000.00
质押及保证贷款	11,500,000.00	1.48	2,875,000.00	25.00	8,625,000.00
合计	**778,279,362.63**	**100.00**	**506,138,293.92**	——	**272,141,068.71**

（2）发放贷款及垫款按五级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贷款余额	贷款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贷款余额	贷款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			（%）
正常	27,634,261.76	276,342.62	1.00	146,405,693.97	1,464,056.94	1.00
关注	9,435,666.59	188,713.33	2.00	54,533,028.39	1,090,660.57	2.00
次级	9,359,341.06	2,339,835.27	25.00	52,804,771.75	13,201,192.94	25.00
可疑	16,269,900.11	8,134,950.06	50.00	68,306,970.11	34,153,485.06	50.00
损失	674,672,323.25	674,672,323.25	100.00	456,228,898.41	456,228,898.41	100.00
合计	**737,371,492.77**	**685,612,164.53**	**-**	**778,279,362.63**	**506,138,293.92**	**-**

（3）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发放贷款及垫款情况

借款人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五级分类	占贷款总额比例（%）	贷款损失准备期末金额
借款人1	非关联方	4,500,000.00	损失	0.61	4,500,000.00
借款人2	非关联方	3,500,000.00	损失	0.47	3,500,000.00
借款人3	非关联方	3,100,000.00	正常	0.42	31,000.00
借款人4	非关联方	3,050,000.00	正常	0.41	30,500.00
借款人5	非关联方	3,000,000.00	损失	0.41	3,000,000.00
合计	——	**17,150,000.00**	——	**2.33**	**11,061,500.00**

（4）截至报告期末，无持有本公司 5%及5% 以上股份的股东的贷款。

（5）其他说明：受限发放贷款及垫款情况，详见本附注七、5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1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按成本计量的	27,538,133.96	27,538,133.96	-

11、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 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无											
二、联营企业											
惠州光宇星辉科技有限公司	27,893,402.77			404,338.10						28,297,740.87	
北京亚美运通国际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	16,887,450.00			175,580.13				3,795,630.13		13,267,400.00	25,616,971.97
深圳惠利泰科技有限公司	5,584,098.94		5,584,098.94								
外贸信托-汇金 18 号个人贷款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416,503,134.89									416,503,134.89	
上海赫美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131,496.94						131,496.94	
小计	466,868,086.60		5,584,098.94	711,415.17				3,795,630.13		458,199,772.70	25,616,971.97
合计	466,868,086.60		5,584,098.94	711,415.17				3,795,630.13		458,199,772.70	25,616,971.97

其他说明

12、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 元

项目名称	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	指定为以公允价	其他综合收益转

				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深圳前海联金所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说明：

公司持有深圳前海联金所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20%股份，投资成本27,538,133.96，属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因此公司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因深圳市公安局福田分局于2019年2月19日对深圳前海联金所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涉嫌非法吸收公众存款案立案侦查，公司已对该投资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13、固定资产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48,296,874.83	164,289,339.36
合计	148,296,874.83	164,289,339.36

（1）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81,556,323.72	54,974,186.01	13,833,735.18	33,313,599.12	283,677,844.03
2.本期增加金额		1,248,812.50	46,976.27	571,076.33	1,866,865.10
（1）购置		1,248,812.50	46,976.27	571,076.33	1,866,865.10
（2）在建工程转入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0,128,262.63	345,939.67	7,838,033.57	18,312,235.87
（1）处置或报废		10,128,626.84	345,939.67	7,838,033.57	18,312,600.08
4.期末余额	181,556,323.72	46,094,371.67	13,534,771.78	26,046,641.88	267,232,109.05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46,391,342.14	32,815,704.63	6,320,946.45	25,410,540.20	110,938,533.42

2.本期增加金额	8,613,850.00	3,792,917.38	1,666,429.06	2,948,346.99	17,021,543.43
（1）计提	8,613,850.00	3,792,917.38	1,666,429.06	2,948,346.99	17,021,543.43
3.本期减少金额		7,648,032.71	328,642.68	6,706,571.92	14,683,247.31
（1）处置或报废		7,648,032.71	328,642.68	6,706,571.92	14,683,247.31
4.期末余额	55,005,192.14	28,960,589.30	7,658,732.83	21,652,315.27	113,276,829.5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7,664,997.91		784,973.34	8,449,971.25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2,698,341.73		93,224.84	2,791,566.57
（1）处置或报废		2,698,341.73		93,224.84	2,791,566.57
4.期末余额		4,966,656.18		691,748.50	5,658,404.68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26,551,131.58	12,167,126.19	5,876,038.95	3,702,578.11	148,296,874.83
2.期初账面价值	135,164,981.58	14,493,483.47	7,512,788.73	7,118,085.58	164,289,339.36

（2）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3）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4）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5）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其他说明：受限固定资产情况，详见本附注七、56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6）固定资产清理

14、在建工程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53,563,186.20	67,792,694.69
合计	53,563,186.20	67,792,694.69

（1）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坪山项目	63,162,569.23	10,209,469.23	52,953,100.00	63,162,569.23		63,162,569.23
零星工程	610,086.20		610,086.20	4,630,125.46		4,630,125.46
合计	63,772,655.43	10,209,469.23	53,563,186.20	67,792,694.69		67,792,694.69

（2）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 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坪山项目		63,162,569.23				63,162,569.23		-				其他
零星工程		4,630,125.46	7,529,986.24		11,550,025.50	610,086.20		-				其他
合计		67,792,694.69	7,529,986.24		11,550,025.50	63,772,655.43	--	--				--

（3）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坪山项目	10,209,469.23	因公司资金困难，在建工程被法院查封，项目停工停建超过 1 年
合计	10,209,469.23	--

其他说明

（1）本期其他减少额系转至长期待摊费用所致；

（2）在建工程受限情况，详见本附注七、5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4）工程物资

15、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使用权	特许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62,369,793.69			14,029,464.63	75,198,230.43	151,597,488.75
2.本期增加金额				1,088,427.79		1,088,427.79
（1）购置				1,088,427.79		1,088,427.79
（2）内部研发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86,206.90	16,313,080.43	16,399,287.33
（1）处置				86,206.90	16,313,080.43	16,399,287.33
4.期末余额	62,369,793.69			15,031,685.52	58,885,150.00	136,286,629.21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9,815,746.45			6,528,033.16	13,162,187.54	29,505,967.15
2.本期增加金额	1,840,593.03			1,521,147.12	1,233,333.33	4,595,073.48
（1）计提	1,840,593.03			1,521,147.12	1,233,333.33	4,595,073.48
3.本期减少金额				6,465.52	3,149,440.88	3,155,906.40
（1）处置				6,465.52	3,149,440.88	3,155,906.40
4.期末余额	11,656,339.48			8,042,714.76	11,246,079.99	30,945,134.2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84,936.60	60,802,709.57	60,887,646.17
2.本期增加						

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3,163,639.56	13,163,639.56
（1）处置					13,163,639.56	13,163,639.56
4.期末余额				84,936.60	47,639,070.01	47,724,006.61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50,713,454.21			6,904,034.16		57,617,488.37
2.期初账面价值	52,554,047.24			7,416,494.87	1,233,333.32	61,203,875.43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2）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其他说明：

截至报告期末，本期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无形资产受限情况，详见本附注七、5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16、商誉

（1）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 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深圳赫美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78,420,358.62					78,420,358.62
深圳赫美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59,622,397.66					59,622,397.66
深圳市欧祺亚实业有限公司	39,838,804.04					39,838,804.04
上海欧蓝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44,710,788.46					44,710,788.46

深圳臻乔时装有限公司	270,943,752.38					270,943,752.38
彩虹现代商贸（深圳）有限公司	51,105,506.71					51,105,506.71
彩虹现代商贸有限公司	3,916,329.78					3,916,329.78
盈彩拓展商贸（深圳）有限公司	10,487,100.89					10,487,100.89
合计	559,045,038.54					559,045,038.54

（2）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 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深圳赫美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78,420,358.62					78,420,358.62
深圳赫美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59,622,397.66					59,622,397.66
深圳市欧祺亚实业有限公司	39,838,804.04					39,838,804.04
上海欧蓝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44,710,788.46					44,710,788.46
深圳臻乔时装有限公司	270,943,752.38					270,943,752.38
彩虹现代商贸（深圳）有限公司	51,105,506.71					51,105,506.71
彩虹现代商贸有限公司	3,916,329.78					3,916,329.78
盈彩拓展商贸（深圳）有限公司	10,487,100.89					10,487,100.89
合计	559,045,038.54					559,045,038.54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1）深圳赫美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赫美智慧科技有限公司主营业务为：①利用自有资金发放贷款，并收取利息费用；②利用自身风控及贷后管理水平，为合作机构进行风控审核和贷后管理服务，收取服务及手续费。公司盈利预测的

业务也只有贷款业务， 无新增业务。

2）深圳市欧祺亚实业有限公司主营业务为珠宝首饰的生产和销售，公司盈利预测的业务也只有珠宝首饰销售，无新增业务。

3）上海欧蓝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主营业务为服装服饰品牌的代销，公司盈利预测的业务也只有服装服饰销售，无新增业务。

4）臻乔时装、深圳彩虹、珠海彩虹及深圳盈彩四家公司服装服饰品牌的代销，公司盈利预测的业务也只有服装服饰销售，无新增业务。

截至2019年12月31日，资产组构成如下：

被投资单位名称	资产组构成	资产组是否与购买日一致
深圳赫美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收购被投资单位时形成商誉的资产组	一致
深圳赫美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收购被投资单位时形成商誉的资产组	一致
深圳市欧祺亚实业有限公司	收购被投资单位时形成商誉的资产组	一致
上海欧蓝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收购被投资单位时形成商誉的资产组	一致
臻乔时装、深圳彩虹、珠海彩虹及深圳盈彩四家公司	不适用（注）	

注：公司于2018年11月15日与原股东协商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权收购协议>之补充协议》，调整此前收购方案，将原8亿元收购臻乔时装等四家公司80%股权调整为以4.8亿元收购100%股权，同时取消原收购协议中的业绩对赌条款。调整后的合并成本小于合并日账面净资产，公司计提收购臻乔时装等四家公司形成的商誉减值准备33,645.27万元，同时将无需支付的股权收购款作为业绩补偿确认为营业外收入。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公司于2018年期末根据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后的结果，全额计提了上述商誉的减值准备。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其他说明

17、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等	41,489,106.24	15,195,973.20	21,822,688.26	4,111,143.70	30,751,247.48
合计	41,489,106.24	15,195,973.20	21,822,688.26	4,111,143.70	30,751,247.48

1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9,175,409.78	2,278,005.39	1,691,716,199.06	392,073,656.32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22,824.61	30,706.15	15,337,734.02	3,834,433.51

预计负债			325,077,777.67	71,625,132.75
租赁补贴			14,741,281.10	3,685,320.28
合计	9,298,234.39	2,308,711.54	2,046,872,991.85	471,218,542.86

（2）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6,424,542.11	1,606,135.52	8,116,771.28	2,029,192.81
合计	6,424,542.11	1,606,135.52	8,116,771.28	2,029,192.81

（3）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 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08,711.54		471,218,542.86
递延所得税负债		1,606,135.52		2,029,192.81

（4）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356,729,602.90	455,883,926.33
可抵扣亏损	1,020,087,335.51	531,089,939.47
合计	2,376,816,938.41	986,973,865.80

（5）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 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9 年		3,454,511.00	
2020 年	20,168,463.54	19,336,478.15	
2021 年	7,512,522.52	6,321,690.53	
2022 年	53,094,607.43	48,448,307.32	
2023 年	556,178,633.25	453,528,952.47	

2024 年	379,678,597.77		
合计	1,016,632,824.51	531,089,939.47	--

其他说明：

19、其他非流动资产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 是 √ 否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工程及设备款		33,775.19
预付软件款		799,646.84
合计		833,422.03

其他说明：

20、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271,713,454.25	568,835,531.66
保证借款	326,133,919.13	272,363,202.96
信用借款	121,594,069.89	22,503,000.00
保证、抵押借款	229,422,666.88	230,000,000.00
保证、质押借款		25,000,000.00
合计	948,864,110.15	1,118,701,734.62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 800,744,928.89 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 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光大金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5.66%	2018 年 10 月 26 日	6.30%
光大金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66%	2018 年 11 月 15 日	6.30%

兴业银行深圳分行	98,601,300.00	不适用	2019 年 03 月 29 日	18.00%
湖州升华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29,200,000.00	8.45%	2018 年 06 月 15 日	22.60%
宁波银行深圳分行	29,422,666.88	7.00%	2018 年 07 月 14 日	10.50%
山东金融资产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50,000,000.00	7.30%	2019 年 01 月 18 日	18.00%
九江银行广州海印支行	50,000,000.00	5.66%	2019 年 08 月 06 日	8.48%
光大银行深圳分行	28,202,445.74	不适用	2018 年 11 月 30 日	5.66%
深圳市益安保理有限公司	7,559,354.25	不适用	2018 年 10 月 17 日	11.83%
光大银行蛇口支行	20,972,925.00	不适用	2019 年 02 月 25 日	5.66%
九江银行广州分行	44,707,305.00	不适用	2019 年 08 月 12 日	18.00%
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2,695,748.78	6.65%	2019 年 10 月 24 日	
上海殊问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74,522,600.00	11.00%	2018 年 07 月 13 日-2019 年 3 月 23 日	13.00%
深圳前海领秀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7,741,700.00	10%-11.5%	2018 年 9 月 13 日-2019 年 1 月 12 日	
深圳联金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20,000,000.00	10.00%	2018 年 9 月	36.00%
深圳联金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4,088,500.00	10%、11%	2018 年 9 月 15 日、2019 年 3 月 14 日	
凤金数据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61,772,017.47	4.35%	2019 年 7-12 月	5.00%
杭州藕丁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871,532.57	12.00%	2019 年 12 月	10.80%
深圳恒泰建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9,916,243.55	13.00%	2019 年 5-12 月	21.60%
深圳恒泰建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350,000.00	13.00%	2019 年 8-12 月	21.60%
合计	778,624,339.24	--	--	--

其他说明：

21、应付票据

单位： 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240,229,279.99 元。

22、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 款	193,069,118.48	210,278,952.82
合计	193,069,118.48	210,278,952.82

（2）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青岛东软载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842,663.43	资金紧张
青岛鼎信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3,833,852.70	资金紧张
深圳友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311,131.20	资金紧张
扬州高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853,115.83	资金紧张
宁波市惠力诚仪表有限公司	1,184,295.48	资金紧张
深圳达时精密塑胶模具有限公司	992,289.07	资金紧张
深圳市华远显示器件有限公司	1,082,313.54	资金紧张
俐哲商贸（上海）有限公司	8,442,729.32	资金紧张
上海赋基室内装潢有限公司	3,438,593.70	资金紧张
合计	34,980,984.27	--

其他说明：

23、预收款项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 是 √ 否

（1）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25,283,342.50	28,295,862.31
金融服务费	312,407,287.32	388,293,947.22
合计	337,690,629.82	416,589,809.53

（2）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金融服务费（趸缴摊销）	312,407,287.32	借款人未按时还款，未还款期间不结转摊销
新疆德源鑫通电力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894,250.00	尚未发货
四川省水电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809,789.41	尚未发货
国网江西省电力公司永新县供电分公司	724,800.00	尚未发货
国网江西省电力公司贵溪市供电分公司	631,300.80	尚未发货
江苏爱迪电子有限公司	595,187.00	尚未发货
合计	316,062,614.53	--

（3）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24、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6,776,880.92	156,226,989.64	166,174,593.93	16,829,276.6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22,793.94	13,522,339.32	13,576,700.27	268,432.99
三、辞退福利	33,080,298.63	5,854,194.94	34,606,900.79	4,327,592.78
合计	60,179,973.49	175,603,523.90	214,358,194.99	21,425,302.40

（2）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0,805,681.83	143,666,784.74	153,645,952.25	10,826,514.32
2、职工福利费	5,359,370.64	1,070,869.84	1,070,869.84	5,359,370.64
3、社会保险费	130,736.35	4,543,492.41	4,543,217.79	131,010.97
其中：医疗保险费	111,216.50	3,971,543.63	3,971,280.62	111,479.51
工伤保险费	3,140.34	261,397.28	261,209.99	3,327.63
生育保险费	16,379.51	310,551.51	310,727.19	16,203.83

4、住房公积金	308,001.64	4,577,613.42	4,578,608.52	307,006.54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73,017.72	1,036,608.07	1,005,037.84	204,587.95
6、短期带薪缺勤	72.74	1,331,621.16	1,330,907.69	786.21
合计	26,776,880.92	156,226,989.64	166,174,593.93	16,829,276.63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316,200.25	13,226,386.74	13,280,406.18	262,180.81
2、失业保险费	6,593.69	295,952.58	296,294.09	6,252.18
合计	322,793.94	13,522,339.32	13,576,700.27	268,432.99

25、应交税费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8,538,665.91	39,426,391.18
企业所得税	47,367,543.84	49,700,948.97
个人所得税	611,335.67	695,060.24
城市维护建设税	381,502.71	1,459,393.90
教育费附加	165,089.89	607,262.66
地方教育附加	107,421.75	320,679.88
印花税	55,548.72	65,489.67
房产税	626,697.79	804,046.94
关税	669,797.90	
土地使用税	63,750.00	239,062.56
堤围防护费		5,288.80
合计	68,587,354.18	93,323,624.80

26、其他应付款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272,037,996.89	104,334,417.97
应付股利	44,186,470.81	37,851,970.81

其他应付款	1,252,948,769.11	1,283,312,724.51
合计	1,569,173,236.81	1,425,499,113.29

（1）应付利息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15,079,111.68	40,323,344.48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26,756,221.25	3,099,727.66
逾期利息	172,762,446.57	27,006,454.79
万宏有限合伙优先级有限合伙人利息	57,440,217.39	33,904,891.04
合计	272,037,996.89	104,334,417.97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2）应付股利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37,851,970.81	37,851,970.81
金红辉	3,167,250.00	
金苏琴	3,167,250.00	
合计	44,186,470.81	37,851,970.81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无重要的超过1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

（3）其他应付款

1）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装修工程款	2,522,211.54	20,590,463.05
待付费用	19,418,559.89	41,544,040.24
保证金/押金	1,883,324.33	11,568,019.54
代缴社保、公积金	3,261,453.39	1,078,637.07
关联方往来	5,684,373.42	16,799,023.23
代收款	503,062,353.13	543,324,293.15
股权转让款	61,030,824.02	185,702,487.58

借款	434,029,646.20	234,137,438.00
其他往来	222,056,023.19	228,568,322.65
合计	1,252,948,769.11	1,283,312,724.51

2）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重庆中讯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38,726,580.00	资金紧张
郭文晓	94,654,665.74	资金紧张
西藏信托有限公司	21,743,333.34	资金紧张
恒旺管理咨询（深圳）有限公司	63,450,000.00	资金紧张
林亮辉	57,741,039.00	资金紧张
章赛红	32,073,342.65	资金紧张
深圳市前海东康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32,203,307.00	资金紧张
深圳联合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31,750,000.00	资金紧张
深圳市前海高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0.00	资金紧张
深圳市中煜鑫邦贸易有限公司	19,250,000.00	资金紧张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0.00	资金紧张
沈金木	15,000,000.00	资金紧张
万东亮	14,089,909.50	资金紧张
于滨皓	6,030,824.02	资金紧张
北京宏世通达商贸集团	6,927,048.00	资金紧张
程梅贞	4,500,000.00	资金紧张
深圳益安保理有限公司	2,369,187.00	资金紧张
合计	575,509,236.25	--

其他说明

27、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99,604,803.0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79,369,962.55
合计		478,974,765.57

其他说明：

28、其他流动负债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 是 √ 否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已到期未偿还的长期借款	325,374,113.83	
未按期履约的长期应付款	169,015,883.13	
合计	494,389,996.96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 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其他说明：

（1）已到期未偿还的长期借款325,374,113.83由以下两笔构成：

质押保证借款2.51亿元系由本公司股东汉桥机器厂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长王磊提供担保，以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赫美商业有限公司持有的深圳臻乔时装有限公司80%股权作为质押，由本公司向西藏信托有限公司借入的两年期（2017年3月20日到2019年3月20日）长期借款，借款利率为第一年7.00%（年利率），第二年上浮至11.06%（年利率）。因公司未按照还款计划履约，西藏信托有限公司于2018年8月8日提前到期并要求还款，公司无力偿还，公司已被法院申请强执，遂转至其他流动负债。

质押保证借款1.5亿元系由本公司股东汉桥机器厂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长王磊、每克拉美（北京）钻石商场有限公司及本公司子公司深圳赫美商业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以及本公司本公司子公司惠州浩宁达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广东浩宁达实业有限公司100%股权作为质押，由本公司向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借入的三笔两年期（2017年7月21日到2019年7月21日、2017年8月11日到2019年8月11日、2017年10月27日到2019年10月27日）长期借款，借款利率为8.959%（年利率），因公司未按照还款付息计划履约，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于2018年10月9日要求提前还款，遂将剩余金额转至其他流动负债。

（2）未按期履约的长期应付款169,015,883.13元

2017年9月份，公司与北京市文化科技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租赁合同，将机器设备和软件著作权转让给北京市文化科技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并将该机器设备与软件著作权租回，起租日为2017年9月份，融资总额为15,000万元，租赁保证金为600万元（日后可冲减租金）、租赁手续费为0万元，租赁期限为36个月，名义年利率为三年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26.32%，留置名义货价为人民币300元，该交易实质为北京市文化科技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向公司提供融资的一种方式，并以机器设备和软件著作权作为该融资的抵押担保物。

2017年10月份，公司与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签订租赁合同，由惠州浩宁达和每克拉美提供担保，将机器设备转让给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并将该机器设备租回，起租日为2017年10月份，融资总额为4,200万元，租赁保证金为700万元（日后可冲减租金）、租赁手续费为89.04万元，租赁期限为24个月，名义年利率为3.03%，留置名义货价为人民币1,000元，该交易实质为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向公司提供融资的一种方式，并以机器设备作为该融资的抵押担保物。由于2018年9月14日支付第九期租金后，未继续支付租金，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于2018年9月19日起诉公司，要求公司提前偿还全部未付租金。双方已于2018年11月30日达成调解协议。根据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2018）沪0115民初75079号民事调解书：赫美集团应分期向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支付应付款21,080,364.95元（包括未付租金27,840,750元，租金逾期违约金人民币238,614.95元、留购价款1,000.00元、已扣除保证金人民币7,000,000.00元），案件受理费78,176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仍有19,224,314.95元租金未支付。根据（2018）沪0115民初75079号民事调解书第七、八项约定，公司未能按期足额履行调解协议中第二、三项付款义务，合同编号IFELC17D033WKF-L-01的售后回租赁合同已解除，赫美集团应返还租赁物并赔偿损失，

赔偿损失范围为调解协议第二、第三项下的全部应付未付款项及逾期违约金与收回租赁物价值的差额；若公司未返还租赁物并赔偿损失，赔偿损失范围为调解协议第二、第三项下的全部应付未付款项及逾期违约金。

2017年12月份，公司与安徽正奇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租赁合同，将公司的机器设备转让给安徽正奇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并将该机器租回，起租日为2018年2月份，融资总额为4,000万元，租赁保证金为0万元、租赁手续费为220万元，租赁期限为34个月，名义年利率为3.88%，留置名义货价为人民币1万元，该交易实质为安徽正奇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向公司提供融资的一种方式，并以机器设备作为该融资的抵押担保物。

29、长期借款

（1）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15,953,260.32	17,296,391.84
合计	15,953,260.32	17,296,391.84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保证借款15,953,260.32元系由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赫美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及本公司董事长王磊提供担保，由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赫美智慧科技有限公司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安支行借入的三年期（2018 年12 月20 日起至2021年12 月20 日止）长期借款，借款利率为7.22%（年利率）。

30、长期应付款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300,000,000.00	357,197,599.03
合计	300,000,000.00	357,197,599.03

（1）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售后租回融资租赁款		57,197,599.03
万宏有限合伙优先级合伙人实缴出资额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其他说明：

杭州浩美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深圳赫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宏义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及四川万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等四家公司共同出资成立成都赫美万宏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截止2019年12月31日，各方实缴出资额3.5625亿元其中：四川万宏实缴出资额3亿元，赫美集团实缴出资额5,625万元，依据合伙协议约定的收益分配顺序，四川万宏实质为优先级别合伙人，出资额列示为长期应付款。

31、预计负债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 是 √ 否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未决诉讼	16,457,870.60		诉讼赔偿
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损失准备	744,303,408.73	325,077,777.67	预计贷款损失
预计退货金额		25,847,308.48	
联营企业赫美商务咨询按持股比例计算的超额亏损		83,859.21	
合计	760,761,279.33	351,008,945.36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32、递延收益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3,603,767.83		1,710,039.31	11,893,728.52	符合政府补助条件，且已收到政府补助
合计	13,603,767.83		1,710,039.31	11,893,728.52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 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技术中心建设资助资金	1,185,952.08			375,008.31			810,943.77	与资产相关
2012 年市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化发展专项资金项目	3,528,759.17			354,898.80			3,173,860.37	与资产相关
AMI 智能用电信息系统采集统示范及应用推广	1,331,625.00			170,990.04			1,160,634.96	与资产相关

项目								
无线智能水表系统及其自动化生产线关键技术的研发	438,750.00			438,750.00				与资产相关
智能电网电能计量自动化系统开发制造	1,239,383.46			274,503.00			964,880.46	与资产相关
智能电表无线通讯技术工程实验室	4,879,298.12			95,889.16			4,783,408.96	与资产相关
惠州市科学技术局“天鹅惠聚工程”专项经费	1,000,000.00						1,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其他说明：

33、其他非流动负债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 是 √ 否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补贴	17,409,200.63	20,855,191.12
展期后超过一年的短期借款	9,909,359.50	
合计	27,318,560.13	20,855,191.12

其他说明：租赁补贴 17,409,200.63 元系商场为吸引品牌入驻一次性给予公司的补贴款，按照租赁期间摊销；展期后超过一年的短期借款 9,909,359.50 系由公司提供担保，由本公司控股孙子公司上海欧蓝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向盛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徐汇支行借入的一年期（原借款期限为 2018 年 6 月 12 日起至 2019 年 6 月 11 日止）短期借款 49,909,359.50 元，于 2019 年 9 月 29 日签订展期协议，展期后到期日为 2021 年 3 月 31 日，其中还款计划超过一年的金额为 9,909,359.50，列示为其他非流动负债。

34、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527,806,548.00						527,806,548.00

35、资本公积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783,114,210.06			783,114,210.06
其他资本公积	1,549,025.18			1,549,025.18
合计	784,663,235.24			784,663,235.24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36、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4,044,448.32							-14,044,448.3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4,044,448.32							-14,044,448.32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4,044,448.32							-14,044,448.32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37、盈余公积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9,332,370.58			29,332,370.58
合计	29,332,370.58			29,332,370.58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38、未分配利润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225,430,286.06	457,536,045.0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13,862,041.06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211,568,245.00	457,536,045.0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878,513,883.48	-1,651,918,887.12
应付普通股股利		31,047,444.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3,090,082,128.48	-1,225,430,286.0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13,862,041.06 元。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39、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98,925,422.77	454,453,019.96	1,912,015,338.33	983,597,126.30
其他业务	49,468,103.01	39,667,342.03	6,202,920.35	4,802,782.94
合计	848,393,525.78	494,120,361.99	1,918,218,258.68	988,399,909.24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 是 √ 否

其他说明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2019年较2018年减少1,069,824,732.90元，减少55.77%，主要系本期营运资金缺乏，公司商业板块及制造板块业务规模缩小，销量大幅减少所致。

40、税金及附加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3,183,373.44	5,534,138.72
教育费附加	1,346,628.26	2,130,365.56
资源税	382,026.25	
房产税	1,135,646.76	1,062,917.85
土地使用税	258,199.86	321,040.41

车船使用税	22,040.00	23,845.20
印花税	560,481.82	747,296.22
地方教育附加	1,727,106.89	1,623,180.68
水利建设基金	2,783.00	47,680.05
合计	8,618,286.28	11,490,464.69

其他说明：

41、销售费用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9,022,767.60	175,963,127.16
租金、物业管理费	20,737,978.62	139,811,091.36
差旅费	1,377,990.73	12,589,817.89
办公费	1,401,295.65	10,815,660.45
服务费及招投标费	19,337,413.47	22,991,142.84
运输费	2,482,412.71	8,051,892.54
折旧费	7,414,462.80	58,185,895.07
招待费	1,052,225.45	6,252,041.84
广告及业务宣传费	1,693,556.66	18,791,316.98
检测维修费	3,177,728.73	13,091,443.31
装修费摊销	4,885,259.00	16,444,433.13
其他	1,887,045.10	5,025,396.30
合计	124,470,136.52	488,013,258.87

其他说明：

42、管理费用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83,979,361.18	235,551,086.64
折旧、摊销费	9,757,511.76	18,535,768.97
修理费	1,091,019.62	2,200,535.54
低值易耗品摊销	59,315.43	1,237,370.05
办公费	6,071,363.71	25,916,124.76
差旅费	6,463,613.96	11,136,430.15

招待费	6,724,866.71	4,516,970.60
租金、物业管理费	15,973,811.71	40,430,083.16
装修费摊销	2,657,074.73	4,667,456.06
车辆及交通费	1,242,924.33	1,862,089.95
邮电通讯费	2,295,461.21	349,931.63
咨询服务费	19,413,745.13	19,106,037.88
诉讼费	4,333,780.21	5,683,890.55
盘亏及毁损灭失	6,801,136.88	3,605,935.89
其他	7,340,011.67	4,126,318.89
合计	174,204,998.24	378,926,030.72

其他说明：

43、研发费用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直接投入费用	3,746,647.32	3,481,525.14
人员人工费用	12,340,705.15	14,612,706.31
折旧费用	559,587.49	511,096.12
无形资产摊销		69,809.3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15,972.10
新产品设计费等	93,424.45	230,897.06
与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其他费用	1,403,045.18	6,607,094.73
合计	18,143,409.59	25,629,100.83

其他说明：

44、财务费用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05,522,889.26	174,119,465.91
减：利息收入	8,511,084.61	2,774,709.92
手续费	4,281,295.02	9,822,832.59
汇兑损失	601,044.57	1,647,701.01
合计	201,894,144.24	182,815,289.59

其他说明：

45、其他收益

单位： 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上海欧蓝国际贸易有限公司静安区产业专项资金扶持	3,100,000.00	3,000,000.00
2012 年市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化发展专项资金项目	354,898.80	354,898.61
AMI 智能用电信息系统采集统示范及应用推广项目	170,990.04	170,989.99
无线智能水表系统及其自动化生产线关键技术研发	438,750.00	40,625.00
智能电网电能计量自动化系统开发制造	274,503.00	274,503.09
智能电表无线通讯技术工程实验室	95,889.16	87,207.91
深圳市技术中心建设资助资金	375,008.31	376,675.06
大亚湾开发区工业贸易发展局科技专项资金	200,000.00	
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出口信用保险补贴	11,446.18	
惠州仲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财政局专利补助	1,200.00	
稳岗补贴	54,332.68	
增值税退税	1,568,568.21	4,445,973.56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181,572.16	295,542.10

46、投资收益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11,415.17	2,397,523.5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183,345.13	9,012,673.6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26,204.55	102,717.97
万宏有限合伙股权金融工具转成本法转换投资收益		-15,935,939.69
其他	83,859.21	
合计	-1,161,866.20	-4,423,024.51

其他说明：

47、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减值损失	168,243.76	
应收账款减值损失	-41,586,664.24	
其他应收款减值损失	-1,026,207,183.42	
发放贷款及垫款损失	-180,617,179.92	
计入预计负债的风险准备金	-419,225,631.06	
合计	-1,667,468,414.88	

48、资产减值损失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 是 √ 否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1,039,746,049.05
二、存货跌价损失	-108,029,543.90	-359,476,205.62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27,538,133.96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3,795,630.13	-101,821,341.84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8,449,971.25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10,209,469.23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60,887,646.17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559,045,038.54
十四、其他		-271,829,354.12
合计	-122,034,643.26	-2,428,793,740.55

其他说明：

49、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 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出售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利得或损失	9,680,634.76	32,579,562.44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合计	288,387.34	31,085,415.52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352,230.75	-1,494,146.92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63,843.41	
债务重组中处置非流动资产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50、营业外收入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接受捐赠		37,000.00	
政府补助	748,000.00	14,143,678.01	748,000.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8,249.57		-8,249.57
违约补偿		1,969,175.98	
不再支付的款项	3,630,663.88	416,000,000.00	3,630,663.88
店铺转让租赁激励转销	1,589,959.82	21,107,527.32	1,589,959.82
罚款收入		273,000.87	
债权处置收益		482,584.00	
其他	212,027.99	343,862.49	212,027.99
业绩补偿		14,599,090.00	
合计	6,188,901.26	468,955,918.67	6,188,901.2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 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深圳中小企业国际技术合作协会汉诺威工业展补贴						81,000.00	47,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7 年商务局提升国际化经营能力补贴						3,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7 年科技研发资金企业研究开发资助计划						304,000.00	167,000.00	与收益相关

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倍增支持计划补助						13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7 年高新技术企业资助经费						30,000.00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8 年高新技术企业资助经费						100,000.00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福田区政府第四季度增长奖励							9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现代服务业季度增长支持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福田企业发展服务中心 2018 年第一季度增长奖金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经促局 2017 第四季度增长激励奖							7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7 年坪山区第 89 批企业补贴							10,6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创新委员会补贴资金（2017 企业研究开发资助）							1,291,00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坪山区财政局科技创新专项资金							749,415.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坪山区财政局--招商引资类-先进制造业专项资助							8,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坪山区财政局--激发企业发展活力类-品牌质量创优专项资助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无线智能水表系统及其自动化生产线关键技术的研发补助							11,013.00	与收益相关
2018 年福田区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科技创新分项第 5 批支持企业资助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 2016、2017 年认定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领取 3-5 万奖励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关于 2017 年企业研究开发资助计划第三批资助							613,000.00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100,000.00	154,650.01	与收益相关

其他说明：

51、营业外支出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100,000.00	
非常损失			
盘亏损失	20,690.38	2,587,394.86	20,690.38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3,928,764.35	604,951.58	3,589,891.70
罚款支出	570,147.50	2,431,588.67	570,147.50

滞纳金	493,366.15	82,906.29	493,366.15
无法收回的租赁保证金		3,111,288.51	
诉讼赔偿及违约金	32,911,891.36	194,975,641.76	32,826,391.36
其他	1,525,270.39	481,455.08	1,525,270.39
合计	39,450,130.13	204,375,226.75	39,450,130.13

其他说明：

52、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975,156.67	54,134,155.49
递延所得税费用	468,927,903.87	-293,504,036.74
合计	467,952,747.20	-239,369,881.25

（2）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980,187,783.6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95,046,945.9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05,113.23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322,153,624.42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65,643,274.06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9,029,871.98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84,337,779.85
所得税费用	467,952,747.20

其他说明

53、现金流量表项目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及其他	631,836,862.67	3,143,527,082.19
利息收入	8,511,084.61	280,401.61
政府补贴	7,575,158.54	17,132,665.01
赔偿收入	3,175,833.62	
押金/保证金		
合计	651,098,939.44	3,160,940,148.8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销售费用	50,404,027.62	237,419,803.51
支付管理费用	55,726,707.54	115,382,764.30
支付财务费用	3,993,909.42	9,822,832.59
支付研发费用	8,739,649.95	10,319,516.93
支付往来款及其他	582,444,600.90	3,242,572,647.24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额	61,795,700.00	238,332,000.00
冻结的货币资金	26,224,223.42	45,286,146.55
合计	789,328,818.85	3,899,135,711.1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取得子公司产生现金流量净流入		224,367,388.85
合计		224,367,388.85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子公司支付的现金	12,987.53	
合计	12,987.53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票据和信用证支付的保证金	81,602,054.48	250,934,482.29
股东金红辉借款	14,700,000.00	
收到的预付投资款	4,000,000.00	
其他	473,700.00	
合计	100,775,754.48	250,934,482.29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票据和信用证支付的保证金	45,000,000.00	106,503,622.29
归还股东金红辉借款	2,400,000.00	
归还杨鸣行借款	7,000,000.00	
筹资咨询费		627,500.00
定期存单质押		99,600,000.00
合计	54,400,000.00	206,731,122.29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 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2,448,140,530.85	-2,046,190,156.31
加：资产减值准备	1,789,503,058.14	2,428,793,740.5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7,021,543.43	21,571,471.84
无形资产摊销	4,595,073.48	14,919,144.0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1,822,688.26	66,206,919.3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88,387.34	-31,085,415.5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928,764.35	604,951.58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05,522,889.26	174,119,465.9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61,866.20	4,423,024.5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68,909,831.32	-275,439,070.8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23,057.29	-18,064,965.93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98,559,504.54	246,655,194.4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5,344,314.07	-652,601,661.6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53,487,546.93	-268,165,693.34
其他	-26,224,223.42	-45,286,146.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382,561.90	-379,539,197.93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329,166,629.21	352,103,880.7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52,103,880.71	366,040,706.6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937,251.50	-13,936,825.94

（2）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 元

	金额
其中：	--
其中：	--
加：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28,671,663.56
其中：	--
收购臻乔时装、深圳彩虹、珠海彩虹、深圳盈彩四家公司	128,671,663.56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128,671,663.56

其他说明：

其他内容为司法冻结的银行存款金额。

（3）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 元

	金额
其中：	--
其中：	--
其中：	--

其他说明：

（4）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29,166,629.21	352,103,880.71
其中：库存现金	188,371.40	265,875.6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28,978,257.81	350,872,020.9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965,984.16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9,166,629.21	352,103,880.71

其他说明：

55、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无

5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注 1	83,484,647.84	存出保证金以及法律纠纷被司法冻结款项
存货	5,453,922.16	借款质押
固定资产	130,657,024.58	抵押借款、售后回租抵押、司法冻结
无形资产	50,713,454.21	抵押借款、司法冻结
应收账款	54,450,300.38	银行承兑汇票融资质押
发放贷款及垫款	31,513,139.49	赫美小贷借款质押
长期股权投资	28,297,740.87	司法冻结（母公司持有的惠州光宇星辉 42.34%股权）
在建工程	52,953,100.00	司法冻结
合计	437,523,329.53	--

其他说明：

本公司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主要是本公司涉及若干债权、 债务纠纷相关而被司法冻结，详见附注十四、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注1：该部分其他货币资金主要系存出保证金以及法律纠纷被司法冻结款项，截止2019年12月31日，因法律纠纷被司法冻结的款项期末余额为71,510,369.97元，具体冻结的账户情况详见附注“十四、5、（2）被司法冻结的银行账户情况”。

57、外币货币性项目

（1）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75,016.80
其中：美元	4,348.31	6.9762	30,334.68
欧元	395.00	7.8155	3,087.12
港币	46,433.36	0.8958	41,595.00
应收账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说明：

（2）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境外经营实体	经营地	记账本位币
赫美国际	香港	人民币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 是 □ 否

单位： 元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杭州浩美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586,182.96	90.91%	转让	2019 年 08 月 29 日	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日	-1,046,096.19						
杭州浩美鼎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	转让	2019 年 08 月 29 日	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日							

其他说明：

2019年，公司与汝州市深蓝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及曹谢东签订股权转让协议，转让全资子公司杭州浩美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简称“杭州浩美”）100.00%股权，杭州浩美子公司杭州浩美鼎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90.91%股权也随之转让；经具有资产评估资格的评估机构评估，杭州浩美100.00%股权评估价为2,717,251.73 元，转让协议价格为2,586,182.96元，处置日杭州浩美合并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为3,632,279.15元，转让价2,586,182.96元与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之间的差额1,046,096.19元确认为本公司合并报表的投资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 是 √ 否

2、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2019年01月25日，赫美集团控股孙公司赫美思路与魏丽玲共同投资设立了深圳市贻禾投资有限公司，赫美思路出资比例60.00%，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纳入合并范围；
2019年05月30日，赫美集团控股孙公司赫美思路与广州合利金服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了霍尔果斯付得妙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赫美思路出资比例51.00%，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纳入合并范围；
2019年09月26日，赫美集团控股孙公司赫美思路投资设立了深圳数享家数字科技有限公司，赫美思路出资比例100.00%，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纳入合并范围。

3、其他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广东浩宁达实业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生产销售软件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齐齐哈尔花生壳科技有限公司	齐齐哈尔	齐齐哈尔	研究服务	100.00%		设立
赫美国际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	100.00%		设立
惠州浩宁达科技有限公司	惠州	惠州	研发生产电工仪器仪表等	100.00%		设立
深圳浩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受托资产管理、投资管理等	100.00%		设立
成都赫美万宏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成都	成都	股权投资		41.35%	设立
上海馨途网络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	上海	旅游平台运营		60.00%	设立
深圳赫美商业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零售	100.00%		设立
深圳赫美贸易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珠宝首饰销售		70.00%	设立
深圳赫美艺术设计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珠宝首饰设计		100.00%	设立
深圳赫美珠宝制造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珠宝首饰制造加工		100.00%	设立

深圳赫美旅业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旅业、旅游产业投资等	100.00%		设立
深圳赫美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金融信息咨询服务	5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深圳赫美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专营小额贷款业务	5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深圳市欧祺亚实业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珠宝、金银饰品购销	75.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深圳红金坊珠宝首饰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珠宝首饰加工		75.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深圳浩美天湾贸易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未运营		100.00%	设立
深圳联金所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未运营		51.00%	设立
上海众金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互联网金融业务服务		51.00%	设立
广州联金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互联网金融业务服务		51.00%	设立
深圳赫悦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未运营		51.00%	设立
西藏浩宁达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拉萨	拉萨	未运营	100.00%		设立
四川浩宁达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成都	成都	水表销售		100.00%	设立
北京赫美卓扬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未运营	100.00%		设立
深圳赫美艺术创意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未运营		100.00%	设立
上海欧蓝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服装服饰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上海欧蓝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服装服饰销售		62.5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深圳臻乔时装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服装服饰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彩虹现代商贸（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服装服饰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盈彩拓展商贸（深圳）有限公	深圳	深圳	服装服饰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司						
彩虹现代商贸有限公司	珠海	珠海	服装服饰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南京赫美联合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南京	南京	未运营		51.00%	设立
北京赫美思路文化产业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未运营		100.00%	设立
深圳市赫美产业园运营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未运营		100.00%	设立
深圳市贻禾投资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未运营		60.00%	设立
霍尔果斯付得妙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未运营		51.00%	设立
深圳数享家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未运营		100.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2017年4月，赫美集团与子公司杭州浩美、四川宏义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义资管”）、四川万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宏资管”）共同成立成都赫美万宏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成立后不久公司拟计划转让所持股权，公司与受让方无锡食科园进行磋商，并就转让价款等与受让方基本达成一致。2018年6月26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股权投资合伙企业财产份额的议案》，拟将持有的万宏有限合伙份额以6,008.38万元转让给无锡食科园，并与其签订了《财产份额转让协议》，鉴于市场环境变化，无锡食科园未支付转让款。2019年1月，公司与无锡食科投签署《深圳赫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无锡食科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关于成都赫美万宏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之财产份额转让协议>之解除协议》，因协议解除，赫美集团作为劣后级将万宏有限合伙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 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深圳赫美贸易有限公司	30.00%	-19,317.29		-236,493.56
深圳赫美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49.00%	-157,975,909.71		-177,904,101.08
深圳赫美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49.00%	-405,261,880.22		-531,372,282.17

深圳市欧祺亚实业有限公司	25.00%	-2,451,098.91	6,334,500.00	14,613,908.85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无

（3）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 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深圳赫美贸易有限公司	101,376.47		101,376.47	889,688.34		889,688.34	691,236.12		691,236.12	1,415,157.03		1,415,157.03
深圳赫美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36,366,814.92	416,560,714.32	452,927,529.24	653,503,848.41	162,493,274.87	815,997,123.28	181,260,738.37	473,228,215.14	654,488,953.51	581,419,223.32	113,739,508.51	695,158,731.83
深圳赫美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298,289,504.34	52,152,474.99	350,441,979.33	829,950,704.56	604,924,503.68	1,434,875,208.24	329,287,272.43	547,821,287.72	877,108,560.15	905,842,066.38	228,634,661.00	1,134,476,727.38
深圳市欧祺亚实业有限公司	75,234,967.58	8,359,402.86	83,594,370.44	25,138,735.06		25,138,735.06	116,265,365.33	7,627,461.88	123,892,827.21	30,294,796.20		30,294,796.20
杭州浩美鼎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37.29		1,037.29	77,198.00		77,198.00
成都赫美万宏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270,241,453.58		270,241,453.58	57,885,530.89	300,000,000.00	357,885,530.89	267,503,073.68		267,503,073.68	34,913,328.54	300,000,000.00	334,913,328.54

单位： 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深圳赫美贸易有限公司		-64,390.96	-64,390.96	-527,384.95		48,512.19	48,512.19	508,699.60
深圳赫美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52,933,356.46	-322,399,815.73	-322,399,815.73	-23,534,270.29	271,511,821.37	-238,139,175.62	-238,139,175.62	-86,036,530.36
深圳赫美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57,596,153.93	-827,065,061.68	-827,065,061.68	-4,792,821.58	198,825,723.72	-518,329,204.77	-518,329,204.77	-34,252,145.00
深圳市欧祺亚实业有限公司	107,003,954.04	-9,804,395.63	-9,804,395.63	12,672,915.67	115,070,119.35	5,069,639.50	5,069,639.50	20,430,374.80
杭州浩美鼎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4,238.18	-64,238.18	881.82
成都赫美万宏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20,233,822.45	-20,233,822.45	2,738,379.90		-107,724,315.17	-107,724,315.17	-2,864,315.17

其他说明：

（4）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5）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惠州光宇星辉科技有限公司	惠州	惠州	发电项目、能源管理系统等开发	42.34%		权益法
北京亚美运通国际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	北京	旅业、旅游产业投资等		30.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 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惠州光宇星辉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亚美运通国际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	惠州光宇星辉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亚美运通国际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
流动资产	49,275,268.46	130,448,334.41	47,769,047.47	90,284,162.86
非流动资产	31,174,565.95	1,825,289.01	32,022,508.63	1,355,755.62
资产合计	80,449,834.41	132,273,623.42	79,791,556.10	91,639,918.48
流动负债	479,001.42	87,990,716.75	452,769.77	47,942,278.92
负债合计	479,001.42	87,990,716.75	452,769.77	47,942,278.9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79,970,832.99	44,282,906.67	79,338,786.33	43,697,639.56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33,859,650.69	13,284,872.00	33,592,042.13	13,109,291.87
调整事项	-5,561,909.82	-17,472.00	-5,698,639.36	3,778,158.13
--商誉		25,599,499.97		25,599,499.97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5,561,909.82		-5,698,639.36	
--其他		-25,616,971.97		-21,821,341.84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28,297,740.87	13,267,400.00	27,893,402.77	16,887,450.00
营业收入	1,807,885.76	291,537,397.61	2,428,863.66	337,613,777.15
净利润	577,842.49	585,257.11	634,275.14	5,787,848.46
综合收益总额	577,842.49	585,257.11	634,275.14	5,787,848.46

其他说明

（3）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4）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5）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3、重要的共同经营

4、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5、其他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应付账款、应付票据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五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1、信用风险

2019年 12 月 31 日，可能引起本公司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

公司面对的客户资源是国家电网、南方电网及其下属电力公司等优质客户，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与资金实力，公司未针对客户设置信用额度，为保证货款及时回收，本公司组织专门人员跟踪催收以确保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2、市场风险

利率风险：因公司存在银行借款，故在货币政策稳健偏紧和融资供求关系相对偏紧的条件下，推动银行贷款利率水平上升，从而增加公司的融资成本。

3、流动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保持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

本公司金融负债的情况详见附注五相关科目的披露情况。

十一、关联方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汉桥机器厂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投资公司	HKD10,000.00	37.58%	37.58%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股东持股比例较分散，无实际控制人。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七、1、（1）企业集团的构成。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七、3、（1）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北京首赫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董事长控制的公司
北京首赫汇鑫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本公司董事长控制的公司
深圳首赫实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董事长控制的公司
北京西苑厚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本公司董事长控制的公司
深圳赫美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长控制的公司
首赫（北京）商务俱乐部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长控制的公司
北京华美医信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长控制的公司
山西首赫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长参股并任职的关联企业
深圳市蓝希领地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长间接参股并任职的关联企业
深圳首赫餐饮文化有限公司	王磊直接控制并任职的关联企业
北京天鸿伟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过去 12 个月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法人
郝毅	持股 5%以上的股东
深圳赫美联合互联网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参股公司
北京久禧科技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郝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关联企业
北京棱智科技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郝毅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关联企业
上海零氏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于阳控制的公司
上海世柏奇餐饮有限公司	董事长王磊及于阳合营的关联企业
上海洋鸣行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于阳控制的公司
上海弥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于阳控制的公司
南京赫远电器有限公司	董事刘睿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关联企业
深圳前海联金所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原为本公司子公司控制的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22 日转让，2018 年 1 月 1 日-2018 年 12 月 21 日为本公司关联方
深圳博磊达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原为本公司子公司控制的公司，于 2017 年 07 月 25 日转让，2018 年 1 月 1 日-2018 年 7 月 24 日为本公司关联方
每克拉美（北京）钻石商场有限公司	原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参股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18 日转让，2018 年 1 月 1 日-2018 年 12 月 17 日为本公司关联方
锐拔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原为本公司控制的公司，于 2018 年 02 月 02 日转让，2019 年 1 月 1 日-2019 年 2 月 1 日为本公司关联方
南京浩宁达电气有限公司	原为本公司的子公司，于 2018 年 01 月 22 日转让，2019 年 1 月 1 日-2019 年 1 月 21 日为本公司关联方
厦门世纪康泰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过去 12 个月李小阳任职的关联企业（截至 2018-5-11 任执行董事），截至 2019 年 05 月 10 日为本公司关联方

北京锦途旅行社有限公司	原为本公司控制的孙公司，于 2018 年 01 月 15 日转让，2019 年 1 月 1 日-2019 年 1 月 14 日为本公司关联方
上海皓星服饰发展有限公司	过去 12 个月曾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梁加祈及家庭成员控制的公司，截至 2019 年 6 月 22 日为本公司关联方
深圳市力合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王新安任董事的公司
深圳帛昱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本公司董事、高管控制的公司
深圳赫美万宏品牌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本公司间接控制公司
上海赫美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本公司参股公司；副总经理于阳担任董事的公司
南京金赫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原为本公司子公司控制的公司，2019 年 1 月 1 日-2019 年 1 月 21 日为本公司关联方
深圳惠利泰科技有限公司	原为本公司子公司控制参股的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1 日转让，2019 年 4 月 2 日-2020 年 4 月 1 日为本公司关联方
王磊	公司董事长
于阳	公司高管
黄裕雄	公司高管
彩虹概念国际（股份）有限公司	原董事、副总经理梁加祈（2018 年 6 月 22 日离任）及家庭成员控制的公司，截至 2019 年 6 月 22 日为本公司关联方
权星商业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原董事、副总经理梁加祈（2018 年 6 月 22 日离任）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关联企业，截至 2019 年 6 月 22 日为本公司关联方
朱文斌	原公司监事（2018 年 12 月 3 日离任）
干黎术	原公司监事（2018 年 6 月 26 日离任）
李波	原公司董事、副董事长（2018 年 8 月 30 日离任）
宋洋	原公司监事
柏克（Cameron Bai）	过去 12 个月曾任公司高管（2019 年 3 月 6 日离任）
李小阳	公司高管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家庭成员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家庭成员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 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深圳市力合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电表模块	190,079.64			455,092.40

南京赫远电器有限公司	采购结构件	4,216,200.93			4,088,351.68
上海皓星服饰发展有限公司	采购服装	2,127,364.09			5,210,209.34
深圳市蓝希领地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开发费				1,698,113.12
深圳博磊达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超级电容				154,220.09
南京浩宁达电气有限公司	结构件				7,790,150.14
南京浩宁达电气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费				1,522,394.83
锐拔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采购无线检测转接板、模块				25,317.42
权星商业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2,041.57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 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上海皓星服饰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服装	3,113,588.31	6,934,258.00
上海皓星服饰发展有限公司	服务费收入	263,731.12	273,589.01
深圳市蓝希领地科技有限公司	控制器、天线		75,548.72
锐拔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销售仪器仪表		1,649,070.09
权星商业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销售服装		166,777.22
每克拉美(北京)钻石商场有限公司	销售珠宝首饰		1,308,417.07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3）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 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深圳市蓝希领地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152,477.76

深圳博磊达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118,919.04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无

（4）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 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北京首赫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85,000,000.00	2018 年 02 月 05 日	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北京首赫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40,000,000.00	2018 年 06 月 13 日	主合同债权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北京首赫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43,000,000.00	2018 年 06 月 13 日	主合同债权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北京首赫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000.00	2018 年 06 月 13 日	主合同债权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王磊	30,000,000.00	2018 年 06 月 14 日	主合同债权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北京首赫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0	2018 年 06 月 13 日	主合同债权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北京首赫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0	2018 年 06 月 13 日	主合同债权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北京首赫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35,000,000.00	2018 年 05 月 28 日	主合同债权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是
北京首赫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40,000,000.00	2018 年 06 月 13 日	主合同债权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王磊	2,400,000.00	2018 年 08 月 31 日	主合同债权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北京首赫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85,000,000.00	2018 年 05 月 28 日	主合同债权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广东浩宁达实业有限公司	2,695,748.78	2017 年 09 月 15 日	主合同债权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北京首赫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10,000,000.00	2018 年 12 月 24 日	主合同债权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北京首赫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349,000,000.00	2018 年 12 月 24 日	主合同债权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王磊	200,000,000.00	2017 年 12 月 27 日	主合同债权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深圳首赫实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32,500,000.00	2017 年 12 月 27 日	主合同债权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上海欧蓝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8 年 06 月 12 日	主合同债权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 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每克拉美、王磊	47,000,000.00	2017 年 09 月 01 日	保证期为两年，起算日按（1）任何一笔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日早于或同于被担保债权的确定日时，甲方对该笔债务承担保证责任的保证期起算日为被担保债权的确定日；（2）任何一笔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日晚于被担保债权的确定日时，甲方对该笔债务承担保证责任的保证期起算日为该笔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日。	否
惠州浩宁达	20,000,000.00	2017 年 10 月 18 日	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后两年止	否
惠州浩宁达	49,175,400.00	2017 年 12 月 01 日	保证期为两年，起算日按自具体授信业务合同或协议约定的受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如因法律规定或约定事项发生导致而导致提前到期，则为提到到期之日）起两年。	否
每克拉美、王磊、汉桥机器厂有限公司	29,200,000.00	2017 年 06 月 15 日	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所有被担保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后两年	否
王磊、惠州浩宁达	29,422,700.00	2017 年 05 月 23 日	2018-7-14 借款到期之日起两年	否
每克拉美	50,000,000.00	2018 年 01 月 18 日	2019 年 1 月 18 日借款到期之日起两年	否
汉桥机器厂、王磊	251,000,000.00	2017 年 03 月 20 日	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	否

			限届满之日起后两年止	
汉桥机器厂、每克拉美、惠州浩宁达、广东浩宁达、王磊	43,488,100.00	2017 年 07 月 21 日	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还款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汉桥机器厂、每克拉美、惠州浩宁达、广东浩宁达、王磊	14,500,000.00	2017 年 08 月 11 日	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还款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汉桥机器厂、每克拉美、惠州浩宁达、广东浩宁达、王磊	20,900,000.00	2017 年 10 月 27 日	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还款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惠州浩宁达、赫美商业、王磊	27,000,000.00	2018 年 01 月 31 日	2020-1-31 借款到期之日起两年	否
惠州浩宁达、赫美商业	97,400,700.00	2017 年 07 月 12 日	担保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还款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每克拉美、惠州浩宁达	18,374,300.00	2017 年 10 月 11 日	自本合同签署之日始至租赁合同项下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每克拉美、惠州浩宁达、王磊	28,580,200.00	2017 年 11 月 25 日	租赁合同项下当期费用（包括租金、保证金、手续费、名义货价等）付款日（包括甲方和承租人同意展期或延期到期）起两年，若发生法律、法规规定或合同事项，导致提前到期的，自提前到期之日起满两年	否
王磊	32,000,000.00	2017 年 12 月 18 日	自 2017-12-18 至持票人全部收回商业汇票的票款为止	否
王磊	20,000,000.00	2018 年 07 月 14 日	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还款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王磊	4,600,000.00	2018 年 11 月 16 日	2019-5-15 借款到期之日起两年	否
王磊	13,260,000.00	2018 年 12 月 14 日	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具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后两年止	否
王磊	10,000,000.00	2019 年 06 月 30 日	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具债务履	否

			行期限届满之日起后两年止	
王磊	15,950,000.00	2018 年 12 月 20 日	2021-12-20 借款到期之日起两年	否
王磊、惠州浩宁达、赫美商业	96,220,000.00	2018 年 03 月 29 日	2019-3-29 融资到期之日起两年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5）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 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上海洋鸣行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	2018 年 10 月 22 日	2019 年 01 月 31 日	
上海洋鸣行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3,000,000.00	2018 年 11 月 21 日	2019 年 01 月 31 日	
拆出				

（6）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7）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4,003,400.00	4,630,900.00

（8）其他关联交易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收项目

单位： 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款项	深圳赫美联合互联网科技有限公司	1,826,849.99		1,826,849.99	
	锐拔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2,859,282.25	2,859,282.25	2,859,986.15	

	上海皓星服饰发展有限公司	4,135,785.94	205,678.08	399,959.64	-19,997.98
预付账款	南京赫远电器有限公司			138,912.28	
	南京金赫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3,429,200.00	
其他应收款	北京首赫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72,286,784.01	15,700,345.07	144,004,104.67	7,200,205.23
	深圳首赫实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94,654,665.74	8,572,163.49	90,133,333.33	4,506,666.67
	南京浩宁达电气有限公司	17,068,827.44		18,758,567.87	
	锐拔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1,879,882.64	1,879,882.64	2,214,916.57	
	上海赫美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441,300.37	

（2）应付项目

单位： 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深圳市力合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446,815.85	489,089.91
	深圳市蓝希领地科技有限公司		62,706.87
	南京赫远电器有限公司	3,534,801.04	160,901.45
	南京浩宁达电气有限公司		1,689,198.01
	上海皓星服饰发展有限公司	3,112,374.74	251,980.21
其他应付款	上海赫美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1,995,347.00	2,590,000.00
	上海皓星服饰发展有限公司	880.00	63,879.07
	深圳美世商业有限公司	38,090.24	
	上海洋鸣行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4,000,000.00	11,122,630.14
	北京华美医信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350,000.00	350,000.00
	深圳赫美联合互联网科技有限公司	231,397.64	231,397.64
	北京首赫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40,450.00	40,450.00

	深圳首赫实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250,000.00	250,000.00
	上海妮梦服饰有限公司	1,500,000.00	
	王磊	539,691.45	546,466.66
	于阳	163,843.40	1,082,761.40
	柏克	150,180.45	150,180.45
	韩霞		5,079.23
	干黎术		13,400.00
	李波		56,211.94
	宋洋		603.90
	朱文斌		125,542.89
	黄裕雄	26,614.56	30,522.35
	权星商业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128,671,663.56
	李小阳	259,300.00	139,894.56

7、关联方承诺

8、其他

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1）截止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为各渠道借款人借款提供代偿责任，明细如下：

代偿责任方	合作放款渠道	截止2019年12月31日放款余额	代偿责任起算日	代偿责任到期日	代偿责任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赫美小贷、深圳联合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	7,498,494.68		-主债权发生期间届满之日起两年	是
赫美小贷、深圳联合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深圳市中际嘉融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		-主合同项下任何一笔债务还清之日	是
赫美小贷、深圳赫美智慧科技	北京弘合柏基金融信息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92,631,610.53		合作协议项下借款发放之日起至借款	是

				到期后2年止	
赫美小贷	深圳市金斧子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6,180,818.22		主合同项下任何一笔债务还清之日	是
赫美小贷	搜易贷（北京）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126,413,678.49		合作期间签订的每笔借款合同还款到期日	否
赫美小贷	深圳市永泰富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1,876,735.01		合作协议项下借款发放之日起至借款到期后2年止	是
赫美小贷	北京融世纪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513,098.98		自主合同规定的放款日起至贷款到期之后两年	是
赫美小贷、智慧科技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	694,324,386.66		主合同项下任何一笔债务还清之日	否
赫美小贷	上海高风互联网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99,607.00		主合同项下任何一笔债务还清之日	是
赫美小贷	深圳妈妈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102,969.99		主合同项下任何一笔债务还清之日	是
深圳赫美智慧科技	深圳前海联金所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355,246,593.52		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二年	否
赫美小贷、深圳赫美智慧科技	深圳市同心科创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41,361,188.62		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二年	是
赫美小贷、深圳赫美智慧科技	深圳市前海融资租赁金融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合作期间签订的每笔借款合同还款到期日	是
赫美集团、深圳赫美智慧科技	阳泉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1,813,051.73		合作期间签订的每笔借款合同还款到期日	否
深圳赫美智慧科技	广州证行互联网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6,698,816.26		主合同项下任何一笔债务还清之日	否
深圳赫美智慧科技	深圳市壹佰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318,477.21		主合同项下任何一笔债务还清之日	是
深圳赫美智慧科技	凤金数据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156,559,248.54		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二年	否
深圳赫美智慧科技	深圳市富德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9,890,046.41		主合同项下任何一笔债务还清之日	否

赫美小贷、深圳赫美智慧科技	广金所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18,514,669.08		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二年	是
赫美小贷、深深圳赫美智慧科技	深圳前海滚雪球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27,596,789.40		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是
深圳赫美智慧科技	上海夸客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594,413.14		合作期间签订的每笔借款合同还款到期日	否
深圳赫美智慧科技	深圳首金誉互联网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12,656,282.86		主合同项下任何一笔债务还清之日	否
深圳赫美智慧科技	江苏强业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5,821,322.70		合作期间签订的每笔借款合同还款到期日	否
赫美小贷、深圳赫美智慧科技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安支行	13,828,911.25		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二年	是
深圳赫美智慧科技	深圳光华普惠科技有限公司	20,205,067.39		合作期间签订的每笔借款合同还款到期日	否
深圳赫美智慧科技	万惠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4,933.67		主合同项下任何一笔债务还清之日	否
赫美小贷	上海骏合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		主合同项下任何一笔债务还清之日	是
赫美小贷	散标专区(车贷)	-		主合同项下任何一笔债务还清之日	是
赫美小贷	网贷通	-		主合同项下任何一笔债务还清之日	是
深圳赫美智慧科技	广州市聚富互联网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		主合同项下任何一笔债务还清之日	是

（2）公司在下述案件中存在承诺义务

序号	原告	被告	案由	诉讼金额	受理法院	受理时间	案件进展情况
1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	赫美小贷、赫美集团	服务合同纠纷	443,073,308.44	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	2019-7-1	审理阶段，尚未判决

2、或有事项

（1）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序号	原告	被告	案由	诉讼金额（元）	受理法院	受理时间	案件进展情况
1	深圳联合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深圳市中煜鑫邦贸易有限公司	深圳赫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款逾期支付纠纷	51,000,000.00	深圳仲裁委员会	2018-7-6	案件尚在审理中
2	五台云海镁业有限公司	南京悦伟新材料有限公司、赫美集团	票据追索权纠纷	2,000,000.00	五台县人民法院	2019-1-2	案件尚在审理中
3	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广东浩宁达、赫美集团	追偿权纠纷	2,695,748.78	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	2019-11-15	案件尚在审理中
4	深圳恒泰建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赫美集团、赫美小贷、赫美智科、王磊	借款合同纠纷	10,000,000.00	深圳前海合作区人民法院	2019-6-10	案件尚在审理中
5	程梅贞	浩美资产、赫美集团	借款合同纠纷	4,500,000.00	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	2019-8-28	案件尚在审理中
6	恒旺管理咨询（深圳）有限公司	赫美集团、汉桥机器厂、北京首赫、王磊、李小阳	合同纠纷	50,000,000.00	北京市第四中级人民法院	2019-3-19	案件尚在审理中
7	东莞市比斯捷电子有限公司	赫美集团	合同纠纷	1,237,194.49	深圳市坪山区人民法院	2019-3-25	已提管辖权异议，开庭时间待定
8	深圳市太科检测有限公司	赫美集团	建设工程合同纠纷	121,300.00	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	2019-5-15	一审判决公司胜诉，二审案件尚在审理中，开庭时间待定
9	深圳市太科检测有限公司	赫美集团	建设工程合同纠纷	68,370.00	深圳市坪山区人民法院	未知	案件尚在审理中
10	惠州金源精	惠州浩宁达、	买卖合同纠纷	948,476.10	惠州市惠城	2019-6-17	案件尚在审理当中

	密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赫美集团			区人民法院		
11	深圳品观联合科技有限公司	惠州浩宁达	买卖合同纠纷	264,820.05	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	未知	案件尚在审理中
12	深圳市金钢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赫美集团	建设工程监理合同纠纷	463,840.00	深圳市坪山区人民法院	2018-7-30	案件尚在审理中
13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	赫美小贷、赫美集团	服务合同纠纷	443,073,308.44	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	2019-7-1	案件尚在审理中
14	宁波市惠力诚仪表有限公司	惠州浩宁达、赫美集团	买卖合同纠纷	3,059,797.00	深圳市坪山区人民法院	2019-9-19	案件尚在审理中
15	浙江奥为电器有限公司	赫美集团、惠州浩宁达	买卖合同纠纷	128,800.00	深圳市坪山区人民法院	2019-11-4	案件尚在审理中
16	BAI CAMERON	赫美集团	协议及劳动合同争议	6,500,000.00	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	2019-8-30	案件尚在审理中
17	赫美集团	刘玥婷、王梦蝶、辛乾	劳务纠纷	3,773,517.87	深圳市坪山区人民法院	2019-5-23	案件尚在审理中
18	深圳光之宝科技有限公司	赫美集团	买卖合同纠纷	1,263,079.00	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	2019-9-26	案件尚在审理中
19	深圳市凯威达电子有限公司	赫美集团惠州分公司	合同纠纷	13,447.00	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	2019-10-18	案件尚在审理中
20	昆山庆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惠州浩宁达	买卖合同纠纷	454,300.00	惠州市大亚湾经开区人民法院	2019-11-1	案件尚在审理中
21	石家庄惠得科技有限公司	惠州浩宁达	票据追索权纠纷	403,564.00	惠州市大亚湾经开区人民法院	2019-10-15	案件尚在审理中
22	深圳市中电华星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惠州浩宁达	买卖合同纠纷	1,235,674.00	惠州市大亚湾经开区人民法院	2019-9-25	案件尚在审理中
23	东莞市莱创电子科技有	惠州浩宁达	买卖合同纠纷	413,733.00	惠州市大亚湾经开区人	2019-7-10	案件尚在审理中

	限公司				民法院		
24	刘斌	王磊、赫美智科	借款合同纠纷	3,199,668.00	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	2019-10-29	案件尚在审理中
25	刘斌	张琲、王磊、赫美智科	借款合同纠纷	2,315,671.00	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	2019-10-29	案件尚在审理中
26	沈金木	北京首赫、赫美集团、王磊	借款合同纠纷	43,000,000.00	杭州市萧山区人民法院	2019-12-2	该案件尚在诉前调解阶段
27	南京甬商投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赫美智科、赫美小贷	追偿权纠纷	1,235,541.55	南京市鼓楼区人民法院	2019-5-5	案件尚在审理中
28	南京子雨机械有限公司	赫美智科、赫美小贷	追偿权纠纷	1,053,932.71	南京市栖霞区人民法院	2019-6-4	案件尚在审理中
29	喻晓雁	赫美智科、赫美小贷	借款合同纠纷	557,437.50	广州仲裁委员会	2019-9-10	案件尚在审理中
30	王静	赫美小贷	借款合同纠纷	26,554.00	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	2019-11-15	案件尚在审理中
31	石家清	赫美小贷	借款合同纠纷	14,654.00	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	2019-8-12	案件尚在审理中
32	李梅	赫美小贷	借款合同纠纷	50,000.00	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	2019-7-26	案件尚在审理中

其他说明：本公司2019年度陆续收到多起被诉讼的法律文书，被诉讼原因系公司未及时足额清偿债务、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等，截至本财务报告日，公司包括基本户、一般结算账户在内的多个银行账户资金、所持子公司股权、多处房产及土地被冻结，具体查封、冻结情况详见本附注十四、其他重要事项、2、被司法冻结的银行账户情况及3、被司法查封、冻结的除银行账户外其他资产情况。

（2）为关联方及其他单位债务提供担保形成的重大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序号	被担保方	债权人	担保主债权余额	涉诉/逾期情况	案件进展情况	备注
1	北京首赫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信用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85,000,000.00	涉诉	一审已判决	违规担保
2	北京首赫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大德超瑞商贸有限公司	83,000,000.00	涉诉	一审已判决	违规担保
3	北京首赫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美瑞泰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涉诉	一审已判决	违规担保
4	北京首赫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卓良金桥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涉诉	一审已判决	违规担保
5	北京首赫投资有	北京宏世通达商贸集	240,000,000.00	涉诉	一审已判决	违规担保

	限责任公司	团				
6	北京首赫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省京明商贸有限公司	185,000,000.00	涉诉	审理中	违规担保
7	北京首赫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吉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210,000,000.00	涉诉	一审已判决	违规担保
8	北京首赫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吉林环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49,000,000.00	涉诉	审理中	违规担保
9	深圳首赫实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联合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32,500,000.00	涉诉	审理中	违规担保
10	王磊	深圳联合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涉诉	审理中	违规担保
11	王磊	杨耀伟	30,000,000.00	涉诉	一审已判决	违规担保
12	王磊	北京宏世通达商贸集团	2,400,000.00	涉诉	一审已判决	违规担保
关联方担保合计		--	**1,766,900,000.00**	--	--	--
13	每克拉美（北京）钻石商场有限公司	盛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石景山支行	200,000,000.00	涉诉	一审已判决	违规担保
14	每克拉美（北京）钻石商场有限公司	锦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430,000,000.00	逾期		违规担保
15	北京华璟商贸有限公司	盛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石景山支行	200,000,000.00	涉诉	一审已判决	违规担保
16	深圳中锦熠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延边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520,000.00	逾期		违规担保
其他方担保合计		--	**838,520,000.00**	--	--	--
合计		--	**2,605,420,000.00**	--	--	--

（3）到期已提示付款未付商业票据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序号	追索权利人	票据金额	账面是否确认	涉诉/逾期情况	案件进展情况	备注
1	南京丁淼贸易有限公司	700,000.00	否	涉诉	已撤诉	提示付款待签收，未见付款，对方公司已注销
3	庐江县锦都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00	否	逾期		提示付款，拒付追索待清偿，尚无诉讼

4	丹阳尚威塑件有限公司	600,000.00	否	逾期		提示付款，拒付追索待清偿，尚无诉讼
合计	- -	**1,900,000.00**	- -	- -	- -	- -

（2）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2、利润分配情况

3、销售退回

4、日后立案未决诉讼（仲裁）事项及其财务影响

序号	原告	被告	案由	诉讼金额	受理法院	受理时间	案件进展情况
1	吉林环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首赫、汉桥机器厂、惠州浩宁达、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349,000,000.00	吉林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0-1-5	案件尚在审理中
2	深圳恒泰建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王磊、赫美集团、赫美智科	借款合同纠纷	3,900,881.00	深圳前海合作区人民法院	2020-2-11	案件尚在审理中
3	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河支行	赫美集团、惠州浩宁达、每克拉美、赫美商业、王磊	借款合同纠纷	47,000,000.00	中国广州仲裁委员会	2020-4-10	已受理
4	张小江	赫美集团	劳动合同纠纷	3,515,972.00	深圳中级人民法院	2020-2-25	案件尚在审理中
5	赫美集团	刘玥婷	劳动合同纠纷	1,262,639.00	深圳中级人民法院	2020-2-25	案件尚在审理中

6	毛杨林	王磊、赫美集团、赫美智科	借款合同纠纷	1,984,115.00	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	2020-3-20	案件尚在审理中
7	高祖华	广东浩宁达	劳动合同纠纷	709,032.00	深圳中级人民法院	2020-2-28	案件尚在审理中
8	深圳友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赫美集团、惠州浩宁达	买卖合同纠纷	6,143,387.00	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	2020-2-27	已立案，尚未收到诉讼文书
9	深圳市凯威达电子有限公司	赫美集团	买卖合同纠纷	25,798.00	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	2020-1-2	案件尚在审理中
10	深圳市凯威达电子有限公司	惠州浩宁达	买卖合同纠纷	231,606.00	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	2020-1-16	案件尚在审理中
11	深圳市恒湖科技有限公司	赫美集团、赫美惠州分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30,611.00	深圳市坪山区人民法院	2020-3-25	案件尚在审理中
12	东莞市广博检测设备有限公司	惠州浩宁达、赫美集团	买卖合同纠纷	192,500.00	惠州市大亚湾经开区人民法院	2020-3-5	案件尚在审理中
13	福建省飞阳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惠州浩宁达	买卖合同纠纷	164,375.00	惠州市大亚湾经开区人民法院	2020-1-9	案件尚在审理中
14	李庆有	赫美小贷	借款合同纠纷	23,650.00	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	2020-3-23	案件尚在审理中
15	秦怡	赫美小贷、中国对外经贸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42,936.00	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	2020-2-6	案件尚在审理中
16	深圳前海领秀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赫美小贷	合同纠纷	53,252,250.00	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	2020-2-3	案件尚在审理中
17	深圳前海领秀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赫美小贷	合同纠纷	46,065,000.00	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	2020-2-3	案件尚在审理中
18	杭州藕丁	赫美智科	借款合同纠	11,860,866.00	深圳市福田	2020-2-11	案件尚在审理中

	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纷		区人民法院		
19	叶丹	赫美商业、赫誉实业	劳动争议	85761.46	深圳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2020-1-15	已受理
20	济南鲁金融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赫美集团、每克拉美、王磊	借款合同纠纷	50,000,000.00	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0-4-8	案件尚在审理中
21	九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王磊、赫美集团、惠州浩宁达、赫美商业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103,357,187.00	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0-5-21	已立案，尚未收到诉讼文书

5、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1）2020年1月23日，公司发布公告，因控股股东汉桥机器厂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汉桥机器厂”)及其他相关方以公司名义与重庆中讯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中讯”）签订借款合同，10,000万元，借款期限2个月。同时，重庆中讯分别与王磊及汉桥机器厂签订《保证担保合同》和《质押担保合同》，王磊为公司该笔借款向重庆中讯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汉桥机器厂以其持有的公司650万股股份作质押担保。公司实施2017年度权益分派后，质押股份变更为1,105万股。上述借款的实际借款人为汉桥机器厂第一大股东北京首赫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首赫投资”），借款资金未流入公司账户。由此形成公司关联方资金占用的事项。

由于公司未根据《裁决书》的相关内容履行还款义务，重庆中讯遂向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深中院”）申请强制执行汉桥机器厂质押的公司股份，深中院在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对汉桥机器厂持有的1,105万股公司股票（以下简称“拍卖标的”）进行公开拍卖。公司收到深中院2020年1月6日出具的编号为（2019）粤03执1370号之二《执行裁定书》，该股票于2019年12月30日拍卖，最终起拍价为24,066,900.00元，后因无人竞拍导致流拍，2020年1月3日重庆中讯向深中院提交《以物抵债申请书》，申请前述股票以一拍流拍价冲抵债务，深中院裁定准许。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公司”）系统查询，并与控股股东汉桥机器厂确认，上述股份于2020年1月20日被司法强制执行，已被司法划转至重庆中讯，汉桥机器厂本次股份变动后持有公司股份187,298,100股，持有公司比例35.49%。

（2）2020年5月12日，公司发布公告，因公司及其他相关方与湖州升华金融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升华金融”）之间的合同纠纷一案，浙江省德清县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德清法院”）在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对公司持有的赫美智科51%股权（以下简称“拍卖标的”）进行公开拍卖。公司收到德清法院2020年1月20日出具的编号为（2018）浙0521执2203号之一百零一《执行裁定书》，确认赫美智科51%股权由深圳博冠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冠投资”）通过淘宝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以最高价200万元成交价竞得，上述股权工商变更已于2020年5月9日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备案手续。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追溯重述法

单位： 元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上年年末余额	经董事会审议通过	应收账款	-21,960,637.33
上年年末余额	经董事会审议通过	预付账款	-8,547,898.43
上年年末余额	经董事会审议通过	其他应收款	267,962,643.53
上年年末余额	经董事会审议通过	其他流动资产	16,981.14
上年年末余额	经董事会审议通过	流动资产合计	237,471,088.91
上年年末余额	经董事会审议通过	资产总计	237,471,088.91
上年年末余额	经董事会审议通过	应付帐款	-68,031.54
上年年末余额	经董事会审议通过	预收帐款	-301,359.22
上年年末余额	经董事会审议通过	其他应付款	274,970,999.58
上年年末余额	经董事会审议通过	流动负债合计	274,601,608.82
上年年末余额	经董事会审议通过	负 债 合 计	274,601,608.82
上年年末余额	经董事会审议通过	未分配利润	-37,130,519.91
上年年末余额	经董事会审议通过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37,130,519.91
上年年末余额	经董事会审议通过	股东权益合计	-37,130,519.91
上年年末余额	经董事会审议通过	负债和股东权益合计	237,471,088.91
上期金额	经董事会审议通过	营业收入	621,359.22
上期金额	经董事会审议通过	营业成本	100,000.00
上期金额	经董事会审议通过	管理费用	1,183,018.86
上期金额	经董事会审议通过	财务费用	-2,341,342.47
上期金额	经董事会审议通过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6,935,126.07
上期金额	经董事会审议通过	营业利润	-45,255,443.24
上期金额	经董事会审议通过	营业外收入	14,599,090.00
上期金额	经董事会审议通过	营业外支出	6,474,166.67
上期金额	经董事会审议通过	利润总额	-37,130,519.91
上期金额	经董事会审议通过	净利润	-37,130,519.91
上期金额	经董事会审议通过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	-37,130,519.91

		号填列）	
上期金额	经董事会审议通过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7,130,519.91
上期金额	经董事会审议通过	综合收益总额	-37,130,519.91
上期金额	经董事会审议通过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7,130,519.91

（2）未来适用法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程序	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原因

2、债务重组

3、资产置换

（1）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2）其他资产置换

4、终止经营

5、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1）立案调查事项及进展

公司于2019年5月27日收到了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调查通知书》（深证调查通字[2019]110号）。因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有关规定，决定对公司立案调查。至报告日中国证监会调查工作仍在进行中，公司尚未收到证监会就上述立案调查事项的结论性意见或决定。

（2）被司法冻结的银行账户情况

序号	公司名称	开户银行名称	银行账户账号	账户性质	实际冻结账户金额(元）	冻结日期
1	赫美集团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分行上步支行	44250100000800001174	一般户	600.82	2018.07.18
2	赫美集团	中信银行深圳海湾支行	8110301013000065851	一般户	21.78	2019.7.9
3	赫美集团	华夏银行深圳天安支行	10861000000245137	一般户	4.00	2018.07.16
4	赫美集团	江苏银行深圳车公庙支行	19260188000079695	监管户	0.31	2019.7.29
5	赫美集团	招商银行广州天安支行	755901520910707	一般户	850.95	2019.7.29
6	赫美集团	民生银行深圳坂田支行	648336669	一般户	10.02	2019.7.9

7	赫美集团	兴业银行深圳中心区支行	337080100100531077	一般户	1,009.50	2019.1.23
8	赫美集团	九江银行广州分行营业部	587010100100486833	一般户	-	2018.09.29
9	赫美集团	招商银行深圳华侨城支行	817083298610001	基本户	50,619,007.99	2018.7.16
10	赫美集团	富邦华一银行深圳分行	60000060110057771	一般户	0.84	2018.09.04
11	赫美集团	光大银行深圳蛇口支行	78180188000069089	一般户	2.63	2018.12.18
12	赫美集团	中国农业银行深圳新纪元支行	41008300040003762	一般户	132.36	未知
13	赫美集团	浙商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5840000010120100270272	一般户	98.53	未知
14	赫美集团	浦发银行深圳泰然支行	79100078801300000193	一般户	2.02	2019.7.9
15	赫美集团	宁波银行深圳分行	73010122001450762	一般户	-	未知
16	赫美集团	宁波银行深圳分行	73010122001073045	一般户	-	未知
17	赫美集团	宁波银行深圳分行	73010122001567787	一般户	0.01	未知
18	赫美集团	江苏银行深圳车公庙支行	19260188000078294	一般户	277,228.20	2019.9.27
19	赫美集团	中信银行深圳蛇口支行	8110301012800147529	一般户	2.00	2018.12.14
20	赫美集团	招商银行深圳国创支行	755901520910508	一般户	4.00	2019.11.21
21	赫美集团	兴业银行深圳科技支行	337040130400000376	一般户	-	未知
22	赫美集团	广东南粤银行深圳分行	910001230900007222	一般户	5.01	2019.2.22
23	赫美集团	华商银行总行营业部	5102100219000209613	一般户	0.11	未知
24	赫美集团	光大银行深圳蛇口支行	78180181000091004	保证金户	-	未知
25	赫美商业	招商银行深圳后海海月支行	755930386510301	基本户	1,183,187.93	2018.11.26
26	赫美商业	兴业银行深圳中心区支行	337080100100536734	一般户	-	2019.11.22
27	赫美商业	中信银行八卦岭支行	8110301013800301604	一般户	53.28	2019.5.14
28	赫美商业	建设银行上步支行	44250100000800001331	一般户	1.74	2019.8.7
29	惠州浩宁达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福华支行	79120155300001217	一般户	153,380.28	2018.12.28

30	惠州浩宁达	中国银行惠州开城大道支行	728964629512	基本户	1,630,755.31	2018.08.01
31	惠州浩宁达	工商银行惠州大亚湾支行	2008023119200309838	一般户	42.57	2018.10.16
32	惠州浩宁达	浙商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5840000010120100274181	一般户	194.19	2019.1.6
33	惠州浩宁达	中国银行惠州大亚湾响水河支行	680859772061	一般户	54,749.71	2019.8.27
34	惠州浩宁达	招商银行惠阳支行	755922006510208	一般户	23,164.09	2019.09.12
35	惠州浩宁达	中国农业银行深圳福田支行	41006900040065695	一般户	78,642.10	2018.1.24
36	事业部	北京银行深圳分行	00392518000120107014471	一般户	52,160.86	2018.10.16
37	事业部	工商银行深圳桂园支行	4000024519200166021	一般户	239.88	2018.10.16
38	事业部	渤海银行深圳华强支行	2000335819000571	一般户	0.89	2018.10.16
38	事业部	交通银行深圳布吉支行	443066412018010050660	一般户	204,324.23	2018.12.4
39	事业部	交通银行深圳布吉支行	443066412608510003587	定期户	-	2018.10.16
40	事业部	深圳农村商业银行坪山支行	000242355194	一般户	531,995.82	2018.08.17
41	事业部	平安银行深圳桂园支行	2000001563512	一般户	1,632,394.79	2018.7.30
42	事业部	平安银行深圳梅龙支行	11014735264009	一般户	1,404.22	未知
43	事业部	浦发银行深圳福华支行	79120155300001194	一般户	37.71	2018.8.7
44	事业部	浦发银行深圳福华支行	79120155300001225	贷款账户	1.20	2018.10.16
45	事业部	中国民生银行深圳龙华支行	694399311	一般户	605.66	2018.7.16
46	事业部	招商银行梅景支行	817880710710001	一般户（扣税工会）	26.49	2018.7.16
47	事业部	中国银行深圳梅丽支行	771867805191	一般户	90.40	2018.09.04
48	事业部	中国农业银行深圳新纪元支行	41008362000000076	保证金户	-	2018.10.16
49	事业部	中国农业银行深圳新纪元支行	41008362100000090	保证金户	-	2018.10.16
50	事业部	中国农业银行深圳新纪	41008362300000094	保证金户	-	2018.10.16

		元支行				
51	事业部	中国农业银行深圳新纪元支行	41008362500000074	保证金户	-	2018.10.16
52	事业部	中国农业银行深圳新纪元支行	41008362700000087	保证金户	-	2018.10.16
53	事业部	中国农业银行深圳新纪元支行	41008362800000082	保证金户	-	2018.10.16
54	事业部	中国农业银行深圳新纪元支行	41008362100000085	保证金户	2,678.51	2018.8.8
55	事业部	深圳农村商业银行坪山支行	000264578773	保证金户	299,216.68	2018.8.18
56	事业部	平安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0012100804942	一般户	138,258.38	2019.04.15
57	事业部	招商银行深圳华侨城支行	817083298621001	港币	0.05 （HK$0.06）	2018.09.28
58	事业部	招商银行深圳华侨城支行	817083298621002	港币	2,613.02 （HK$2,917.03）	2018.09.28
59	事业部	招商银行深圳华侨城支行	817083298632001	美元	（$0.07）	2018.09.28
60	事业部	招商银行深圳华侨城支行	755901520932101	美元待核查户	28,737.20 （$4,119.32）	2018.09.28
61	事业部	招商银行深圳华侨城支行	755901520929902	澳元待核查户	-	2018.09.28
62	事业部	招商银行深圳华侨城支行	755901520921466	港币待核查户	2.84 （HK$3.17）	2018.09.28
63	事业部	招商银行深圳华侨城支行	75590152091100277	保证金户	22,175.32	2018.09.28
64	事业部	招商银行深圳华侨城支行	75590152091101316	保证金户	40,000.00	2018.09.28
65	事业部	平安银行深圳梅龙支行	18014514552006	保证金户	289,529.00	2018.8.9
66	事业部	北京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2000002146700000770088 1	保证金户	11.77	2018.10.16
67	事业部	中国民生银行深圳龙华支行	697800654	保证金户	55.04	未知

68	事业部	中国民生银行深圳龙华支行	630449610	保证金户	-	未知
69	事业部	中国民生银行深圳龙华支行	695601509	贷款账户	91.32	未知
70	事业部	中国光大银行蛇口支行	78180181000090289	保证金户	109,200.31	未知
71	事业部	中国农业银行深圳新纪元支行	41008300040007649	美元	-	2018.10.16
72	事业部	盛京银行上海徐汇支行	0880120102000001010	一般户	734,074.43	未知
73	事业部	盛京银行北京石景山支行	0110700102000001051	一般户	522,800.43	未知
74	事业部	深圳宝安桂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67000085417300010	一般户	103,498.33	未知
75	浩美资产	兴业银行深圳中心区支行	337080100100535299	基本户	2,662.68	2019.8.12
76	浩美资产	浙商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5840000010120100316410	一般户	0.55	未知
77	惠州分公司	中国银行惠州大亚湾响水河支行	631465151763	基本户	4,440.40	2019.8.27
78	惠州分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福华支行	79120155300001250	一般户	18,782.31	2019.11.28
79	惠州分公司	浙商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5840000010120100280463	一般户	31.44	2018.12.21
80	赫美小贷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车公庙支行	19260188000036515	一般户	1,059,634.98	2019.7.8
81	赫美小贷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03003859273	一般户	825,072.34	2019.7.22
82	赫美小贷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园北区支行	4000093439100036938	一般户	8,382,665.95	2019.7.5
83	赫美小贷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安支行	10861000000107355	基本户	299,973.04	2019.7.8
84	赫美小贷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田支行	10852000000224319	一般户	382,952.22	2019.7.8
85	赫美小贷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深南支行	741960552304	一般户	50,776.73	2019.7.8

86	赫美小贷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国贸支行	773162549267	一般户	3,583.52	未知
87	赫美小贷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国贸支行	751062822029	一般户	13,158.44	未知
88	赫美小贷	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805880100000459	一般户	528,800.10	2019.7.8
89	赫美小贷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梅林支行	755918931910918	一般户	933,812.39	2019.7.8
90	赫美小贷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5840000010120100269819	一般户	14,698.60	未知
91	赫美小贷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5840000010120100315793	一般户	57,588.14	未知
92	赫美小贷	中信银行深圳香蜜湖支行	7442710182600101665	一般户	83,504.55	2019.7.8
93	赫美小贷	江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新华支行	791913035600028	一般户	140.00	2019.8.15
94	赫美智科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车公庙支行	4000025339200363197	基本户	4,541.55	2019.8.15
95	赫美智科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聚宝支行	44201630500052501435	一般户	63,192.63	2019.7.16
96	赫美智科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桂园支行	15000091111914	一般户	18,331.94	2019.8.15
97	赫美集团	招商银行深圳华侨城支行	755901520910309	非预算单位专用存款户	-	未知
98	赫美集团	广东南粤银行深圳分行	910001230900007230	监管户	7.03	未知
99	赫美集团	广州农商行龙口西支行	02211949000001018	一般户	-	未知
100	赫美集团	光大银行深圳蛇口支行	78180181000091004	保证金账户	-	未知

（3）被司法查封、冻结的固定资产情况（房产、车辆、设备等）

序号	公司名称	被查封、冻结资产类别	被查封、冻结资产明细	冻结人.冻结文书号	实际冻结资产账面价值(元）	申请冻结人	冻结原因
1	赫美集团	车辆	梅赛德斯奔驰粤B359TT等6辆	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2018粤0304执39459	2,564,261.03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等	法院查封

			车+集团事业部5辆车	号之六等			
2	赫美集团	房产	高发东方科技园90套房产	湖北省武汉市江岸区人民法院.（2018）鄂0102财保470号等	3,655,740.09	武汉信用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等	法院查封
3	赫美集团	房产	赫美集团7套房产（非深圳地区）	深圳市罗湖人民法院/（2018）粤0303执14712号等	2,587,704.58	林亮辉等	法院查封
4	惠州浩宁达	房产	厂房、研发楼等10处房产+网球场等4处建筑物	深圳市坪山区人民法院.（2018）粤0310财保53号等	108,698,880.28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等	法院查封
5	惠州浩宁达	机器设备	全自动PCB上板机等82个设备	（2018）粤03执2129号之三十八	3,632,594.94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法院查封

（4）被司法查封、冻结的无形资产情况（土地等）

序号	公司名称	被查封、冻结资产类别	被查封、冻结资产明细	冻结人.冻结文书号	实际冻结资产账面价值(元）	申请冻结人	冻结原因
1	赫美集团	土地使用权	坪山新区同富裕路旁土地	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2018）粤0304财保1383号之一等	32,225,941.37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等	法院查封
2	惠州浩宁达	土地使用权	西区响水河土地	武汉市江岸区人民法院/（2018）鄂0102财保470号等	18,493,759.20	武汉信用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等	法院查封

（5）被司法查封、冻结的子公司股权情况

序号	公司名称	被查封、冻结资产类别	被查封、冻结资产明细	冻结人/冻结文书号	实际冻结资产账面价值(元）	申请冻结人	冻结原因
1	赫美集团	股权	广东浩宁达实业有限公司等公司10家子公司股权+深圳赫美联合互联网科技有限公司10%股权+联营公司惠州光宇星辉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省德清县人民法院/（2018）浙0521执保453号等	617,333,549.69	湖州升华金融服务有限公司等	借款纠纷未履行被法院查封冻结

2	广东浩宁达	股权	齐齐哈尔花生壳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2019）粤0304执保7594号	-	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借款纠纷未履行被法院查封冻结
3	惠州浩宁达	股权	深圳市赫美产业园运营有限公司等2家子公司公司股权	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2018）粤03财保96号之一等	-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等	借款纠纷未履行被法院查封冻结
4	赫美商业	股权	深圳臻乔时装有限公司等公司8家子公司股权	深圳市坪山区人民法院/（2018）粤0310财保53号之三等	432,033,800.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等	借款纠纷未履行被法院查封冻结

（6）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

资金占用方	年度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归还	期末余额
北京首赫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018		144,004,104.67		144,004,104.67
	2019	144,004,104.67	30,566,666.66	2,283,987.32	172,286,784.01
深圳首赫实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2018		90,133,333.33		90,133,333.33
	2019	90,133,333.33	17,866,061.61	13,344,729.20	94,654,665.74

（7）大额资金往来

序号	对方单位名称	年度	期初余额	本期借方	本期贷方	期末余额	是否签署协议	是否关联方
其他应收款								
赫美集团	江苏爱璞康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2018		1,500,000.00		1,500,000.00	否	否
		2019	1,500,000.00			1,500,000.00		
	江苏嘉沃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18		2,000,000.00		2,000,000.00	否	否
		2019	2,000,000.00			2,000,000.00		
	沈阳五车科技有限公司	2018		32,000,000.00		32,000,000.00	是	否
		2019	32,000,000.00			32,000,000.00		
	深圳中	2018		31,565,000.00	31,565,000.00		否	否

	锦熠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粤财信托•众邦2号单一资金信托计划	2018		18,230,000.00		18,230,000.00	否	否
		2019	18,230,000.00		18,230,000.00			
	北京富成佳欣商贸有限公司	2019		39,400,000.00	39,400,000.00		否	否
	北京华夏皇巢商贸有限公司	2019		116,000,000.00		116,000,000.00	是	否
智慧科技	深圳联金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2018	5,423,929.48	231,559,633.34	224,863,797.14	12,119,765.68	否	否
		2019	12,119,765.68	6,618,100.00	18,737,865.68			
	陈美怡	2019		11,570,107.88		11,570,107.88	是	否
浩美天湾	北京富成佳欣商贸有限公司	2018		2,392,000.00		2,392,000.00	否	否
		2019	2,392,000.00			2,392,000.00		
赫美商业	北京华夏皇巢商贸有限公司	2019		48,360,000.00		48,360,000.00	是	否
	深圳中锦熠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19		120,610,000.00		120,610,000.00	是	否
	北京富成佳欣商贸有限公司	2019		117,010,000.00		117,010,000.00	是	否
欧	深圳联	2018		8,570,000.00	1,952,800.00	6,617,200.00		

祺亚	金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2019	6,617,200.00		1,585,000.00	5,032,200.00	否	否
其他应付款								
赫美集团	北京华璟商贸有限公司	2018			18,230,000.00	18,230,000.00	否	否
		2019	18,230,000.00	18,230,000.00				
预付款项								
赫美集团	北京华夏皇巢商贸有限公司	2018		154,720,000.00	116,000,000.00	38,720,000.00	是	否
		2019	38,720,000.00	116,000,000.00	154,720,000.00			
	北京富成佳欣商贸有限公司	2018		78,810,000.00		78,810,000.00	是	否
		2019	78,810,000.00		78,810,000.00			
赫美商业	北京华夏皇巢商贸有限公司	2018		9,640,000.00		9,640,000.00	是	否
		2019	9,640,000.00	38,720,000.00	48,360,000.00		是	否
	深圳中锦熠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18		144,900,000.00	24,290,000.00	120,610,000.00	是	否
		2019	120,610,000.00		120,610,000.00			

6、其他

十五、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 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	50,591,3	15.42%	50,591,3	100.00%		62,842,33	18.19%	62,842,33	100.00%	

备的应收账款	33.22		33.22			5.51		5.51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77,399,578.55	84.58%	33,756,237.94	12.17%	243,643,340.61	282,663,825.38	81.81%	18,112,091.68	6.41%	264,551,733.70
其中：										
按账龄组合	205,752,908.43	62.73%	33,756,237.94	16.41%	171,996,670.49	209,853,397.06	60.74%	18,112,091.68	8.63%	191,741,305.38
并表范围内组合	71,646,670.12	21.85%		0.00%	71,646,670.12	72,810,428.32	21.07%			72,810,428.32
合计	327,990,911.77	100.00%	84,347,571.16		243,643,340.61	345,506,160.89	100.00%	80,954,427.19		264,551,733.7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成都美美力诚百货有限公司	5,621,229.83	5,621,229.83	100.00%	经营异常，被列入失信名单，预计无法收回
赤峰丰越电力物资有限公司	10,052,277.00	10,052,277.00	100.00%	质量问题，预计无法收回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山东有限公司	4,001,866.16	4,001,866.16	100.00%	账龄较长，预计无法收回
乌鲁木齐华德硕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3,888,666.51	3,888,666.51	100.00%	账龄较长，预计无法收回
国网江西省电力公司南昌市新建区供电分公司	2,518,505.23	2,518,505.23	100.00%	预计款项难以收回
锐拔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2,193,880.25	2,193,880.25	100.00%	联系不上对方，预计款项难以收回
伊宁市丰晟宇泽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2,164,250.00	2,164,250.00	100.00%	账龄较长，预计无法收回
银川高新区聚鑫工贸有限公司	1,867,685.00	1,867,685.00	100.00%	已起诉，预计款项难以收回
新疆深度科技有限公司	1,382,960.00	1,382,960.00	100.00%	账龄较长，预计无法收回
贵州电网有限责任公司铜仁供电局	977,784.00	977,784.00	100.00%	无法收回
广西水利电业集团有限公司平乐供电分公司	851,263.00	851,263.00	100.00%	无法收回
宁阳县供电公司	569,331.00	569,331.00	100.00%	无法收回

广西北电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540,000.00	540,000.00	100.00%	无法收回
贵州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毕节供电局	518,862.66	518,862.66	100.00%	无法收回
国网甘肃省电力公司物资公司	481,172.47	481,172.47	100.00%	无法收回
新疆办事处	408,119.66	408,119.66	100.00%	无法收回
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东莞供电局	396,000.00	396,000.00	100.00%	无法收回
青州益能设备材料有限公司	391,425.00	391,425.00	100.00%	无法收回
郑州普惠电气有限公司	391,169.32	391,169.32	100.00%	无法收回
太仓经久贸易有限公司	378,953.85	378,953.85	100.00%	无法收回
诸城市科信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327,700.00	327,700.00	100.00%	无法收回
其他 285 户	10,668,232.28	10,668,232.28	100.00%	无法收回
合计	50,591,333.22	50,591,333.22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69,522,757.48	3,476,137.89	5.00%
1 至 2 年	40,787,008.04	4,078,700.80	10.00%
2 至 3 年	82,021,712.01	16,404,342.60	20.00%
3 至 4 年	4,614,659.39	1,384,397.82	30.00%
4 至 5 年	788,223.37	394,111.69	50.00%
5 年以上	8,018,548.14	8,018,547.14	100.00%
合计	205,752,908.43	33,756,237.94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无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无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 适用 √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 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80,514,570.19
1 至 2 年	54,010,665.76
2 至 3 年	151,563,150.13
3 年以上	41,902,525.69
3 至 4 年	13,596,731.52
4 至 5 年	5,004,271.37
5 年以上	23,301,522.80
合计	327,990,911.77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 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2,842,335.51		12,251,002.29			50,591,333.22
账龄组合	18,112,091.68	15,644,146.26				
						33,756,237.94
合计	80,954,427.19	15,644,146.26	12,251,002.29			84,347,571.1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成都市岷江自来水厂	317,430.00	银行转账收回
合计	317,430.00	--

（3）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上海欧蓝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37,935,093.54	11.57%	
国网河南省电力公司	23,603,497.90	7.20%	4,326,537.29

国网山西省电力公司	18,977,586.79	5.79%	3,307,067.37
国网江西电力科学研究院	15,794,541.08	4.82%	789,727.05
国网山东电力物资公司	14,132,906.72	4.31%	861,949.12
合计	110,443,626.03	33.69%	

（5）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截至报告期末，本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本期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2、其他应收款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35,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1,850,248,280.27	1,921,832,772.87
合计	1,850,248,280.27	1,956,832,772.87

（1）应收利息

1）应收利息分类

2）重要逾期利息

3）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应收股利

1）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 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广东浩宁达实业有限公司		35,000,000.00
合计		35,000,000.00

2）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3）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无

（3）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 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押金	12,153,475.02	12,312,834.96
备用金/个人借款	312,077.67	1,055,003.57
关联方往来	1,529,653,985.69	1,583,421,904.62
资金占用	266,941,,449.75	234,137,438.00
股权转让款	14,063,000.00	14,063,000.00
业绩承诺款	14,599,090.00	14,599,090.00
其他往来	176,937,329.47	94,723,749.74
合计	2,014,660,407.60	1,954,313,020.89

2）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 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	23,932,349.59		8,547,898.43	32,480,248.02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三阶段	-87,943.28		87,943.28	
本期计提	13,258,,502.11		118,673,377.20	131,931,879.31
201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37,102,908.42		127,309,218.91	164,412,127.33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 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97,832,316.99
1 至 2 年	471,385,892.15
2 至 3 年	1,433,187,644.77
3 年以上	12,260,907.41
3 至 4 年	9,676,873.08
4 至 5 年	2,094,034.33
5 年以上	490,000.00
合计	2,014,666,761.32

3）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 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547,898.43	118,761,320.48				127,309,218.91
账龄组合	23,932,349.59	13,170,558.83				37,102,908.42
合计	32,480,248.02	131,931,879.31				164,412,127.3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无

4）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无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无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深圳赫美商业有限公司	其他往来	1,361,219,638.49	2-3 年	67.57%	
北京首赫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资金占用	172,286,784.01	1 年以内/1-2 年	8.55%	15,700,345.07
惠州浩宁达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往来	144,483,302.90	1 年以内/1-2 年/2-3 年	7.17%	

北京华夏皇巢商贸有限公司	预付款转入	116,000,000.00	1-2 年	5.76%	116,000,000.00
深圳首赫实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资金占用	94,654,665.74	1 年以内/1-2 年	4.70%	8,572,163.49
合计	--	1,888,644,391.14	--	93.75%	140,272,508.56

6）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截至报告期末，本期无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7）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截至报告期末，本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本期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933,474,989.62	344,439,180.80	589,035,808.82	933,474,989.62		933,474,989.6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8,297,740.87		28,297,740.87	27,893,402.77		27,893,402.77
合计	961,772,730.49	344,439,180.80	617,333,549.69	961,368,392.39		961,368,392.39

（1）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 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广东浩宁达实业有限公司	16,423,608.82					16,423,608.82	
惠州浩宁达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36,801,100.00		113,198,900.00	36,801,100.00
深圳赫美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89,250,000.00			87,250,000.00		2,000,000.00	87,250,000.00
深圳赫美小额	165,750,000.00			165,750,000.00		0.00	165,750,000.00

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欧祺亚实业有限公司	90,000,000.00			38,836,700.00		51,163,300.00	38,836,700.00
深圳浩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深圳赫美商业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深圳赫美旅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北京赫美卓扬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14,500,000.00			14,500,000.00		0.00	14,500,000.00
赫美国际有限公司	1,301,380.80			1,301,380.80		0.00	1,301,380.80
成都赫美万宏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56,250,000.00					56,250,000.00	
合计	933,474,989.62			344,439,180.80		589,035,808.82	344,439,180.80

（2）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 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惠州光宇星辉科技有限公司	27,893,402.77			404,338.10						28,297,740.87	
小计	27,893,402.77			404,338.10						28,297,740.87	
合计	27,893,402.77			404,338.10						28,297,740.87	

（3）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10,361,830.00	99,069,222.58	156,345,546.79	182,566,395.71
其他业务	25,031,488.19	15,086,837.93	17,315,316.95	11,085,899.37
合计	135,393,318.19	114,156,060.51	173,660,863.74	193,652,295.08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 是 √ 否

其他说明：无

5、投资收益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60,294,060.79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04,338.10	428,231.69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3,300,000.00
合计	160,698,398.89	3,728,231.69

6、其他

十六、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7,785,676.97	处置联营公司及固定资产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006,590.3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226,204.55	理财产品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4,009,228.87	
减：所得税影响额	-1,531,283.4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598,121.94	
合计	-15,861,351.67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5591	-3.559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5290	-3.5290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目录

1、载有董事长签名的2019年年度报告原件；

2、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3、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4、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5、其他有关资料；

以上备查文件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